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
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向军（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向军（签字）

项目负责人：向军

填表人：李甲策

建设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755-27286968

传真：/

邮编：513000

地址：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编制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755-27286968

传真：/

邮编：513000

地址：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中高压电缆附件、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及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及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06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1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韶关市翰蓝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 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韶关市翰蓝环保工程有限 公司 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3696.11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0.73%
实际总概算	85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2.3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 12 届第 9 号，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7 月 2 日，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实施）；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7、《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8、《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 9、《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10、《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部令第 11 号）；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12、《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1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国生态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4、《关于印发<污染物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5、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16、《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8、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19、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2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2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23、2020 年 9 月，《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环英德审〔2020〕36 号）； 24、2022 年 11 月，《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 25、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转让协议（2023 年 1 月）；
--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6、《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及专家咨询意见（2023 年 5 月）； 27、《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2023 年 10 月）； 28、《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报告》及专家咨询意见（2024 年 9 月）； 29、排污许可证：91440300MA5H23RU84001U； 30、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验收期间的污染物监测报告，编号：XK-250149-01；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一、废水排放标准			
	(1) 员工办公、食宿生活污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具体标准如下所示：			
	表 1-1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汇总			
	污染因子	单位	GB27632-2011-间接排放	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pH 值	无量纲	6-9	6-9
	悬浮物	mg/L	150	200
	化学需氧量	mg/L	300	250
	氨氮	mg/L	30	25
	总氮	mg/L	40	/
	BOD ₅	mg/L	80	140
	总磷	mg/L	1.0	/
	石油类	mg/L	10	/
	动植物油类	mg/L	/	/
	(2) 生产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清洗废水。各生产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打磨清洗工序，不外排。生产废水处理后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标准。			
	二、废气排放标准			
	(1)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①2#厂房的喷涂房产生的喷涂废气经“水帘柜+旋流塔”设施（设施编号为 TA005）处理后、1#厂房中的喷砂打磨产生打磨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 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炼胶废气、A PG 设备/烘箱/环氧成型机产生的固化废气、低温隧道炉产生的固化废气、自动注射成型机产生的挤出废气一起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1）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废气排放口 2）排放。处理后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②2#厂房喷砂机/打磨机产生的打磨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 2#厂房的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机/半自动真空搅拌罐产生的投料粉尘、环氧树脂体系投料系统产生的投料粉尘、分条机产生的分条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2）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废气排放口 1）排放。处理后的颗粒物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③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实验室 1 楼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有机废气、分条机产生分条废气“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3）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废气排放口 3）排放。处理后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1-2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汇总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DA001	苯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 2367-2022)	2mg/m ³
	甲苯		/
	二甲苯		/
	苯系物		40mg/m ³
	TVOC		100mg/m ³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非甲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0mg/m ³
	颗粒物		12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2000（无量纲）
DA002	颗粒物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2mg/m ³
DA003	非甲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0mg/m ³
	颗粒物		12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2000（无量纲）

(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内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等措施处理，到达厂界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1-3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汇总表

类型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较严者	4.0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20（无量纲）
	颗粒物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0mg/m ³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20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值）
			6mg/m ³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三、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功能区，因此本项目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	--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项目由来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E113.656487°，N24.200466°），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01 日，占地面积约为 21387m²，总建筑面积为 27680.59m²。

2020 年 9 月建设单位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0〕36 号）。

为适应市场客户的需求，提高产品的质量和节约采购、外发加工成本，建设单位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对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11 月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

2023 年 1 月，建设单位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整体转让至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转让协议见附件 4）。

项目建成后，申请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前，针对现场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建不一致的情况进行说明与论证，建设单位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并通过了专家论证（专家论证意见详见附件 5）。

2023 年 10 月，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对变更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编制完成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意见详见附件 6）。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二阶段建成后，重新申请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前，针对现场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建不一致的情况进行说明与论证，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委托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并通过了专家论证（专家论证意见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详见附件 7)。

项目历年环保手续办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历年环保手续办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时间	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批复/验收文号	备注
1	2020.9	报告表, 新建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清环英德审(2020)36号	该项目发生变动未验收, 批复见附件 2
2	2022.11	报告表, 改建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清环英德审(2022)44号	批复见附件 3
3	2023.1	项目转让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转让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	项目转让协议见附件 4
4	2023.5	非重大变动论证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	专家咨询意见见附件 5
5	2023.10	竣工环保验收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	完成第一阶段验收, 专家验收意见见附件 6
6	2024.9	非重大变动论证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	专家咨询意见见附件 7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竣工完成。项目建设完成后，在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了该项目的竣工和调试起止日期的公示（网址为：<http://www.gdxkdt.com/news-show.php?cid=38&id=136>）。项目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图 2-1 项目竣工和调试起止日期公示截图

本验收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440300MA5H23RU84001U），许可证见附件 8。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验收内容主要为 2022 年 11 月编制完成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函件（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规定的全部内容。

4、本次验收项目基本情况

表 2-2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决定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1：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部门决定是否一致)

项目名称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部门决定	1	不一致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否	项目转让至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	是	地址为同一个
项目性质	改建	改建	是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总投资	13696.11 万元		8500		否	实际总投资有所变化
环保投资	100 万		200		否	实际环保投资有所变化
生产规模	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是	/
占地面积	21387m ²		21387m ²		是	/
建筑面积	27680.59m ²		27680.59m ²		是	/
劳动定员	劳动定员200人，其中120人在厂区食宿		劳动定员 200 人，其中 120 人在厂区食宿		是	/
工程名称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是	/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00 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年工作 300 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是	/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 栋 2 层高 1#厂房，建筑面积约 8295.5m ² ，高 14.295m，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仓库、注塑生产工序	生产区	1 栋 2 层高 1#厂房，建筑面积约 8295.5m ² ，高 14.295m，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仓库	否	因设备位置发生变化，主体工程的实际生产功能也随之变化
		1 栋 2 层 2#厂房，建筑面积约 6741m ² ，高 14.295m，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仓库、混炼胶生产、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喷砂、固化工序		1 栋 2 层 2#厂房，建筑面积约 6741m ² ，高 14.295m，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仓库	否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用于混炼胶生产（1 条生产线） 1 楼用于产品模具五金加工和产品电气性能检验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用于混炼胶生产、产品模具五金加工和产品电气性能检验	否	
辅助工程		2-4 楼办公		2-4 楼办公	是	/
	宿舍	1 座 7 层，建筑面积约 5580.77m ² ，高 23.95m，3-7 楼住宿，1-2 楼为餐厅和娱乐室	宿舍	1 座 7 层，建筑面积约 5580.77m ² ，高 23.95m，3-7 楼住宿，1-2 楼为餐厅和娱乐室	是	/
	设备房及消防水池	地上 1 层，地下-1 层，265.05m ² ，高 3.20m	设备房及消防水池	地上 1 层，地下-1 层，265.05m ² ，高 3.20m	是	/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是	/
	供电	市政供电网提供	供电	市政供电网提供	是	/
	排水	实行雨水分流，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生产废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排水	实行雨水分流，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循环冷却水属于清净下水，直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	否	增加一座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打磨清洗废水、循环冷却水；处理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	是	/
		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清洗废水、水帘柜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		循环冷却水属于清净下水，直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	否	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打磨清洗废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外排					水、循环冷却水、水帘柜废水和喷淋塔废水；处理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		2#厂房喷涂房产生的喷涂废气经“水帘柜+旋流塔”设施处理、1#厂房中的喷砂打磨产生打磨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同 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炼胶废气、APG 设备/烘箱/环氧成型机产生的固化废气和 1#厂房的低温隧道炉产生的固化废气、自动注射成型机产生的挤出废气一起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气		1#厂房产生的挤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 30m 高排气筒排放； 2#厂房喷漆房产生的喷涂废气和办公楼1楼产生的开炼废气经“水帘柜+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30m高排气筒排放； 2#厂房搅拌罐产生的投料粉尘和办公楼 1 楼混炼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 30m 高排气筒排放	否	因设备位置发生变化，将同类型废气进行收集统一处理；排放口高度由 30m 改为 15m
		2#厂房的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机/半自动真空搅拌罐产生的投料粉尘、环氧树脂体系投料系统产生的投料粉尘、打磨机产生的打磨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条机产生的分条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否	因设备位置变化，将同类型粉尘废气进行收集统一处理，废气处理设施减少二级活性炭装置；排放口高度由 30m 改为 15m
		实验室 1 楼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有机废气、分条机产生分条废气、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否	因设备位置变化，将同类型废气进行收集统一处理；排放口高度由 30m 改为 15m
固体废物治理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废导电硅胶、废吸附棉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固体废物治理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否	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项目实际验收过程识别出废布袋、车间清扫粉尘、废导电硅胶、废吸附棉一般固废；增加废水处理设施，增加污水处理站污泥
噪声治理		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	噪声治理		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	是	/

3、验收项目设备设施

本次验收设备设施见下表所示：

表 2-3 本次验收设备规模一览表

产品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及批复		实际建成		是否一致	增减量	不一致情况说明
			数量	位置	数量	位置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混炼胶	密炼机	75L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否	+1	增加 1 条混炼胶生产线，设备位置变化。其中 2#厂房 3 条混炼胶生产线为 2 用 1 备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过滤机	--	3 台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否	+1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开炼机	16 寸/6 寸	4 台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是	+0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网式烘干机	--	3 台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否	+1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切胶机	--	2 台		2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是	+0	
	分条机	--	1 台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否	+3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自动水槽清洗机	--	2 台		1 台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地上 1 楼）	否	+2	
					3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投料设备	--	0 台		/	1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否	
解包机	--	0 台	/	6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否	+6		
中高压电缆附件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0T-2RT	30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30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设备位置变化
	注塑机	300N	12 台		10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是	+0	设备位置变化
					2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	3 台		/	/	否	-3	取消设备
	打包机	--	1 台		1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是	+0	不变
	冷却水槽	--	1 个		1 个		是	+0	
	冷却塔	--	3 台		3 台		是	+0	
	空压机	--	3 台		3 台		是	+0	
实验设备	粘度仪	--	1 台	实验检测中心车间（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	1 台	产品电气性能检验车间（办公楼和实验楼地下-1 楼）	是	+0	设备位置变化
	成型测试仪	--	1 台		1 台		是	+0	
	手动啤机	--	1 台		1 台		是	+0	
	局放测试仪	JFD-251	1 台		1 台		是	+0	
	工频耐压测试仪	YDJ-ZBK4100 6-89	1 台		1 台		是	+0	
	接触电阻测试仪	SRY-III	2 台		2 台		是	+0	
	电动摇表	3123	2 台		2 台		是	+0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	WG-13A	1 台		1 台		是	+0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器检测试仪								
	介电常数测试仪	MGS-AZ	1 台		1 台		是	+0	
	介电损耗测试仪	GWS-II A	1 台		1 台		是	+0	
C N C 机 加 工 半 成 品	CNC 数控机床	--	20 台	中 高 压 环 保 固 体 开 关 设 备 加 工 车 间 及 模 具 五 金 加 工 车 间 （ 1# 厂 房 、 办 公 楼 和 实 验 楼 1 楼 ）	20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 （2#厂房）	是	+0	设备位置 变化
	数控冲孔机	PUNCH-E5X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液压摆式剪板机	QC12K-6X320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磨床	C-168	1 台		1 台	产品模具五金加工车间（办公楼和实验楼地下-1 楼）	是	+0	设备位置 变化
	折弯机	OG-100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压铆机	P8-500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切割机	J3G-400	1 台		1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不变
	氩焊机	WSE-315	1 台		1 台		是	+0	
	CO ₂ 气体保护焊机	NBC-315	1 台		1 台		是	+0	
	全自动翻转台	GZ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逆变螺柱焊机	RSN7-1200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焊接机器人	IRB1410-5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冲床	J23-63	2 台		2 台	产品模具五金加工车间（办公楼和实验楼地下-1 楼）	是	+0	设备位置 变化
	摇臂钻床	Z30.32X10	1 台		1 台		是	+0	
	台式攻丝机	SWJ-16	1 台		1 台		是	+0	
	落地式砂轮机	S3ST-250	1 台		1 台		是	+0	
中 压 环 保 固 体 开 关 设 备	脚踏式电阻焊机	DN-16C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焊割机	LGK-60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钟钉机	LK-6	1 台		/	/	否	-1	取消设备
	铣床	SP	1 台		1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不变
	电动起吊装置	LDA0.5T	1 台		2 台		否	+1	
	叉车	TUV3000KG	5 台		5 台		是	+0	不变
	台式钻铣机	ZX7016	1 台		1 台		是	+0	
	立式砂轮机	SIS-T200	1 台		1 台		是	+0	
	气动机械手	--	1 台		1 台		是	+0	
	母排制作设备	--	1 台		1 台		是	+0	
	环氧压力成型机	APG	15 台		15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 （2#厂房）	是	+0	设备位置 变化
	真空泵	T100L-6	2 台		2 台		是	+0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	1 套		1 套		是	+0	
	半自动真空搅拌罐	--	15 个		15 个		是	+0	
	真空送粉机	--	1 套		1 套		是	+0	
	烘箱	--	6 台		6 台		是	+0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PG 设备	--	15 台	15 台		是	+0	
自动喷涂机器人	--	3 台	3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不变
震动研磨机	--	2 台	2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喷砂机	--	4 台	2 台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设备位置变化
			2 台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2#厂房）			
低温隧道炉	--	3 套	3 套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车间（1#厂房）	是	+0	不变

4、验收项目规模

本次验收规模见下表所示：

表 2-4 本次验收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规模		实际建设规模	验收监测期间产能	
			年产量	日产量		2025.1.15	2025.1.16
1	中高压电缆附件	万只	100	0.33	100	0.26	0.25
2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台	8000	26.67	8000	21	21

5、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主要变动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实际建设中主要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决定	是否变动	变动情况说明
建设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防护距离内新增敏感点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	否	同一地址
项目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改建	改建	否	/
建设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占地面积 21387m ² ，建筑面积 27680.59m ² ；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占地面积 21387m ² ，建筑面积 27680.59m ² ；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否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	否	/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 12 月清远市各县（市、区）空气、水环境质量状况发布》（网址： http://www.gdqy.gov.cn/xxgk/zzjg/zfjg/qyssthjj/xxgk/zdlyxxgkzl/kqhjxx/content/post_1971182.html ）知，本项目所在地区为达标区		/	否	/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设备	生产设备见表 2-3	生产设备见表 2-3	是	分别增加 1 台密炼机、过滤机、网式干燥机、投料设备、电动起吊装置；2 台自动水槽清洗机；3 台分条机；6 台解包机。 减少 3 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 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焊割机、钟钉机 其中 2#厂房 3 条混炼胶生产线为 2 用 1 备
		原材料	原辅材料见表 2-6	原辅材料见表 2-6	是	因取消焊接工序，故无焊丝的消耗；分条切割时防止硅胶料粘胶，增加了滑石粉的消耗量
		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见图 2-2/2-3/2-4	生产工艺见图 2-2/2-3/2-4	是	分条工序使用滑石粉，防止硅胶料粘胶，该工序增加分条粉尘；减少了 CNC 半成品的焊接和打磨工序，对应无焊接和切割粉尘的产生及排放；打磨工序未发生变化，增加了打磨清洗废水的产生；其他工序未发生变化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不发生变化			否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环保工程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	否	/
			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清洗废水经和水帘柜废水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循环冷却水属于清下水，直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滙江	是	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治理设施，故增加了喷淋塔废水和水帘柜废水；打磨工序增加了清洗废水；增加对应的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废气处理设施	2#厂房的喷涂房产生的喷涂废气经“水帘柜+旋流塔”设施处理后，同 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炼胶废气、APG 设备/烘箱/环氧成型机产生的固化废气和 1#厂房中的喷砂打磨产生打磨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低温隧道炉产生的固化废气、自动注射成型机产生的挤出废气一起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一般排放口）排放	1#厂房产生的挤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 30m 高排气筒排放；2#厂房喷漆房产生的喷涂废气和办公楼 1 楼产生的开炼废气经“水帘柜+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 30m 高排气筒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废气排放口高度由 30m 调整至 15m
			2#厂房的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机/半自动真空搅拌机罐产生的投料粉尘、环氧树脂体系投料系统产生的投料粉尘、喷砂机/打磨机产生的打磨废气（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条机产生的分条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一般排放口）排放	2#厂房搅拌罐产生的投料粉尘和办公楼 1 楼混炼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 30m 高排气筒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放口高度由 30m 调整至 15m
			实验室 1 楼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有机废气、分条机产生分条废气、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一般排放口）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废气排放口高度由 30m 调整至 15m
		噪声	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	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	否	/
		固废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废吸附棉和废导电硅胶属一般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属一般固体废物	是	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项目实际验收过程识别出废布袋、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和废导电硅胶一般固废；增加废水处理设施，增加污水处理站污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废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废活性炭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泥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境风险	本项目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物料运输、使用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及相关管理工作，同时物料存放设置围堰并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厂区设置 90m³ 事故应急池及相应应急物资；同时完善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台帐，定期检查环保等设施，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 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完成备案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项目需设置一个 90 立方米的事 故应急池(可埋地式)	否	/

经上述分析可知，我司实际建成后，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设备种类及数量变动：**分别增加 1 台密炼机、过滤机、网式晾干机、投料设备、电动起吊装置；2 台自动水槽清洗机；3 台分条机；6 台解包机。减少 3 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 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焊割机、钟钉机。

①新增 1 条混炼胶生产线（主要设备为 1 台密炼机、1 台过滤机、1 台网式晾干机、2 台自动水槽清洗机），该生产线均为产污设备，由于该生产线日常作为备用状态，且原辅材料及生产规模不变，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及专家咨询意见（2024 年 9 月）中，经密炼、开炼工序废气产生与排放量核算，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新增 1 台投料设备，原环评中有投料工序，产设备清单并未写明投料设备。因原辅材料及生产规模不变，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及专家咨询意见（2024 年 9 月）中，经投料粉尘废气产生与排放量核算，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量。

③新增3台分条机，增加混炼胶分条粉尘产污工序；因分条过程仅需加入少量的滑石粉进行切割；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

装置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

④新增6台解包机。项目利用解包机对混炼胶原料完成拆包装，提高生产效率，不涉及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⑤增加1台电动起吊装置，该变动提高了物料的运输效率，不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⑥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减少了3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焊割机、钟钉机等设备。设备的减少或取消，降低了对应的产污工序，降低了对应工序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设备数量的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原辅材料种类及消耗量变动：因取消焊接工序，故无焊丝的消耗；改变动减少了焊接烟尘的产生及排放。分条切割时防止硅胶料粘胶，增加了滑石粉的消耗量，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装置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原材料种类及消耗量的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 生产工艺的变动：分条工序使用滑石粉，防止硅胶料粘胶，该工序增加分条粉尘；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装置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工艺中减少了CNC半成品的焊接和打磨工序，对应无焊接和切割粉尘的产生及排放；打磨工序未发生变化，只增加了打磨清洗废水的产生；项目新建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打磨清洗废水，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与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保工程变动：对生产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收集后统一处理。废气处理设施的变动包括：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废气排放口DA001、DA002和DA003排放口高度由30m调整至15m。废水处理设施的变动为增加了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增加了废布袋、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

棉、废导电硅胶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①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增加了废气处理设施，提高了污染物的处理效率，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种类。

③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该装置主要处理实验室 1 楼混料胶投料工序粉尘、2#厂房喷砂机粉尘、实验室 1 楼分条机粉尘，增加布袋除尘器，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

④DA001、DA002和DA003排气筒高度由30m降低至15m。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中的表8知，项目所有排放口均属于一般排放口，不涉及主要排放口，亦不涉及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10%及以上，项目排气筒高度由环评批复的30m调整为15m不属于该项所述的重大变动情形。

⑤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由于项目打磨工序新增了清洗工序，产生清洗废水；项目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项目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⑥项目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罐、半自动真空搅拌罐投料工序产生投料粉尘，投料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对投料粉尘进行收集，集气罩的集尘能力约为80%，则剩余20%的投料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最终通过大气沉降，沉降至车间地面。因此项目实际验收时，一般固体废物增加了车间清扫粉尘。该变动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原材料的使用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因此增加车间清扫粉尘一般固体废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⑦项目对投料粉尘、喷砂/打磨粉尘设置布袋除尘器处理系统，布袋除尘器内设有布袋；布袋除尘器使用过程需定期更换布袋，以保证其收集和过滤粉尘的能力。因此项目实际验收时，一般固体废物增加了废布袋。该变动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原材料的使用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因此增加车间清扫粉尘一般固体废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⑧因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故增加了废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HW17 336-064-17 金属或者塑料表面洗涤工艺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该变动不属于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⑨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中，除湿除雾干燥器中填充的干燥材料为吸附棉，废气处理过程会产生废吸附棉。该吸附棉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回收处理。

⑩2#厂房喷房柜喷涂材料为导电硅胶，在水帘柜中遇水结块成为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环保工程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项目实际建成后，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和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规定，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建成后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可将项目变动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原辅材料及给排水情况：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2-6 本次验收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1 月 16 日）

序号	名称	形态	环评、批复及论证报告年用量		本次验收年用量/t	验收监测期间消耗量/kg		备注
			年用量/t	日用量/kg		1.15	1.16	
1	混炼胶	固态片材	100	333	100	262	252	/
2	硅橡胶	固态片材	350	1167	350	918	885	/
3	石蜡油	液态	100	333	100	262	252	/
4	煅烧高岭土	固态粉状	30	100	30	79	76	/
5	气相白炭黑	固态粉状	20	67	20	53	51	/
6	包装材料	固态袋子	5	17	5	13	13	/
7	不锈钢板	固态板材	150	500	150	394	379	/
8	复铝锌板	固态板材	50	167	50	131	127	/
9	焊丝	固态棒状	0.8	3	0	2	2	取消焊接工序
10	铜材	固态棒状	140	467	140	368	354	/
11	环氧树脂	液态	100	333	100	262	252	/
12	树脂固化剂	液态	100	333	100	262	252	/
13	硅微粉	固态粉状	150	500	150	394	379	/
14	导电喷涂硅胶	液态	4	13	4	10	10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5	喷砂砂体	固态砂状	0.2	0.7	0.2	0.55	0.53	/
16	清洗液	液态	0.5	1.7	0.5	1.34	1.29	/
17	滑石粉	固态粉状	0	0	0.2	0.52	0.52	分条工序投入粉料后进行切割，防止硅胶料粘胶

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如下所示：

(1) 混炼胶：主要是由硅橡胶、石蜡油、煅烧高岭土、气相白炭黑等加工而成。其中主要成分硅橡胶又名硅酮，通常被称为有机硅，无色或浅黄色液体，无毒无味，透明度高，具有耐热性、耐寒性、黏度随温度变化小、防水性、表面张力小，具有导热性，导热系数为 0.134-0.159W/M*K，透光性为透光率 100%。二甲基硅油无毒无味，具有生理惰性、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具有优良的物理特性，可直接用于防潮绝热，阻尼，减震，消泡，润滑，抛光等方面，广泛用作绝缘润滑、防震、防油尘、介电液和热载体，以及用作消泡、脱模剂、油漆及日化品添加剂。

(2) 硅橡胶：硅橡胶又名硅酮，通常被称为有机硅，无色或浅黄色液体，无毒无味，透明度高，具有耐热性、耐寒性、黏度随温度变化小、防水性、表面张力小，具有导热性，导热系数为 0.134-0.159W/M*K，透光性为透光率 100%，二甲基硅油无毒无味，具有生理惰性、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具有优良的物理特性，可直接用于防潮绝热，阻尼，减震，消泡，润滑，抛光等方面，广泛用作绝缘润滑、防震、防油尘、介电液和热载体，以及用作消泡、脱模剂、油漆及日化品添加剂。

(3) 石蜡油：别名液态石蜡，是一种矿物油，是从原油分馏中所得到的无色无味的混合物。无色半透明状液体，无臭无味。相对密度 0.831~0.863，沸点 300℃，闪点>230℃，酸度 1.45~1.52mgKOH/g，苯胺点 80~112℃，凝点-20~-12℃；可溶于乙醚、石油醚、挥发油，可与多数非挥发性油混溶（不包括蓖麻油），不溶于水和乙醇；对光、热、酸稳定，但长时间受热或光照会慢慢氧化。

(4) 煅烧高岭土：煅烧高岭土的化学成分一般为：Al₂O₃>43% ，SiO₂50~54%，还有微量的铁、钾、钠等成分，是一种无机非金属的混合物。煅烧高岭土就是将高岭土在煅烧炉中烧结到一定的温度和时间，使其的物理化学性能产生一定的变化，以满足一定的要求。其颗粒大小，对其可塑性、泥浆粘度、离子交换量、成型性能、干燥性能、烧成性能均有很大影响。

(5) 气相白炭黑：主要成分是 SiO₂，是一种白色、松散、无定形、无毒、无味、无

嗅，无污染的非金属氧化物。其原生粒径介于 7~80nm 之间，比表面积一般大于 100m²/g。由于其纳米效应，在材料中表现出卓越的补强、增稠、触变、绝缘、消光、防流挂等性质，因而广泛的应用于塑料、涂料、胶黏剂、密封胶等高分子工业领域。

(6) 环氧树脂：是泛指分子中含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环氧基团的有机化合物，除个别外，它们的相对分子质量都不高。环氧树脂的分子结构是以分子链中含有活泼的环氧基团为其特征，环氧基团可以位于分子链的末端、中间或成环状结构。由于分子结构中含有活泼的环氧基团，使它们可与多种类型的固化剂发生交联反应而形成不溶的具有三向网状结构的高聚物。凡分子结构中含有环氧基团的高分子化合物统称为环氧树脂。固化后的环氧树脂具有良好的物理、化学性能，它对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表面具有优异的粘接强度，介电性能良好，变形收缩率小，制品尺寸稳定性好，硬度高，柔韧性较好，对碱及大部分溶剂稳定，因而广泛应用于国防、国民经济各部门，作浇注、浸渍、层压料、粘接剂、涂料等用途。

(7) 树脂固化剂：主要成分是改性甲基四氢邻苯二甲酸酐，又名硬化剂、熟化剂或变定剂，是一类增进或控制固化反应的物质或混合物。树脂固化是经过缩合、闭环、加成或催化等化学反应，使热固性树脂发生不可逆的变化过程，固化是通过添加固化（交联）剂来完成的。固化剂是必不可少的添加物，无论是作粘接剂、涂料、浇注料都需添加固化剂，否则环氧树脂不能固化。固化剂的品种对固化物的力学性能、耐热性、耐水性、耐腐蚀性等都有很大影响。

(8) 硅微粉：硅微粉外观为灰色或灰白色粉末、耐火度>1600℃。容重：200~250 千克/立方米。硅微粉是由天然石英（SiO₂）或熔融石英（天然石英经高温熔融、冷却后的非晶态SiO₂）经破碎、球磨（或振动、气流磨）、浮选、酸洗提纯、高纯水处理等多道工艺加工而成的微粉。是一种无毒、无味、无污染的无机非金属材料。由于它具备耐温性好、耐酸碱腐蚀、导热性差、高绝缘、低膨胀、化学性能稳定、硬度大等优良的性能，被广泛用于化工、电子、集成电路（IC）、电器、塑料、涂料、高级油漆、橡胶、国防等领域。随着高技术领域的迅猛发展，硅微粉亦将步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9) 导电喷涂硅橡胶：无色透明液体，略带有特殊气味。主要成分为甲基乙基硅氧烷、二氧化硅和导电粉，其中甲基乙基硅氧烷含量为55%，二氧化硅含量为25%、导电粉含量为20%。

(10) 清洗液：浅褐色透明液体，略带微酸味，pH值2.0-2.5，主要成分为聚醚磺酸钠、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十二烷基苯磺酸和水，其中聚醚磺酸钠含量为40%，十二烷基苯磺酸含量为20%，其余均为水。

2、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用水、打磨清洗用水、循环冷却用水和废气喷淋塔喷淋用水、水帘柜用水；排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打磨废水、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和水帘柜废水，上述废水在对应系统中循环使用，最终无法满足循环用水时，进入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

本次验收项目调试期间水消耗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表 2-7 本次验收项目给排水工程一览表（单位 m³/d）

监测时间	打磨清洗			循环冷却			员工办公生活	
	用水	补充新鲜水	排水	用水	补充新鲜水	排水	用水	排水
2025.1.15	9.7	3.1	6.6	11.2	7.7	3.5	23.3	19.6
2025.1.16	9.7	2.9	6.8	11.2	7.6	3.6	24.5	20.3
监测时间	废气喷淋塔			水帘柜			/	
	用水	补充新鲜水	排水	用水	补充新鲜水	排水	/	/
2025.1.15	7.0	6.2	0.8	2.5	2.2	0.3	/	/
2025.1.16	7.0	6.0	1.0	2.6	2.2	0.4	/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一、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混炼胶

(1) 混炼胶实际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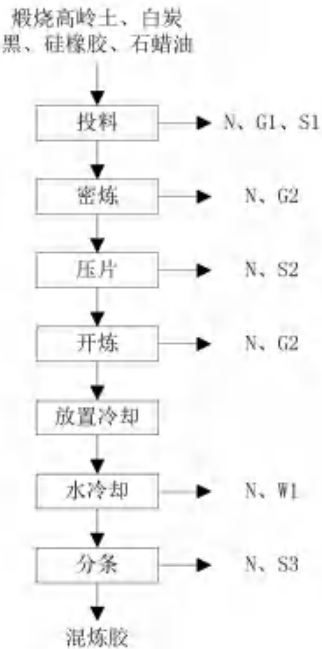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混炼胶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排污环节

混炼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投料：本项目生产线在生产车间上部独立空间设置投料系统，煅烧高岭土、气相白炭黑、石蜡油通过管道密闭输送投加到密炼机中，硅橡胶通过人工投加到密炼机，完成投料过程。由于煅烧高岭土、气相白炭黑为粉状物料，投料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和废包装材料。

②密炼：项目原料在密炼机中进行搅拌密炼（密闭操作），密炼过程中不需要加热，硅胶原料与各种物料在机械力等作用力下进行混合而摩擦生热，温度在 100℃~120℃，通过冷却塔循环水进行间接冷却，以达到产品所需要的温度。密炼结束后下方出口开仓卸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和粉尘。

③压片：项目密炼后的硅胶料需通过螺杆在旋转挤压到过滤网上，挤压的过程会产生热量，温度在90℃~110℃，通过冷却塔循环水进行间接冷却，以达到产品所需要的温度。过滤的目的是把粗粒或杂质去除掉，以达到胶料晶莹、细腻，滤出的少量渣料回用于混炼中。此过程会产生压片滤出渣料。

④开炼：将过滤后的半成品通过开炼机压成规整的片材，同时通过冷却塔循环水进行

间接冷却，来降低硅胶料的温度，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⑤放置冷却：开炼压片出片后的胶片用网式晾干机进行自然放置冷却。

⑥水冷却：项目压片后胶料经过冷却水槽，由冷却水槽中的冷却水进行冷却处理。此过程中会产生循环冷却水。

⑦分条：将冷却后的硅胶料经分条机切成粒状或条状，此过程无相关废气产生，会产生少量边角料。

(2) 对比《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分条工序使用滑石粉，防止硅胶料粘胶，该工序增加分条粉尘。

2、中高压电缆附件

(1) 中高压电缆附件实际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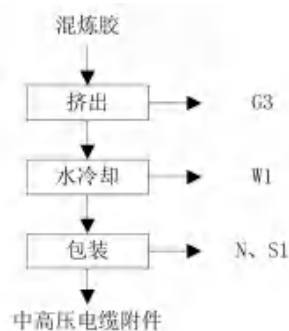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挤出：项目将切料后的混炼胶在自动注射成型机里加热到 80℃（用电），借助螺杆（或柱塞）的推力，将已塑化好的熔融状态（粘流态）的混炼胶注射入闭合好的模腔内，经模具加热至 160℃（用电），通过冷却塔循环水进行间接冷却，以达到产品所需要的温度，此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

②水冷却：项目挤出后胶料经过冷却水槽，由冷却水槽中的冷却水进行冷却处理。此过程中会产生循环冷却水。

③包装：项目使用打包机包装好成品后出货，该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材料。

(2) 对比《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工序及产排污环节未发生变动。

3、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1)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实际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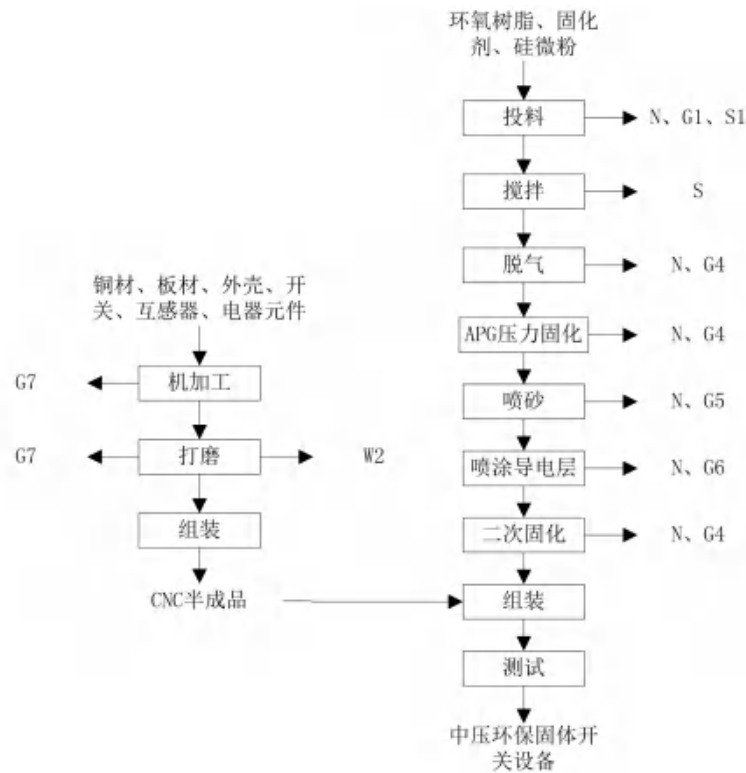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外购板材、铜材、其他零件（包括外壳、开关、互感器、电器元件等）一起机加工、打磨、组装成型，留待备用。该过程会产生机加工和打磨废气、打磨废水。

②投料工序：将环氧树脂、固化剂和硅微粉通过人工投加到配套的密闭半自动搅拌罐设备中，该过程会产生粉尘和废包装材料。

③搅拌工序：通过搅拌设备进行混合搅拌，搅拌均匀后的物料一并进入真空脱气系统中。由于搅拌全过程密闭，该过程不会产生粉尘。

④脱气工序：搅拌均匀后的物料不可避免地会夹杂一些空气，液态物料内部的气泡会使得系统受力不均衡，影响后续固化工序，从而影响产品质量。为排出物料内的空气，需先进行真空脱气。该过程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

⑤APG 压力固化：将贮料罐内的经过搅拌、脱气处理的环氧树脂混合体系，通过管道压入模腔内，使环氧树脂混合体系与模具的高温模壁发生快速的热交换。通过连续的对环氧树脂混合料加以恒定的压力，达到强制补充固化收缩的目的，这一过程是在很高温度的模具内完成的，从而使高反应活性的环氧树脂混合料，在短时间内迅速凝胶化。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

⑥喷砂工序：使工件的表面获得一定的粗糙度，增加了工件和后续喷涂导电层之间的附着力。喷砂工艺在高速喷射过程中会产生不规则的大小、形状和粗颗粒污染物。

⑦喷涂导电层工序：项目部分产品在室内使用，为保证用电安全，使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可靠接地，需对工件表面喷涂导电层，喷涂过程利用喷涂机器人在密闭喷涂室内进行，该过程会产生漆雾。

⑧二次固化：喷涂后工件通过机械臂输入低温隧道炉。在低温隧道炉进行二次固化，固化温度在 150℃（用电）。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

⑨组装：将 CNC 加工半成品与环氧树脂混合体系组装。

测试：员工使用各类测试仪、电动摇表等检测设备对成品进行测试，不合格产品定期分类收集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测试合格后的即为成品。

（2）对比《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CNC 半成品生产工序，减少了焊接、切割工序，对应无焊接和切割粉尘的产生及排放；打磨工序未发生变化，增加了打磨清洗废水；因脱气工序物料属于流动状态，以满流状态推入脱气装置，整个系统的物料属于连续状态，在装置内过境时间短，且使用阀门脱气，有机废气释放量极少，可忽略不计；其他工序及产污环节均未发生变化。

二、污染物产生情况

通过对营运期工艺流程和原辅材料分析可知，全厂营运期主要污染物如下：

（1）废气：生产过程的投料粉尘、混炼粉尘、挤出/密炼/开炼/固化过程的有机废气、喷砂粉尘、喷涂废气、机加工粉尘、脱气有机废气。

（2）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打磨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

（3）噪声：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4）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对比《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增加了分条粉尘、脱气有机废气、打磨清洗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车间清扫粉尘、废布袋、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表三 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项目主要污染物有：生产过程的投料粉尘、混炼粉尘、挤出/密炼/开炼/固化过程的有机废气、喷砂粉尘、喷涂废气、机加工粉尘、脱气有机废气；员工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打磨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打磨废水、水帘柜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

(1) 废水的产生及排放情况

员工生活污水主要为办公和住宿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废水，其主要成分为：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循环冷却水、打磨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NH₃-N）、总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pH 值、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各废水产生及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表 3-1 废水产生及排放量汇总表

废水类型	产生工序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d	排放量 t/d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办公、住宿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22.32	22.32	东华镇污水处理厂
循环冷却水	水冷却工序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NH ₃ -N）、总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pH 值、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13	4	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清洗废水	打磨清洗工序		12	8	
废气喷淋塔废水	废气处理措施喷淋、旋流塔		8	1.6	
水帘柜废水	废气处理措施水帘柜		5	1	

(2)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进行处理，该设施的处理能力为 24t/d。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该设施的处理规模为 8t/d。循

环冷却水、打磨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水帘柜废水均在各自设施中循环利用，待无法满足循环利用要求时，排入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通过管道回用于打磨清洗工序。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具体工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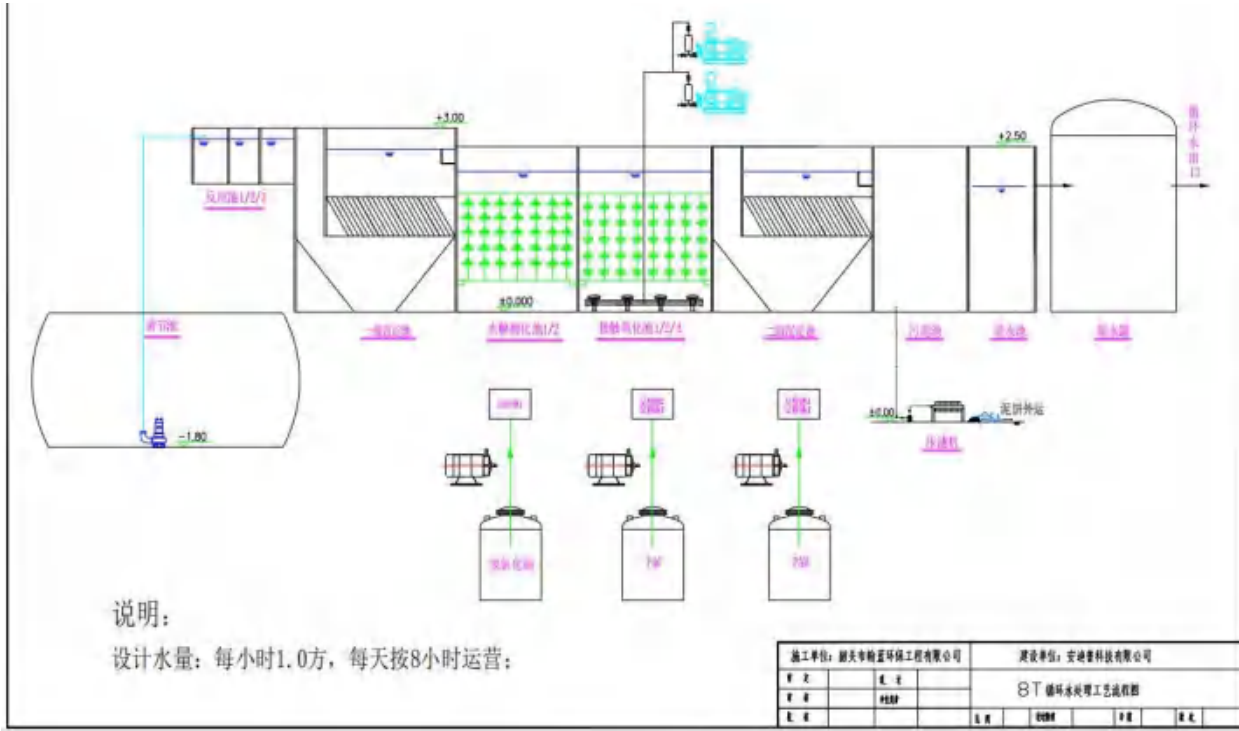


图 3-1 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图

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工艺简述：

- ①所有污水在进入初沉池前都经过过滤装置，防止粗大杂物进入池内堵塞提升泵管；
- ②初沉池废水自流进入调节池调节池收集废水达 2/3 水位后，由系统操作员开始操作，将废水由提升泵将废水提入混凝池；
- ③污水在混凝池内与污水处理药剂充分混合后，水中的大部分污染物会分离出来，形成絮状体；
- ④将反应后的污水排入沉池并静置，絮状体会沉于水底，形成沉渣；
- ⑤沉淀后的污水由沉池进入水解酸化池，通过水解酸化工艺，池中废水得到缺氧酸化，复杂的高分子有机污染物被逐步降解成简单的低分子物质；
- ⑥吸附降解后的废水由溢流装置先后进入接触氧化池，在接触氧化池内形成生物膜块，生物膜块在有氧的状态下以废水的有机污染物为养料进行新陈代谢，在新陈代谢过程中废水得到净化，有机污染物形成 NO_2 、 CO_2 和 H_2O 等无害物质，一部分老化的生物膜块老化死亡，新老交替形成循环；

⑦老化死亡脱落的生物膜块随净化水一同流入生物沉淀池，生物膜块形成污泥沉于池底，水质再次得到净化，沉淀池底部设排泥装置，由人工定期排走，作为危废进行处置；

⑧沉淀池出水进入清水池，清水池内设置回用泵，将尾水回用于生产工序。

(3)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标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废水处理设施如下图所示：

	
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管网
	
废水回用水管道	废水处理设施操作规程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化粪池	/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的投料粉尘、混炼粉尘、挤出/密炼/开炼/固化过程的有机废气、喷砂粉尘、喷涂废气、机加工粉尘、真空脱气有机废气。

2#厂房 3 条手动混料胶生产线密炼机、开炼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废气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设施编号为 TA001），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厂房喷砂机、打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编号为 TA001），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厂房设置喷涂房，为密闭空间，产生的喷涂废气经负压收集后进入“水帘柜+旋流塔”装置后（设施编号为 TA005）进入“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设施编号为 TA001），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2#厂房的 APG 设备、烘箱、环氧压力成型机，1#厂房的低温隧道炉等调配固化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下方两侧设置挡板，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进入“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设施编号为 TA001），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厂房的自动注射成型机、2#厂房的注塑机等设备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下方两侧设置挡板，产生的挤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设施编号为 TA001），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厂房 3 条手动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罐和半自动真空搅拌罐的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投料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设施编号为 TA002），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2#厂房环氧树脂生产线的投料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设施编号为 TA002），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2#厂房喷砂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集气罩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设施编号为 TA002），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2#厂房的分条机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设施编号为 TA002），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 1 条自动混料胶生产线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投料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3），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 1 条自动混料胶生产线密炼机、开炼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废气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3），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办公楼和实验楼 1 楼分条机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3），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喷砂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设施编号为 TA003），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真空脱气工序，物料属于流动状态，以满流状态推入脱气装置，整个系统的物料属于连续状态，在装置内过境时间短，且使用阀门脱气，有机废气释放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项目各工序产生的污染因子、收集方式、处理方式及各排气筒相关参数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3-2 各工序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表

产污位置	产污设备	废气类型	污染物种类	收集方式	处理措施	排放口信息		
						风机风量 m ³ /h	编号	名称
2#	混炼机、开炼机	炼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颗粒物	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40000	DA001	废气排放口2
	喷涂房	喷涂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	密闭空间	水帘柜+旋流塔+喷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气浓度、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		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APG设备、烘箱、环氧压力成型机	固化废气		上方设置集气罩，下方两侧设置挡板	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1#	低温隧道炉							
	自动注射成型机	挤出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颗粒物					
2#	注塑机							
1#	喷砂机、打磨机	打磨废气	颗粒物	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2#	混炼机、开炼机、全自动/半自动真空搅拌罐	投料粉尘	颗粒物	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布袋除尘器	10000	DA002	废气排放口1
	喷砂机	打磨废气						
	环氧树脂生产线	投料粉尘		集气罩				
	分条机	分条废气						
实验楼1楼	混炼机、开炼机	投料粉尘	颗粒物	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	10000	DA003	废气排放口3
		炼胶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分条机	分条粉尘	颗粒物	集气罩				
2#	喷砂机	喷砂废气	颗粒物					

二级活性炭的参数设置均符合《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中关于“6.3.3.1 蜂窝活性炭吸附剂的横向强度应不低于 0.3MPa，纵向强度应不低于 0.8MPa，BET 比表面积不应低于 750m²/g”的要求。各废气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参数设施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3-3 各处理设施装置参数设施汇总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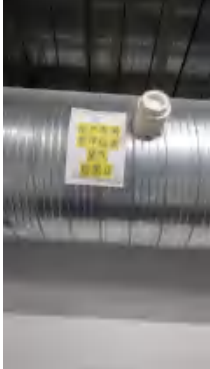
设施名称：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设施编号：TA003				
布袋除尘器		二级活性炭		
规格参数	数值	规格参数	一级活性炭数值	二级活性炭数值
过滤面积/m ²	400	外形尺寸/m	1*1.03*1.2	1*1.03*1.2
功率/kW	7.5	炭层数量/层	3	3
风量/m ³ /h	8499	炭层面积/m ²	1.5	1.5
风速/m/min	150	炭层厚度/m	0.1	0.1
/	/	活性炭规格/m	0.1*0.1*0.1	0.1*0.1*0.1
/	/	活性炭装填量/kg	776	776
/	/	横向强度/MPa	7.48	7.48
/	/	纵向强度/MPa	4.80	4.80
/	/	BET 比表面积/m ² /g	900	900
设施名称：布袋除尘器；设施编号：TA002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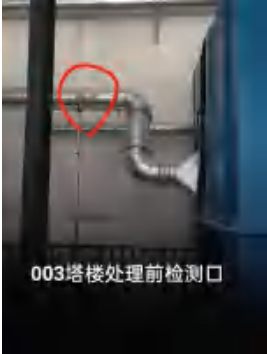
规格参数		数值				
过滤面积/m²		620				
功率/kW		5.5				
风量/m³/h		5726~11458				
风速/m/min		190				
设施名称：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设施编号：TA001						
喷淋塔		除湿除雾干燥器		二级活性炭		
规格参数	数值	规格参数	数值	规格参数	一级活性炭 数值	二级活性炭 数值
外形尺寸/m	2.8*6.0	外形尺寸/m	1.5*1.5*1.8	外形尺寸/m	2.0*1.5*1.8	2.0*1.5*1.8
风机功率/kW	30	干燥材料	干燥吸附棉	炭层数量/层	3	3
风量/m³/h	40000	材料用量/m³	0.5	炭层面积/m²	1.2	1.2
泵功率/kW	7.5	除雾除湿效率	95%	炭层厚度/m	0.1	0.1
喷淋层数/层	3	/	/	活性炭规格/m	0.1	0.1
空塔气速/m/s	1.8	/	/	活性炭装填量/kg	595.8	595.8
停留时间/s	3.3	/	/	横向强度/MPa	0.3	0.3
/	/	/	/	纵向强度/MPa	0.8	0.8
/	/	/	/	BET 比表面积/m²/g	750	750

各排气筒相关技术参数如下表所示：

表 3-4 各排气筒位置、高度、内径等信息汇总表

排放口 编号	经纬度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处理前采样口		处理后采样口
DA001	113°39'21.58" 24°12'0.07"	15	0.6			
				1#采样口	2#采样口	
DA002	113°39'24.25" 24°12'0.98"	15	0.3	/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DA003	113°39'22.42" 24°11'58.40"	15	0.3		
-------	-------------------------------	----	-----	--	---

DA001 排气筒中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2 排气筒中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3 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各工序废气收集措施、处理措施、排气筒现场照片如下图所示：

	
自动注射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低温隧道炉-设施集气设置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低温隧道炉-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打磨机-设置集风罩、四周围蔽
	
喷涂房-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水帘柜	分条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废气处理设施 TA001-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及操作规程	废气排放口 2DA001
	
混料胶生产线-集气罩	废气处理设施 TA002-布袋除尘器
	
废气处理设施 TA002-布袋除尘器	废气排放口 1DA002



投料口设置袋式除尘措施



废气处理设施 TA003-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废气排放口 3DA003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到达厂界的苯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4 企业边界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通过隔声减噪、基础防震、采用低噪设备、加强绿化建设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1) 员工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废仓库，定点堆放，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

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中废饱和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汇总详见下表：

表 3-5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t/a)	类别	废物类别及代码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48	/	/	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废包装材料	5		SW59	定点堆放，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理
3	压片滤渣	1	一般固体废物	SW59	
4	边角料	5		SW59	
5	布袋收集的粉尘	0.4385		SW59	
6	废布袋	0.01		SW59	
7	不合格产品	5		SW59	
8	车间清扫粉尘	0.6435		SW59	
9	废吸附棉	0.002		SW59	
10	废导电硅胶	0.008		SW59	
11	废饱和活性炭	1.296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12	废包装桶	0.1		HW49 900-041-49	
13	污水处理站污泥	3.26		HW49 900-046-49	

(4) 固废存储场所设置

项目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场地，堆场设有防渗漏、防雨、防风设施，并且做好运输途中防泄漏、防洒落措施，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要求。同时，危废仓地面均硬底化和涂覆防渗层，并按区间分类贮存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门口设有围挡，满足“四防”要求。

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和危废仓库见下图：

	
一般固废仓库	危废仓库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并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加强与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的联动，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于 2023 年 4 月编制完成《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的备案意见。

本项目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物料运输、使用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及相关管理工作，同时物料存放设置围堰并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厂区设置 90m³事故应急池及相应应急物资；同时完善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台帐，定期检查环保等设施，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

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如下所示：

	
消火栓	灭火器



应急泵



备用发电机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不改变生产场址。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E113.656487°，N24.200466°，占地面积约为 21387m²，总建筑面积为 27680.59m²。本项目功能分区主要为生产区、办公区、生活区以及相关配套生产设施，设计年产能可为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本项目总投资 13696.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全年工作 300 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昼间）；总劳动定员 200 人，其中 120 人在厂区食宿。

2、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2.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1 年 1-12 月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2021 年 1~12 月英德市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分别为 8μg/m³、18μg/m³、41μg/m³、21μg/m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为 133μg/m³；一氧化碳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为 1.1mg/m³，上述指标均能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大气环境达标区。

项目引用广东华楷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3 日对其项目所在地的 TSP 及 TVOC 进行的监测（报告编号：YZ20118101）评价本项目的环境质量；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其他污染物 TVOC 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标准值；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说明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标准良好。

2.2、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采用英德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的英德市地表水、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月报中的水质监测数据，评价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显示滙江（翁源河口-英德市大镇水口段）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要

求。

2.3、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3、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变更项目无土建工程，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项目施工期仅为简单的设备安装，无施工期废水、扬尘的产生及排放。通过实施在施工边界设置临时声屏障、运输材料的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鸣笛，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期产生的噪声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通过对施工期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4、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4.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食堂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后与员工办公生活污水一同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滃江；循环冷却水属于清净下水，经污水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经合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居民点。混炼胶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废气排放限值可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和表 6 中的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限值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表 2 中的排放标准值；中高压电缆附件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挤出废气排放限值可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和表 6 中的排放限值；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固化废气排放限值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喷砂以及喷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限值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喷涂工序产生的 VOCs 排放限值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

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合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3、营运期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通过厂房隔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降低设备噪声后，厂界噪声贡献值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项目营运对周边声环境影响很小。

4.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做好防范措施情况下，产生的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分类收集后不会产生固废二次污染，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4.5、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可接受。通过对原料仓库密闭并设置围挡，仓库地面涂覆环氧树脂层防渗并配套消防沙及应急空罐（耐酸碱）等应急物质，加强对化学品运输、储存过程的管理，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建立完善的安全与环境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厂区内设置事故应急池（埋地式）等措施。项目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环境风险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5、总量控制指标评价结论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本项目的 COD_{Cr}、氨氮从东华污水厂总量控制指标中分配，不另设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表 4-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单位 t/a）

污染物	VOCs	非甲烷总烃	合计
有组织	0.352	0.114	0.466

（3）固废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 号），固废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不需要另设总量指标。

6、评价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及相关规划，项目选址合理。在采取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后，废水、废气、噪声可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可得到安全处置，项目建设及营运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功能规划的要求。因此，本评价认为，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有效落实上述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充分落实环评提出的建议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审批部门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的审批决定：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39'24.1848", 北纬 24° 12'2.0231")。变更项目占地 21387 平方米，总投资 13696.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产能保持原有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不变，作出如下变更：中高压电缆附件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二、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二）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循环更换废水与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分别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至英德市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项目需设置一个 90 立方米的事事故应急池（可埋地式）。

(四) 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项目各类工艺废气等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项目混炼胶工序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固化工序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喷砂及喷涂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喷涂工序 VOCs 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严者,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五)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六)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七)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本项目总 VOCs 有组织排放总量控制在 0.466 吨/年以内,新增的 0.4415 吨/年总 VOCs 有组织排放量在清远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VOCs “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削减量中替代。废水和固体废物不需要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本报告表经批准后，严格按照批准的内容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申报，经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项目完成工程建设达到投产前，需提前60天进行排污许可登记或申请办理相应排污许可手续，依法持证排污。

八、本批复仅是项目建设的生态环境管理规定，你公司项目还须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确保依法依规进行建设。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实际建设情况与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情况对比分析

我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进行建设，实际建设情况与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情况对比详见下表 4-2 所述：

表 4-2 实际建设情况与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情况对比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及审批决定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一致性
1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39'24.1848", 北纬 24°12'2.0231")。 变更项目占地 21387 平方米，总投资 13696.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产能保持原有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不变，作出如下变更：中高压电缆附件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39'24.1848", 北纬 24°12'2.0231")。变更项目占地 21387 平方米，实际总投资 8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产能为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中高压电缆附件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实际总投资和环保投资发生变化
2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一致
	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项目已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一致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循环更换废水与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分别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至英德市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项目需设置一个 9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可埋地式)	已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至英德市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 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清洗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项目设置一个 90m³ 的事故应急池(埋地式)，且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的备案	通过对比，《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标准限值，严于《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一致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大气污染防治	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项目各类工艺废气等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项目混炼胶工序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喷漆及喷涂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项目均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项目各类工艺废气等进行有效收集处理后，项目混炼胶工序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喷漆及喷涂工序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喷漆及喷涂工序颗粒物优先执行行业标准；且《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严于《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固化工序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喷涂工序 VOCs 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喷涂、固化工序产生的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严于《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报告表排气筒高度均为 30m)	各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	项目设置的 3 条排气筒均为一般排放口，高度降低不涉及重大变动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一致
	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严者，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内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等措施处理，到达厂界的苯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4 企业边界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增加了厂界 VOCs 及执行标准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一致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	一致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属一般固体废物, 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 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仓库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3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 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 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 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 已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 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已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 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一致
4	本项目总 VOCs 有组织排放总量控制在 0.466 吨/年以内, 新增的 0.4415 吨/年总 VOCs 有组织排放量在清远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VOCs“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削减量中替代。废水和固体废物不需要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 VOCs 有组织排放总量控制在 0.466 吨/年以内; 项目实际建成后 VOCs 的排放量为 0.0784 吨/年, 未超出总量控制指标	一致
5	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为 200 万元, 已将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一致
6	本报告表经批准后, 严格按照批准的内容实施建设,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须重新申报, 经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项目建成后,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一致
7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已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致
8	项目完成工程建设达到投产前, 需提前 60 天进行排污许可登记或申请办理相应排污许可手续, 依法持证排污	项目已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440300MA5H23RU84001U), 排污证见附件	一致

表五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我司不具备自行监测的能力，委托第三方监测单位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6 日对厂区内的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建立有一系列的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方案，以保证本次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

(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情况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PHBJ-26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 mg/L	电子天平（FA2004B）/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DHG-9075A）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 mg/L	滴定管（50m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6000）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6000）/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XFS-280CB ⁺ ）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水质 五日生化 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mg/L	生化培养箱（SHP-160） 生化培养箱（LRH-250） 溶解氧测定仪（JPSJ-605F）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YXQ-50SII）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 mg/L	红外测油仪（OIL-8）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0 mg/m ³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HWCZ-150）/电子天平（SQP-QUINTIX35-1CN）
	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热解析（TDS-24RD）
	异丙醇		0.002 mg/m ³	
	正己烷		0.004 mg/m ³	
	乙酸乙酯		0.006 mg/m ³	
	苯		0.004 mg/m ³	
	六甲基二硅氧烷		0.001 mg/m ³	
	3-戊酮		0.002 mg/m ³	
	正庚烷		0.004 mg/m ³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甲苯		0.004 mg/m ³	
	环戊酮		0.004 mg/m ³	
	乳酸乙酯		0.007 mg/m ³	
	乙酸丁酯		0.005 mg/m ³	
	丙二醇单甲 醚乙酸酯		0.005 mg/m ³	
	乙苯		0.006 mg/m ³	
	对/间-二甲苯		0.009 mg/m ³	
	2-庚酮		0.001 mg/m ³	
	苯乙烯		0.004 mg/m ³	
	邻-二甲苯		0.004 mg/m ³	
	苯甲醚		0.003 mg/m ³	
	苯甲醛		0.007 mg/m ³	
	1-癸烯		0.003 mg/m ³	
	2-壬酮		0.003 mg/m ³	
	1-十二烯		0.008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0.168 mg/m ³ (1h)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50)电子天平 (SQP-QUINTIX35-1CN)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采样仪器: 有组织废气: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 多路烟气采样器 (ZR-3714 型)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 负压便携采样气桶 (ZY009)

无组织废气: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 智能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JCH-120F) /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DL-6800) / 臭气浓度设备 (SOC-X1) / 臭气采样器 (10L)

(2) 人员能力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实行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凡参与本采样检测的监测人员经过专业培训, 并按照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证, 方能从事或报出监测数据的工作。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验收检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准确性，根据《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质量保证的要求，对检测的全过程（布点、采样、样品贮存、试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A.所有参加检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B.严格按照验收检测方案的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C.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D.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用检测仪器、量具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E.采样分析及分析结果按国家标准和检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

F.检测数据和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①监测仪器质控措施：

表 5-2 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
生活污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SB-31	校准
	悬浮物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电子天平	DHG-9075A FA2004B	SB-231 SB-32	校准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50mL	/	校准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	SB-274	校准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UV-6000 XFS-280CB ⁺	SB-274 SB-398	校准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溶解氧测定仪 生化培养箱 生化培养箱	JPSJ-605F SHP-160 LRH-250	SB-272 SB-26 SB-160	校准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T6 新世纪 YXQ-50SII	SB-05 SB-180	校准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OIL-8	SB-06	校准
有组织废气	采样仪器	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SB-439 SB-414	校准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SB-437 SB-438	校准
		多路烟气采样器	ZR-3714	SB-440 SB-441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SB-425 SB-426	/
		负压便携采样气桶	ZY009	SB-427 SB-428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SB-319	校准
	颗粒物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电子天平	HWCZ-150 SQP-QUINTI X35-1CN	SB-209 SB-210	校准 /检定
	丙酮、异丙酮、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 0	SB-206	校准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SB-29	校准
无组织废气	采样仪器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SB-132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SB-361 SB-362 SB-426	/
		智能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JCH-120F	SB-348 SB-346 SB-347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DL-6800	SB-140 SB-139	/
		臭气浓度设备	SOC-X1	SB-184	/
		臭气采样器	10L	SB-266 SB-259 SB-267	/
	总悬浮颗粒物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电子天平	HWCZ-150 SQP-QUINTI X35-1CN	SB-209 SB-210	校准 /检定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SB-29	校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B-407	检定

②水质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现场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空白样、10%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采用实验室空白、平行样、质控样或加标回收分析等质控措施。具体措施如下所示：

表 5-3 水质检测分析质控措施汇总表

检测项目	有效数据/个	平行样分析				空白样品分析		质控样或加标回收分析				
		平行样数量/对	相对偏差(%)	技术要求(%)	结果判定	空白样数量/个	结果判定	数量/个	标准值(mg/L)	质控样浓度/mg/L	加标回收率/%	结果判定
pH 值(无量纲)	16	/	/	/	/	/	/	2	7.05±0.05	7.04、7.05	/	合格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悬浮物	16	/	/	/	/	2	合格	/	/	/	/	/
化学需氧量	16	2	-2.4 1.2	≤20	合格	4	合格	2	23.6±1.5 106±7	23.3 107	/	合格
氨氮	16	1	0.43	≤10	合格	4	合格	1	90-105%	/	99.7	合格
总氮	16	2	1.0 0.23	≤5	合格	4	合格	2	95-105%	/	98.7 10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16	4	-0.64 0.33 1.9 0.46	≤20	合格	8	合格	4	115±8	112 110 110 112	/	合格
总磷	16	4	-2.6 4.8 0.0 0.0	≤10	合格	8	合格	4	0.435±0.03 0	0.428 0.428 0.436 0.424	/	合格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16	/	/	/	/	1	合格	1	25.7±2.1	24.8	/	合格

③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烟尘/烟气/大气采样器在采样前后对流量进行校核。仪器校核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5-4 气体采样器校核结果

日期	采样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仪器型号及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采样前/后	标定示值 (L/min)	示值误差 (%)	技术要求 (%)	结果判定
2025.01.15	EM-3088 /SB-319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19.83	-0.8	±5.0	合格
				采样后	19.75	-1.2	±5.0	合格
			40	采样前	39.72	-0.7	±5.0	合格
				采样后	39.56	-1.1	±5.0	合格
			50	采样前	49.58	-0.8	±5.0	合格
				采样后	49.42	-1.2	±5.0	合格
	ZR-3260D /SB-414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08	0.4	±5.0	合格
				采样后	20.04	0.2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4	0.5	±5.0	合格
				采样后	30.18	0.6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21	0.5	±5.0	合格
				采样后	40.26	0.6	±5.0	合格
	ZR-3260D /SB-439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11	0.6	±5.0	合格
				采样后	20.14	0.7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09	0.3	±5.0	合格
				采样后	30.12	0.4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17	0.4	±5.0	合格
				采样后	40.15	0.4	±5.0	合格
	ADS-2062E /SB-132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46	-0.5	±2.0	合格
				采样后	99.43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6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98.92	-1.1	±2.0	合格
				采样后	100.16	0.2	±2.0	合格
	JCH-120F /SB-347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99.09	-0.9	±2.0	合格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5.01. 16				采样后	99.69	-0.3	±2.0	合格
	JCH-120F /SB-348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99.02	-1.0	±2.0	合格
				采样后	100.05	0	±2.0	合格
	EM-3088 /SB-319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19.77	-1.2	±5.0	合格
				采样后	19.70	-1.5	±5.0	合格
			40	采样前	39.60	-1.0	±5.0	合格
				采样后	39.49	-1.3	±5.0	合格
			50	采样前	49.47	-1.1	±5.0	合格
				采样后	49.38	-1.2	±5.0	合格
	ZR-3260D /SB-414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06	0.3	±5.0	合格
				采样后	20.11	0.6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7	0.6	±5.0	合格
				采样后	30.20	0.7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24	0.6	±5.0	合格
				采样后	40.29	0.7	±5.0	合格
	ZR-3260D /SB-439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12	0.6	±5.0	合格
				采样后	20.09	0.4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4	0.5	±5.0	合格
				采样后	30.19	0.6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17	0.4	±5.0	合格
				采样后	40.23	0.6	±5.0	合格
	ADS-2062E /SB-132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99.12	-0.9	±2.0	合格
				采样后	99.37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6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99.63	-0.4	±2.0	合格
				采样后	99.40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7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100.25	0.2	±2.0	合格
				采样后	100.14	0.1	±2.0	合格
	JCH-120F /SB-348	HY4524P/SB-165	100	采样前	100.30	0.3	±2.0	合格
				采样后	99.84	-0.2	±2.0	合格
2025.01. 15	ZR-3714 /SB-440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07	0.2	±5.0	合格
				采样后	40.10	0.2	±5.0	合格
	ZR-3714 /SB-441	ZR-5220/SB-22 TYL-G10-CT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05	0.1	±5.0	合格
				采样后	40.08	0.2	±5.0	合格
2025.01. 16	ZR-3714 /SB-440	ZR-5220/SB-22 TYL-G10-CTR/SB	40	采样前	40.04	0.1	±5.0	合格
				采样后	40.09	0.2	±5.0	合格
2025.01. 16	ZR-3714 /SB-440	ZR-5220/SB-22 TYL-G10-CTR/SB	40	采样前	40.12	0.3	±5.0	合格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采样后	40.15	0.4	±5.0	合格
	ZR-3714 /SB-441	ZR-5220/SB-22 TYL-G10-CTR/SB -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10	0.2	±5.0	合格
				采样后	40.07	0.2	±5.0	合格

④噪声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0.5dB(A)则检测数据无效。噪声检测过程的质控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5-5 噪声检测过程质控措施

校准日期	声级计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编号	类型	监测时段	监测前/后校准	校准值 dB(A)	校准示值偏差dB(A)	结果判定
2025.01.15	AWA5688 /SB-407	AWA6022A /SB-243	噪声	昼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8	-0.2	合格
				夜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2025.01.16	AWA5688 /SB-407	AWA6022A /SB-243	噪声	昼间	检测前	93.8	-0.2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夜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备注：校准器标准值：94.0dB(A)。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水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设置在生活污水处理前、后监测口，监测因子详见下表所示：

表6-1 废水监测信息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时间
1	生活污水 处理前、 处理后检 测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氨氮、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总磷、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 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要求较严者	2025.1.15- 2025.1.16

二、废气监测方案

（1）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检测点位设置在废气处理前检测口和废气处理后检测口，监测因子详见下表所示：

表6-2 有组织废气监测信息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时间
1	喷涂车间废气处 理前检测口 1# （DA001）	颗粒物、 VOCs ^①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	2025.1.15- 2025.1.16
	注塑车间+环氧 车间喷砂室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2# （DA001）	颗粒物、非甲 烷总烃、臭气 浓度		/	
	废气排放口 2 检 测口（DA001）	颗粒物、非甲 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限值	
		VOCs ^①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 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	废气排放口 1 检 测口（DA002）	颗粒物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限值	
3	混炼车间废气处 理前检测口 （DA003）1#	颗粒物、非甲 烷总烃、臭气 浓度		/	
	废气排放口 3 检 测口（DA003）	颗粒物、非甲 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①厂界无组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监控点，共设4个监测点。无组织废气监测需记录当天气温、气压、风速、相对湿度、风向、天气情况等气象条件。

②厂区内无组织

在一号厂房东南门外1米处设置1个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点位。

监测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表6-3 无组织废气监测信息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时间
1	厂界无组织	上风向参照点 G1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	2025.1.15- 2025.1.16
		下风向检测点 G2				
		下风向检测点 G3				
		下风向检测点 G4				
2	厂界无组织	上风向参照点 G1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下风向检测点 G2				
		下风向检测点 G3				
		下风向检测点 G4				
3	厂内无组织	一号厂房东南门外 1 米处 G5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噪声监测方案

在项目厂界外 1 米处共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位，监测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6-4 噪声监测信息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监测时间
1	厂界东面外 1 米围墙上 0.5 米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2 次， 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025.1.15- 2025.1.16
2	厂界南面外 1 米处				
3	厂界西面外 1 米处				
4	厂界北面外 1 米处				

(4) 验收监测点位布设

本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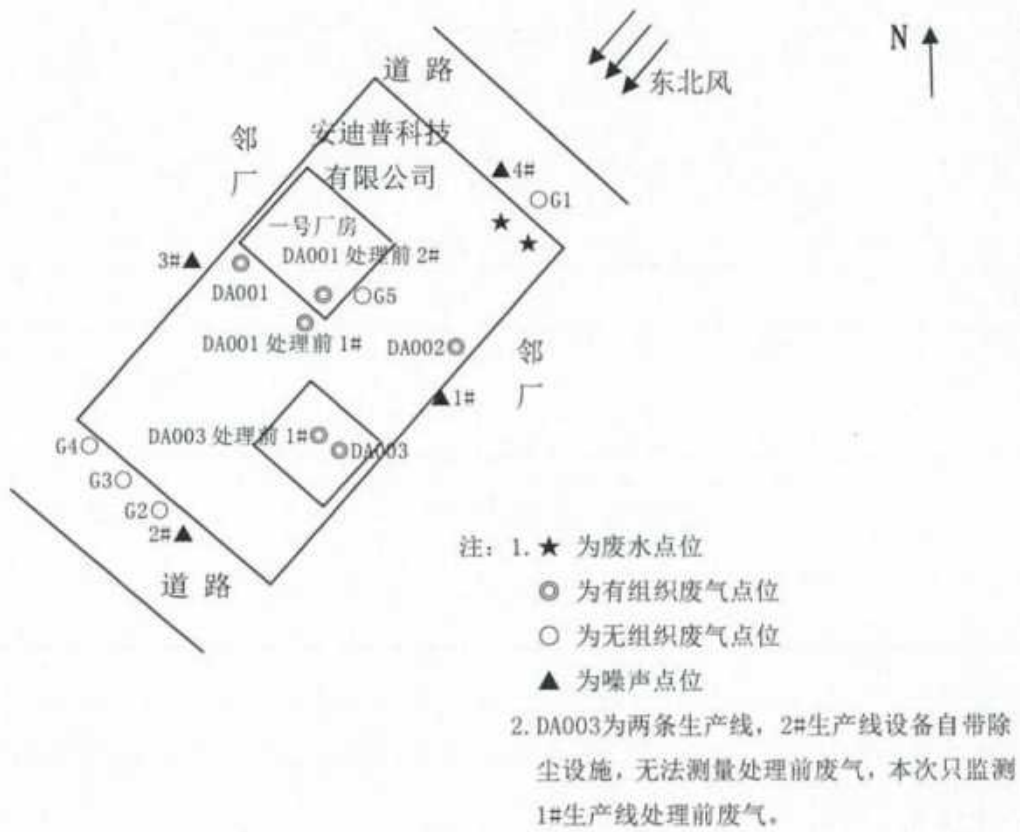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记录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信息。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各废气、废水和噪声治理设施正常运行，运行台账详见附件。工况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 7-1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营运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设计量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实际量	运行负荷
中高压电缆附件	0.33 万只/天	2025 年 1 月 15 日	0.26 万只/天	78.7%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6.67 台/天		21 台/天	
中高压电缆附件	0.33 万只/天	2025 年 1 月 16 日	0.25 万只/天	75.8%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6.67 台/天		21 台/天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一、废气

（1）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我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委托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有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详见下表所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7-2 有组织废气处理前后检测结果

采样点 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开炼车 间废气 处理后 检测口 DA002	烟气参 数	标干流量(m³/h)	3112	3383	3577	3359	3377	3424
		烟气温度(℃)	19.3	19.8	19.0	19.1	19.0	19.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2	1.4	1.6	1.2	1.1	1.5
		排放速率(kg/h)	3.7×10 ⁻³	4.7×10 ⁻³	5.7×10 ⁻³	4.0×10 ⁻³	3.7×10 ⁻³	5.1×10 ⁻³
		标准限值(mg/m³)	1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喷涂车 间废气 处理前 检测口 1# DA001	烟气参 数	标干流量(m³/h)	6658	6209	4770	6282	6586	6544
		烟气温度(℃)	19.3	16.0	16.0	15.3	16.8	18.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3.7	16.8	17.7	15.3	13.7	16.4
		排放速率(kg/h)	0.091	0.10	0.084	0.096	0.090	0.11
	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69	ND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苯乙烯	排放速率(kg/h)	1.3×10 ⁻⁵	1.2×10 ⁻⁵	9.5×10 ⁻⁶	1.3×10 ⁻⁵	4.5×10 ⁻⁴	1.3×10 ⁻⁵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0.133	0.015
		排放速率(kg/h)	1.3×10 ⁻⁵	1.2×10 ⁻⁵	9.5×10 ⁻⁶	1.3×10 ⁻⁵	8.8×10 ⁻⁴	9.8×10 ⁻⁵
	VOCs	实测浓度(mg/m ³)	15.70	10.29	15.83	3.50	11.05	4.65
		排放速率(kg/h)	0.1045	0.0639	0.0755	0.0220	0.0728	0.0305
注塑车间+环 氧车间 喷砂室 废气处 理前检 测口 2# DA001	烟气参 数	标干流量(m ³ /h)	4041	4020	3768	3738	3706	3703
		烟气温度(℃)	25.7	25.9	25.9	19.1	18.5	22.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7.0	6.3	8.1	7.5	8.3	6.7
		排放速率(kg/h)	0.028	0.025	0.031	0.028	0.031	0.025
	非甲烷 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5.28	4.67	5.04	4.58	4.11	4.78
		排放速率(kg/h)	0.021	0.019	0.019	0.017	0.015	0.018
	臭气浓 度	无量纲	478	549	630	724	416	549
喷涂车 间、注 塑车 间、环 氧车 间 喷砂室 废气处 理后检 测口 DA001	烟气参 数	标干流量(m ³ /h)	9955	9961	8672	8931	8856	8830
		烟气温度(℃)	18.2	19.1	17.9	18.6	19.4	18.3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5.7	5.1	4.2	4.9	4.6	5.6
		排放速率(kg/h)	0.057	0.051	0.036	0.044	0.041	0.049
		标准限值(mg/m ³)	1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苯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2.0×10 ⁻⁵	1.7×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标准限值(mg/m ³)	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苯系物	实测浓度(mg/m ³)	0.60	0.66	0.90	0.29	0.65	0.16
		排放速率(kg/h)	0.0059	0.0065	0.0078	0.0026	0.0057	0.0014
		标准限值(mg/m ³)	4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非甲烷 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1.18	1.07	0.91	1.00	0.92	0.84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1	7.9×10 ⁻³	8.9×10 ⁻³	8.1×10 ⁻³	7.4×10 ⁻³
		标准限值(mg/m ³)	1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VOCs	实测浓度(mg/m ³)	0.99	1.83	1.04	0.59	1.04	0.29
		排放速率(kg/h)	0.0099	0.0182	0.0090	0.0053	0.0092	0.0026
		标准限值(mg/m ³)	10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12	173	229	173	151
		限值(无量纲)	200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DA003 1#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2800	2939	2739	2802	2781	2851
		烟气温度(℃)	15.7	16.0	16.0	15.6	16.3	16.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7	2.0	3.1	2.4	2.6	3.1
		排放速率(kg/h)	7.6×10 ⁻³	5.9×10 ⁻³	8.5×10 ⁻³	6.7×10 ⁻³	7.2×10 ⁻³	8.8×10 ⁻³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³)	8.05	8.92	8.36	9.22	8.87	9.44
		排放速率(kg/h)	0.023	0.026	0.023	0.026	0.025	0.02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416	416	478	630	630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DA003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3904	3732	3795	3942	3832	3755
		烟气温度(℃)	16.3	16.6	17.3	16.8	17.7	17.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1	1.2	1.4	1.4	1.6	1.1
		排放速率(kg/h)	4.3×10 ⁻³	4.5×10 ⁻³	5.3×10 ⁻³	5.5×10 ⁻³	6.1×10 ⁻³	4.1×10 ⁻³
		标准限值(mg/m³)	1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³)	1.48	1.77	2.01	2.04	1.62	2.16
		排放速率(kg/h)	5.8×10 ⁻³	6.6×10 ⁻³	7.6×10 ⁻³	8.0×10 ⁻³	6.2×10 ⁻³	8.1×10 ⁻³
		标准限值(mg/m³)	1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9	151	151	229	131	97
		限值(无量纲)	200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1.处理后检测口排气筒高度均为 15 米；
 2.处理后检测口（DA001）处理措施：水帘柜+旋流塔+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处理后检测口（DA002）处理措施：除尘器；
 处理后检测口（DA003）处理措施：除尘器+活性炭吸附；
 3.“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其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4.苯系物包括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和苯乙烯。

表 7-3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汇总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单位	2025.1.15			2025.1.16		
			处理前	处理后	处理效率%	处理前	处理后	处理效率%
DA001	颗粒物	kg/h	0.120	0.048	60.0	0.127	0.045	64.6
	VOCs	kg/h	0.101	0.023	77.2	0.058	0.014	75.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52	152	72.5	563	152	73.0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DA003	非甲烷总烃	kg/h	0.024	0.007	70.8	0.026	0.007	73.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36	167	61.7	579	152	73.7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中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2 排气筒中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3 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我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委托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厂界无组织监测时在项目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当天的实际风向设置的监测点位，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中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布设要求。厂区内无组织监测在一号厂房东南门外 1 米处。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所示。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分析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 照点 G1	总悬浮颗粒物	ND	ND	ND	ND	ND	ND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48	0.43	0.46	0.47	0.44	0.51	4.0	达标
下风向检 测点 G2	总悬浮颗粒物	0.186	0.178	ND	ND	ND	ND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8	0.55	0.59	0.61	0.58	0.62	4.0	达标
下风向检 测点 G3	总悬浮颗粒物	0.199	0.195	ND	ND	ND	ND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5	0.57	0.54	0.60	0.62	0.59	4.0	达标
下风向检 测点 G4	总悬浮颗粒物	ND	ND	ND	0.169	ND	ND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55	0.52	0.55	0.59	0.57	0.62	4.0	达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号厂房 东南门外 1 米处 G5	非甲烷总烃	0.73	0.70	0.76	0.79	0.83	0.74	6	达标
-------------------------	-------	------	------	------	------	------	------	---	----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无量纲）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上风向参照点 G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2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3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4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标准限值		20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述分析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到达厂界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废水检测结果

我司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2025 年 01 月 16 日委托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生活污水处理前及处理后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详见表 7-6。

表 7-6 废水处理前后检测结果（单位：除 pH 无量纲外，其他为 mg/L）

采样 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分析
		2025.01.15				2025.01.16					
		1	2	3	4	1	2	3	4		
废水 处理 前检 测口	pH 值	7.5	7.5	7.4	7.4	7.6	7.6	7.6	7.6	/	/
	悬浮物	28	36	42	38	38	44	34	34	/	/
	化学需氧量	54	56	63	60	51	55	59	63	/	/
	氨氮	1.19	1.22	1.16	1.17	1.21	1.25	1.20	1.29	/	/
	总氮	2.34	2.41	2.40	2.40	2.22	2.28	2.40	2.24	/	/
	BOD ₅	30.4	32.0	31.5	33.5	36.2	34.0	33.2	34.7	/	/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总磷	0.08	0.06	0.06	0.06	0.07	0.08	0.05	0.07	/	/
	石油类	0.10	0.10	0.13	0.12	0.11	0.14	0.12	0.12	/	/
	动植物油类	0.27	0.26	0.25	0.35	0.29	0.27	0.31	0.30	/	/
废水处理 后检测口	pH 值	7.1	7.2	7.2	7.1	7.3	7.2	7.2	7.1	6-9	达标
	悬浮物	5	7	7	4	5	8	4	7	15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	18	21	20	15	19	19	22	250	达标
	氨氮	0.853	0.892	0.882	0.907	0.860	0.872	0.877	0.914	25	达标
	总氮	1.80	1.74	1.72	1.75	1.79	1.82	1.77	1.89	40	达标
	BOD ₅	6.5	6.3	5.8	6.1	6.5	5.9	6.2	6.6	80	达标
	总磷	0.03	0.04	0.03	0.04	0.05	0.04	0.04	0.03	1.0	达标
	石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1.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	/

备注：1.“检出限+L”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由上述分析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三、噪声检测结果

我司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2025 年 01 月 16 日委托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在厂界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7-7 验收期间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单位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 声源	2025.01.15			2025.01.16			
			昼间	夜间	夜间 L _{max}	昼间	夜间	夜间 L _{max}	
1#	厂界东面外 1 米围墙上 0.5 米处	工业 噪声	58	50	63	59	51	67	dB(A)
2#	厂界南面外 1 米处		56	48	60	60	49	58	
3#	厂界西面外 1 米处		60	51	62	60	50	64	
4#	厂界北面外 1 米处		60	50	59	60	49	59	
标准限值			65	55	/	65	55	/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	

备 注：夜间 L_{max} 为偶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营运期通过隔声减噪、基础防震、采用低噪设备、加强绿化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噪声排放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四、总量核算

根据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可知，本项目设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VOCs: 0.466t/a。

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汇总如下：

表 7-8 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排放量汇算（单位：kg/h）

监测 点位	监测因子	2025.01.15				2025.01.16			
		排放速率				排放速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放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放量
DA001	非甲烷总烃	0.012	0.011	0.0079	0.010300	0.0089	0.0081	0.0074	0.008133
	丙酮	0.00005	0.00005	0.000043	0.000048	0.000045	0.000044	0.000044	0.000044
	异丙醇	0.00001	0.00001	0.0000087	0.000010	0.0000089	0.000062	0.0000088	0.000027
	正己烷	0.0035	0.0019	0.000017	0.001806	0.00034	0.000071	0.0003	0.000237
	乙酸乙酯	0.00009	0.00028	0.000061	0.000144	0.00016	0.00013	0.00018	0.000157
	苯	0.00002	0.00002	0.000017	0.000019	0.000018	0.000018	0.000018	0.000018
	六甲基二硅 氧烷	0.000005	0.000005	0.0000043	0.000005	0.0000045	0.0000044	0.0000044	0.000004
	3-戊酮	0.00001	0.00006	0.0000087	0.000026	0.000018	0.00019	0.0000088	0.000072
	正庚烷	0.00002	0.0077	0.00085	0.002857	0.00098	0.00015	0.000018	0.000383
	甲苯	0.0058	0.0064	0.0077	0.006633	0.0025	0.0056	0.0013	0.003133
	环戊酮	0.00002	0.00009	0.000017	0.000042	0.000018	0.00016	0.000018	0.000065
	乳酸乙酯	0.000035	0.000035	0.00003	0.000033	0.000031	0.000071	0.000031	0.000044
	乙酸丁酯	0.000025	0.000025	0.000022	0.000024	0.000022	0.000044	0.000022	0.000029
	丙二醇单甲 醚乙酸酯	0.000025	0.0003	0.000022	0.000116	0.000045	0.0003	0.00008	0.000142
	乙苯	0.00003	0.00003	0.000026	0.000029	0.000027	0.000027	0.000026	0.000027
	对/间-二甲 苯	0.000045	0.000045	0.000039	0.000043	0.00004	0.00004	0.00004	0.000040
	2-庚酮	0.000005	0.00036	0.0000043	0.000123	0.0000045	0.00042	0.0000044	0.000143
	苯乙烯	0.00002	0.00002	0.000017	0.000019	0.000018	0.000018	0.00027	0.000102
	邻-二甲苯	0.00002	0.00002	0.000017	0.000019	0.000018	0.000018	0.000018	0.000018
	苯甲醚	0.000015	0.000015	0.000013	0.000014	0.000013	0.00014	0.000013	0.000055
	苯甲醛	0.000035	0.00049	0.00003	0.000185	0.0009	0.00073	0.000024	0.000551
	1-癸烯	0.000015	0.000015	0.000013	0.000014	0.000013	0.000013	0.000013	0.000013
	2-壬酮	0.00005	0.00025	0.000013	0.000104	0.00008	0.00066	0.00012	0.000287
	1-十二烯	0.00004	0.00004	0.000035	0.000038	0.000036	0.00026	0.000035	0.000110
DA003	非甲烷总烃	0.0058	0.0066	0.0076	0.006667	0.008	0.0062	0.0081	0.007433
合计	/	/	/	/	0.029318	/	/	/	0.021269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时间为每天工作8h，一年工作300天；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核算项目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如下所示：

表 7-9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监测时间	污染因子	验收监测期间排放量				折合		许可总量 t/a
		生产负荷	排放量kg/h	工作时间/h	排放量t/a	生产负荷	排放量t/a	
2025.1.15	总VOCs	78.7%	0.029318	2400	0.0704	100%	0.0895	0.466
2025.1.16	总VOCs	75.8%	0.021269	2400	0.0510	100%	0.0673	0.466
平均值	总VOCs	/	/	/	/	/	0.0784	0.466

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实际建成后，VOCs 的排放量小于环评及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指标，故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一、项目建设情况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39'24.1848", 北纬 24° 12'2.0231")。变更项目占地 21387 平方米, 实际总投资 8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产能保持原有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不变, 作出如下变更: 中高压电缆附件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劳动定员 200 人, 其中 120 人在厂区食宿; 年工作 300 天, 实行 1 班制, 每班工作 8 小时。

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 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后,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滃江;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 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2) 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①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 各工序废气经对应措施处理后:

DA001 排气筒中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2 排气筒中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3 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 到达厂界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 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3)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

本项目营运期通过隔声减噪、基础防震、采用低噪设备、加强绿化建设等措施后, 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4) 固体废物验收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员工生活垃圾定点堆放, 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废仓库, 定点堆放, 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理。

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仓库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饱和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项目固体废物的处置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验收结果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物料运输、使用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及相关管理工作，同时物料存放设置围堰并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厂区设置 90m³ 事故应急池及相应应急物资；同时完善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台帐，定期检查环保等设施，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同时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并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加强与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的联动，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于 2023 年 4 月编制完成《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的备案意见。

三、验收合格情况判定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九种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具体见下表：

表 8-1 验收合格情况对照表

序号	不予通过验收的情形	项目实际情况	结论
1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我司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环保设施，且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符合要求
2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经监测污染物排放均达标。且各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均在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	符合要求
3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我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符合要求
4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我司建设过程中无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符合要求
5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已申请国家排污许可证	符合要求
6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次验收不分期，按照整体内容进行验收	符合要求
7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整现场的整改，具体见其他情况说明内容	符合要求
8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可靠，内容无重大缺项、遗漏；报告验收结论明确	符合要求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9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我司未出现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符合要求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污染物排放达到了相关排放标准，未出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所规定的九种验收不合格情形。 综上所述，我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李中京

项目经办人（签字）：向军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52、橡胶制品业291；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3.656487°，N24.20046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及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及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环评单位	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韶关市翰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韶关市翰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0300MA5H23RU84001U			
	验收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5 年 1 月 15 日：78.7% 2025 年 1 月 16 日：75.8%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696.1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0.73			
	实际总投资（万元）	8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35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12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32m³/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60000m³/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H23RU84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废气	5520					14400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0.0245	0.79	10			0.0784	0.466		0.0784	0.466		+0.4415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mg/m

附 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77

附图 2: 项目现场图片.....78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82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83

附图 5: 项目雨污管网图.....88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89

附件 2: 原项目环评批复.....90

附件 3: 变更项目环评批复(本次验收).....95

附件 4: 项目转让协议.....102

附件 5: 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专家意见(2023 年 5 月).....106

附件 6: 第一阶段验收意见.....111

附件 7: 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专家意见(2024 年 9 月).....118

附件 8: 排污许可证.....124

附件 9: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125

附件 10: 原材料成分报告.....126

附件 11: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合同.....139

附件 12: 应急预案备案意见.....144

附件 13: 废水处理操作规程及废气处理设施施工方案.....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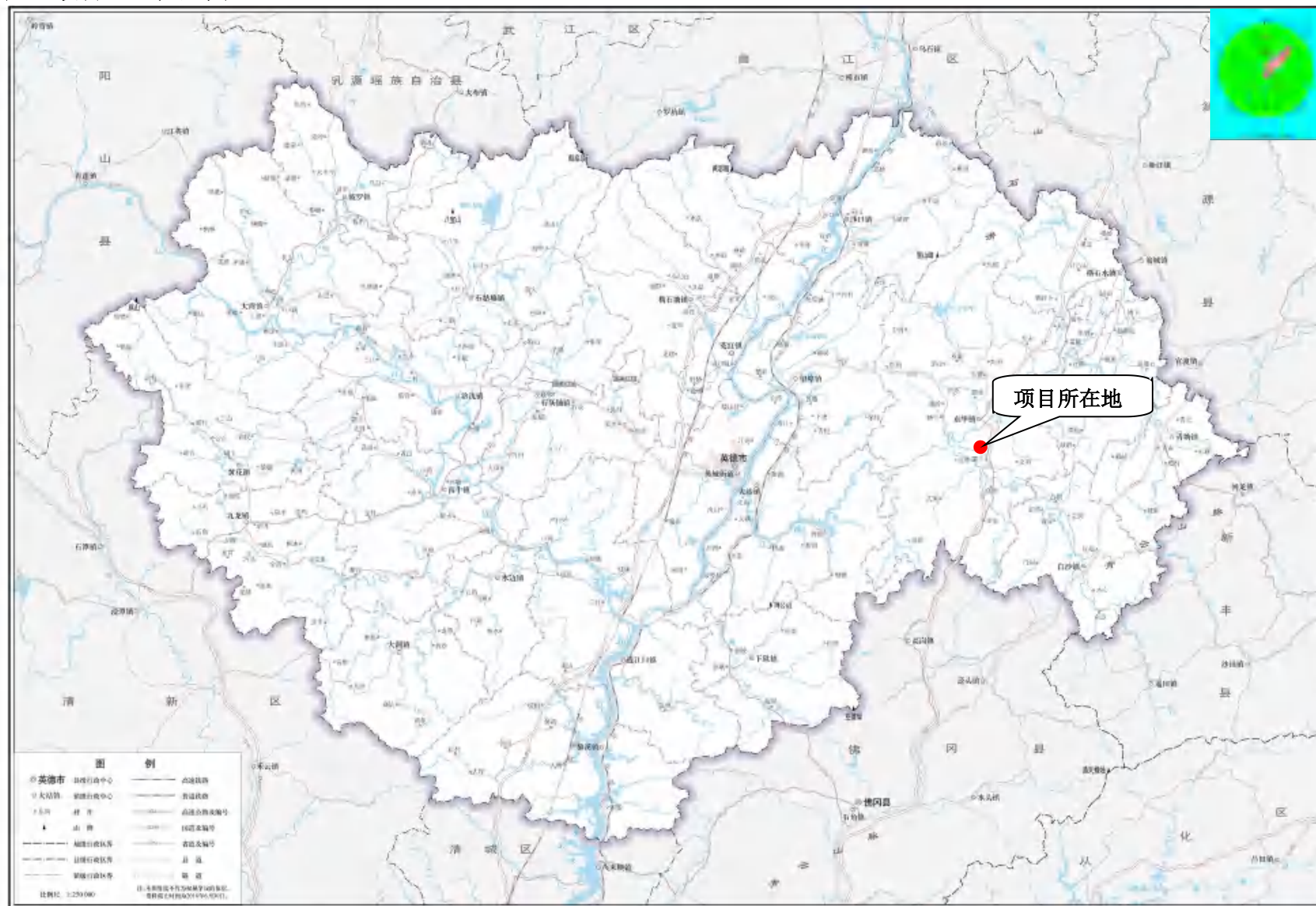
附件 14: 废气处理设施施工方案.....148

附件 15: 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废水+废气).....152

附件 16: 验收监测报告.....168

附件 17: 验收监测质控报告.....186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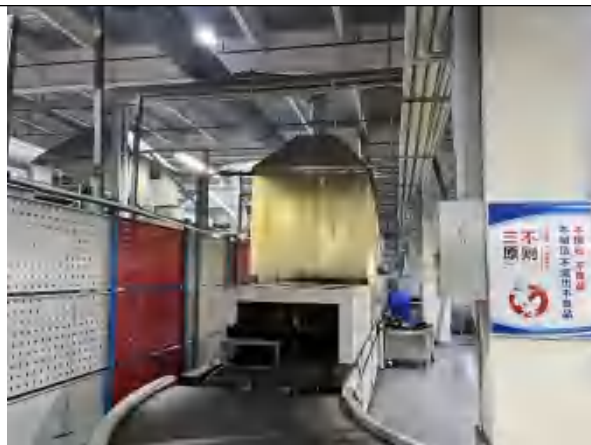


附图2：项目现场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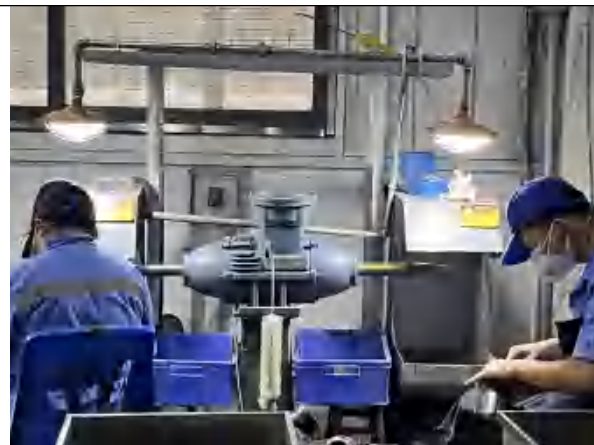
		
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管网	废水回用水管道
		
废水处理设施操作规程	化粪池	自动注射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低温隧道炉-设施集气设置



低温隧道炉-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打磨机-设置集风罩、四周围蔽



喷涂房-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水帘柜



分条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四周设置围蔽



废气处理设施TA001-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
二级活性炭



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及操作规程



废气排放口 2DA001



混料胶生产线-集气罩



废气处理设施 TA002-布袋除尘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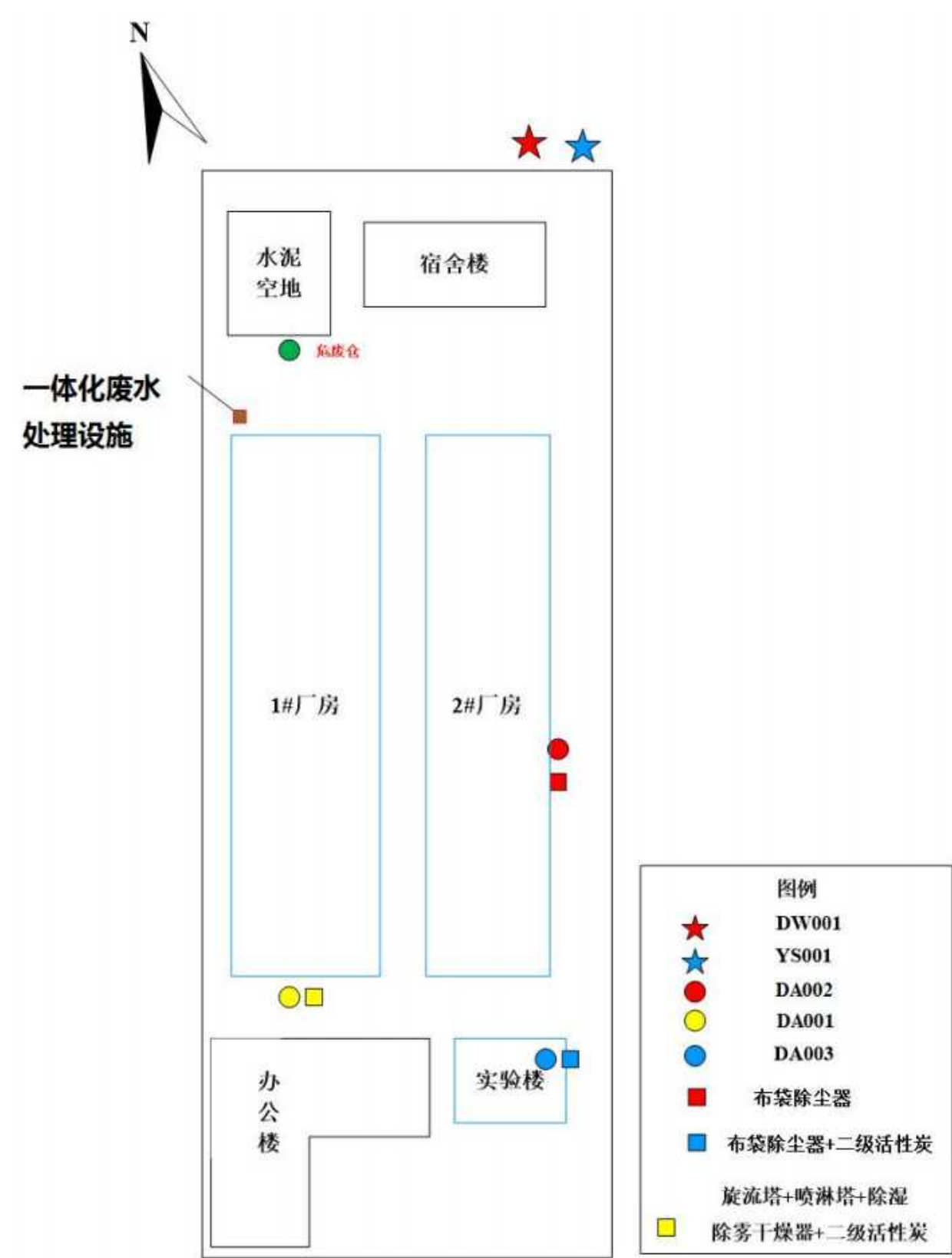
废气处理设施 TA002-布袋除尘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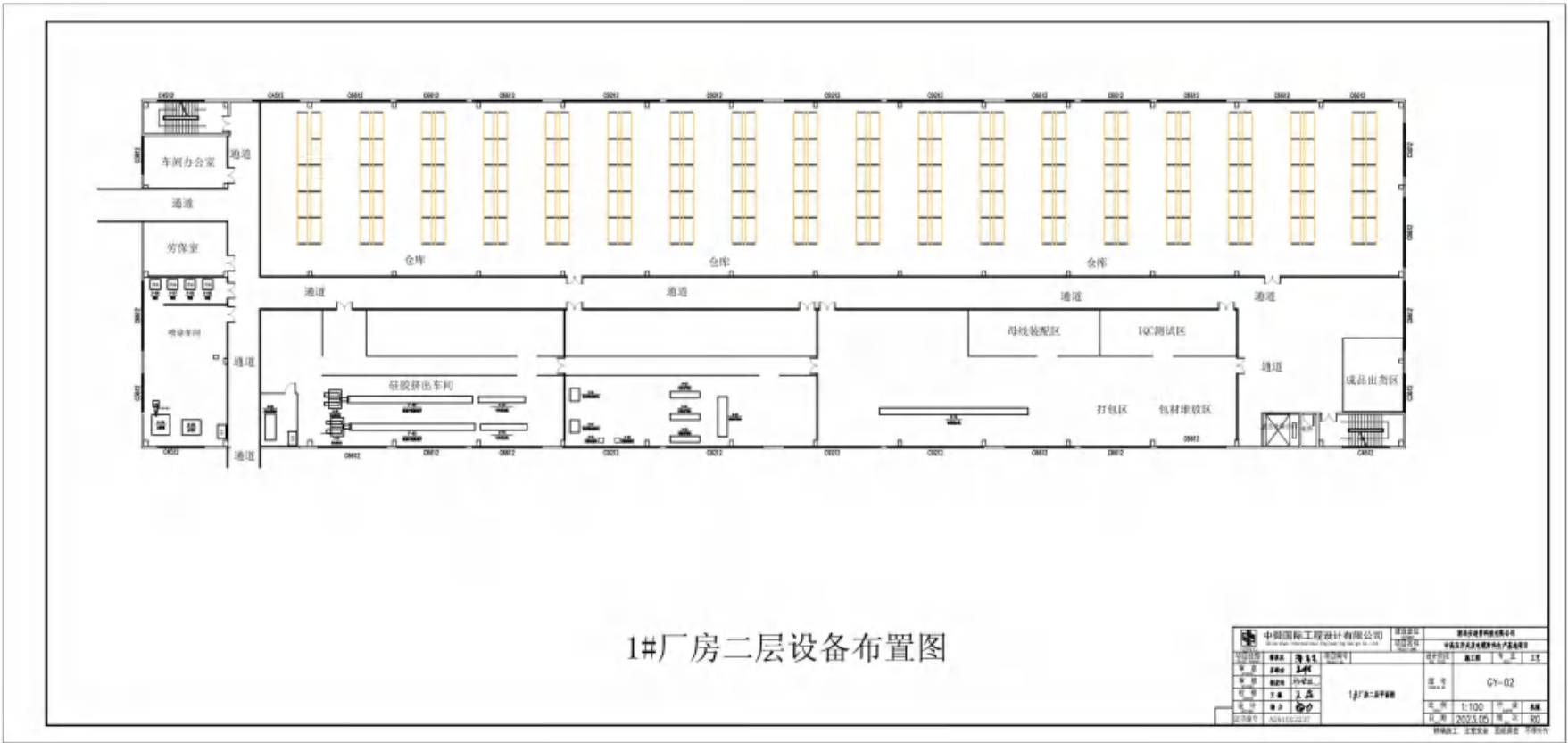
		
废气排放口 1DA002	投料口设置袋式除尘措施	废气处理设施 TA003-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废气排放口 3DA003
		/
一般固废仓库	危废仓库	/

附图 3：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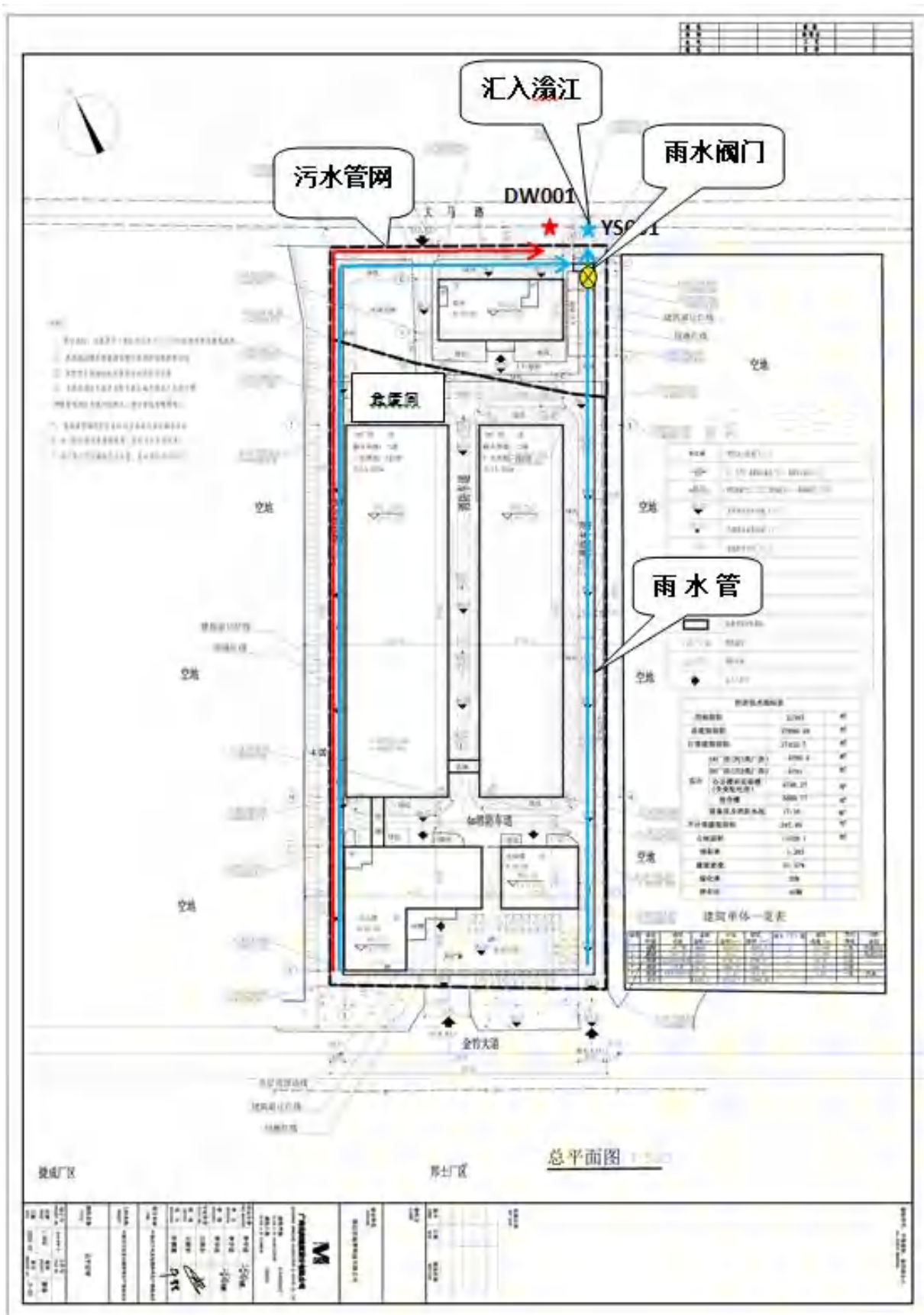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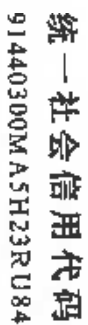
附图 4：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项目雨污管网图





啡
业
执
照



“因示”登报信息多可、
 二、维例用信更解家、
 扫描企统、备信
 扫家系记管、信

名称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向军

长期

陈明远

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10号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清环英德审〔2020〕36号

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06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位于英德市清远华侨工

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24^{\circ}12'2.0231''$ ，东经 $113^{\circ}39'24.1848''$)。项目占地面积21387平方米，建筑面积27680.59平方米，总投资13696.1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计划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100万只及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8000台。

二、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二)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本项目间接冷却水及打磨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清洗使用不外排，食堂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与员工办公生活污水一同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东华镇污

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四)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本项目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排放参考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排放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采用先进的生产装备和工艺,提高工艺废气收集效率。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厂界无组织排放参考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6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及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声功能区

排放限值要求。

(六)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的要求。

(七)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本项目外排废气中挥发性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控制在0.0245t/a以内，总量由我局统一调配。废水和固体废物不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本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申报，经我局审批(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

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本批复仅是项目建设的环保要求，项目还须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25

抄送：东华镇人民政府，市发改局，清远华侨工业园管委会，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

2020年9月7日印发

共印6份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清环英德审〔2022〕44号

95

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 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

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circ}39'24.1848''$ ，北纬 $24^{\circ}12'2.0231''$ ）。变更项目占地 21387 平方米，总投资 13696.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产能保持原有年产中高压电缆附件 100 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不变，作出如下变更：中高压电缆附件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二、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二）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用水”的原则。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循环更换废水与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分别达到《水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引至英德市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项目需设置一个 90 立方米的事后应急池（可埋地式）。

（四）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项目各类工艺废气等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项目混炼胶工序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固化工序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喷砂及喷涂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喷涂工序 VOCs 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严者，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声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要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的要求。

（七）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本项目总VOCs有组织排放总量控制在0.466吨/年以内，新增的0.4415吨/年总VOCs有组织排放量在清远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VOCs“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削减量中替代。废水和固体废物不需要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本报告表经批准后，严格按照批准的内容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申报，经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项目完成工程建设达到投产前，需提前 60 天进行排污许可登记或申请办理相应排污许可手续，依法持证排污。

八、本批复仅是项目建设的生态环境管理规定，你公司项目还须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确保依法依规进行建设。



抄送：东华镇人民政府，市发展和改革局，清远英德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

2022 年 11 月 25 日印发

共印 6 份

转让协议



转让方：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共同进行协作和配合，就甲方环评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1、甲方同意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整体转让给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 2、有关甲方所投资建设的项目主体及生产设备拟向乙方转让的，全部固定资产包括刊载于本协议附件的全部固定资产。甲乙双方确认，在交割日，甲方将上述全部固定资产作为转让资产向乙方转让。
- 3、双方协议一致的转让交割日为：2023年1月25日。
- 4、自本协议规定的交割日起，乙方即成为该转让资产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 5、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0元人民币作为该项目转让价格。（以甲方银行到账为准）
- 6、甲方在此向乙方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 6.1 甲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和合法存续的公司，并具有一切必要的权利、权力及能力订立及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而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甲方具有合法、有效的约束力。
 - 6.2 甲方保证合法拥有其目前正在拥有并在本协议所述交割日之前继



续拥有的全部转让资产。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并不存在任何对上述资产及权益的价值及运用、转让、处分这些资产及权益的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的抵押、担保或其他任何第三者权利或其他限制。

6.3 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甲方没有正在进行的、以甲方为一方的或以几方的转让资产的任何部分为标的，如作出对甲方不利的判决或裁定即可能单独或综合一起对转让资产状况或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理程序。

6.4 甲方在交割日之前对其所有的手续使用是合法的，并不需要补交任何税费，且并不存在任何为正式向乙方披露的因甲方在交割日前对入地的使用而需要乙方承担或履行的义务或责任。

7、乙方承诺。声明及保证：

7.1 乙方妥善维护使用受让的资产，从事合法的经营活动。

7.2 乙方承诺若再次转让所获得的资产时，甲方或甲方指派的代表人有绝对优先回购的权利。

7.3 乙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神与甲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所述产权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7.4 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

8、保密条款：除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或有关公司章程的明文规定或要求外，未经他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所述交易完成前或完成后，不得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向本次交易参与各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透露。

9、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法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赔偿。

10、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双方公章即生效。

11、争议解决

11.1 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1.2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如果本协议任何条款有法庭裁决为无效，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持续有效和执行。

12、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正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盖章）：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件: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变更后数量	型号	生产工序	所在车间
1	密炼机	3 台	75L	密炼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
2	过滤机	3 台	——	过滤	
3	开炼机	3 台	16 寸	开炼	
4	开炼机	1 台	6 寸	开炼	
5	网式烘干机	3 台	——	冷却	
6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 台	300T-2RT	注射成型	
7	注塑机	12 台	300N	注塑成型	
8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3 台	——	成型	
9	粘度仪	1 台	——	测试	实验检测中心车间
10	成型测试仪	1 台	——	测试	
11	手动啤机	1 台	——	测试	
12	切胶机	2 台	——	分条	电缆附件加工车间
13	分条机	1 台	——	分条	
14	自动水槽清洗机	2 台	——	后加工	
15	打包机	1 台	——	打包	
16	冷却水槽	1 个	——	冷却	
17	冷却塔	3 台	——	辅助	
18	空压机	3 台	——	辅助	
19	局放测试仪	1 台	JFD-251	局放检测	实验检测中心车间
20	工频耐压测试仪	1 台	YDJ-ZBK41006-89	工频耐压检测	
21	接触电阻测试仪	2 台	SRV-III	电阻检测	
22	电动摇表	2 台	3123	绝缘电阻检测	
23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器检测测试仪	1 台	WG-13A	检测避雷器参数	
24	介电常数测试仪	1 台	MGS-AZ	材料检测	
25	介电损耗测试仪	1 台	GWS-II A	材料检测	
26	数控冲孔机	1 台	PUNCH-E5X	五金加工	中高压环保 固体开关设备加工车间
27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QC12K-6X320	五金加工	
28	CNC 数控机床	20 台	——	模具五金加工	

29	磨床	1 台	C-168	五金加工	及模具五金 加工车间
30	折弯机	1 台	OG-100	五金加工	
31	压铆机	1 台	P8-500	五金加工	
32	切割机	1 台	J3G-400	五金加工	
33	氩焊机	1 台	WSE-315	五金加工	
34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 焊机	1 台	NBC-315	五金加工	
35	全自动翻转台	1 台	GZ	焊接	
36	逆变螺柱焊机	1 台	RSN7-1200	五金加工	
37	焊接机器人	1 台	IRB1410-5	五金加工	
38	冲床	2 台	J23-63	五金加工	
39	摇臂钻床	1 台	Z30.32X10	五金加工	
40	台式攻丝机	1 台	SWJ-16	五金加工	
41	落地式砂轮机	1 台	S3ST-250	五金加工	
42	脚踏式电阻焊机	1 台	DN-16C	五金加工	
43	焊割机	1 台	LGK-60	五金加工	
44	钟钉机	1 台	LK-6	五金加工	
45	铣床	1 台	SP	螺杆等零件加工	
46	电动起吊装置	1 台	LDA0.5T	物品的运送, 转移	
47	叉车	5 台	TUV3000KG	物品的运送, 转移	
48	台式钻铣机	1 台	ZX7016	零件加工	
49	立式砂轮机	1 台	SIS-T200	零件加工	
50	气动机械手	1 台	—	物品的运送, 转移	
51	母排制作设备	1 台	—	铜排加工	
52	环氧压力成型机	15 台	APG	固体绝缘开关元 器件生产	
53	真空泵	2 台	T100L-6	配套设备	
54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1 套	—	含 2 台 1.0 吨全自 动搅拌罐, 含 2 台 0.5 吨全自动搅拌 罐, 2 台 6 吨储料 罐	
55	半自动真空搅拌罐	15 个	—	半自动搅拌储料 罐	
56	真空送粉机	1 套	—	含 1 个卸料仓、1 个电动挂粉架、真 空管道、2 个 1.8	

				吨临时存粉仓、2 个 50 升临时存粉 仓	
57	烘箱	6 台	——	--	
58	APG 设备	15 台	——	含 APG 自动压力 凝胶成型设备和 模具	
59	自动喷涂机器人	3 台	——	含水帘柜除尘，粉 尘收集设备和夹 具	
60	震动研磨机	2 台	——	抛光研磨外观	
61	喷砂机	4 台	——	2 台半自动、2 台 手动	
62	低温隧道炉	3 套	——	用电，二次固化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
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
专家咨询意见

2023年5月10日，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以下简称《论证报告》）专家评审会，邀请了3位专家（名单附后）对《论证报告》进行技术咨询，经过质询和充分讨论，形成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完成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1#厂房、2#厂房、办公实验楼、宿舍楼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2044188100001575）。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委托编制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审批（批文号：清环英德审[2020]36号）。

为适应市场客户的需求，提高产品的质量和节约采购、外发加工成本，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对《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于2022年9月委托编制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审批（批文号：清环英德审（2022）44号）。

由于市场原因，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评项目整体转让给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表1 项目建设情况回顾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审批时间及文号	建设内容及规模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1#厂房、2#厂房、办公实验楼、宿舍楼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年8月18日，备案号：202044188100001575	1#厂房、2#厂房、办公实验楼、宿舍楼及其配套设施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年8月18日，批文号：清环英德审[2020]36号	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2020年8月18日，批文号：清环英德审(2022)44号	1、中高压电缆附件产能不变，新增混炼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2、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产能不变，新增工件防导电处理工艺和相关生产设备、原辅料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整体转让协议	2023年1月25日	环评项目整体转让给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二、项目变动内容

1、一般排气筒高度由30m调整为15m

原环评设计：厂内排气筒高度均为30m。

现场实际：厂内一般排气筒高度均为15m。

相应的，废气排放标准中的排放限值亦随高度的调整而改变。

2、排气筒合并，排气筒数量较原环评数量减少，并优化了原环评设计的废气治理方式

原环评设计：办公楼1楼投料粉尘（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办公楼1楼密炼、开炼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2#厂房固化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2排放，2#厂房喷涂废气（漆雾-颗粒物、有机废气）经水帘柜+除湿除雾干燥器+

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2排放；1#厂房挤出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现场实际：办公楼1楼投料粉尘（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办公楼1楼密炼、开炼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连同2#厂房固化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2#厂房喷涂废气（漆雾-颗粒物、有机废气）、1#厂房挤出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水帘柜+水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相应的，废气排放标准中的排放限值亦随排气筒合并后执行较严值。

3、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对废水进行治疗

由于部分工件边缘有边锋需要进行打磨，在工件打磨清洗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清洗液对在打磨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料不断的进行清洗与处理，清洗过程产生清洗废水，我司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定期更换的循环冷却水亦汇同新增的定期更换的喷淋塔废水经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处理。

表2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产生位置	种类	污染因子	环评设计方式	现场实际情况
办公楼1楼	投料粉尘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办公楼1楼	密炼、开炼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连同2#厂房固化有机废气、2#厂房喷涂废气、1#厂房挤出有机废气汇合处理
2#厂房	固化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经水帘柜+水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厂房	喷涂废气	漆雾-颗粒物、有机废气	经水帘柜+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厂房	挤出有机废气	有机废气	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1#厂房	打磨工件清洗	COD、BOD ₅ 、SS、氨氮	企业新增了清洗工序，原环评无该部分内容	
1#厂房	循环冷却水	/	定期更换的循环冷却水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新增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调节池-反应池-一级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级沉淀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1#厂房	定期更换的喷淋塔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	企业新增了废气治理设施水喷淋塔，原环评无该部分内容	

三、《论证报告》结论

“我司根据一一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有关规定最终得出如下结论，项目新增清洗工艺、优化废气、废水环保治理设施等的变动不属于该文件中所述的重大变动情形，本项目调整后不属于重大变动。我司后续将通过排污证变更完善相关手续。”

四、专家意见

1、论证报告中需对合并后废气处理设施相关参数进行说明，需明确设施处理能力、说明预计处理效果，明确合并处理后污染物预测排放量，补充上述内容并作为后期验收的依据。

2、需进一步完善多点位、多工艺段废气收集系统的建设方案的叙述，明晰保障收集效率的相关要求（如，集气罩形式或密闭空间方案、明确控制点风速要求）；说明全负荷运行情况下，活性炭装置工况参数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6—2013）的相符性。

3、补充排气筒高度变化后污染物影响范围，评估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程度。根据现场建设情况评估无组织排放量增减情况，进一步完善变动分析。

4、新增废水处理设施，需完善设计参数，明确处理能力；补充循环水和喷淋水回用可行性分析内容，应明确处理深度要求，明确回用水水质标准；明

确污泥产生情况及处置方案，完善配套储存设施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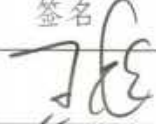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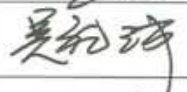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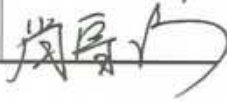
5、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补充将本项目排污口判定为“一般排放口”的论证内容，明确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6、完善导电喷涂原辅料信息，核实油漆、稀释剂类型，核定原辅料变化情况。

五、结论

《论证报告》编制依据较明确，项目项目概况介绍较清楚，基于排污口类型为“一般排放口”的情况，论证报告结论可信。

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王超	清远市盈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吴礼沛	清远市绿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环评工程师	
肖雪珍	清远市极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环保工程师	

2023年5月10日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

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主要从事其他橡胶制品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目前项目第一阶段工程（不含炼胶、五金机加工）已经完成，实际总用地面积为 21387m²，总建筑面积 27680.59m²，预计年产 85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68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本次验收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

表 1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备注
1	密炼机	3 台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2	过滤机	3 台	/	
3	开炼机	3 台	/	
4	开炼机	1 台	/	
5	网式烘干机	3 台	/	
6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 台	30 台	一致
7	注塑机	12 台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8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3 台	/	
9	粘度仪	1 台	/	
10	成型测试仪	1 台	/	



11	手动啤机	1 台	/	
12	切胶机	2 台	/	
13	分条机	1 台	/	
14	自动水槽清洗机	2 台	2 台	一致
15	打包机	1 台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16	冷却水槽	1 个	1 个	一致
17	冷却塔	3 台	3 台	一致
18	空压机	3 台	3 台	一致
19	局放测试仪	1 台	1 台	一致
20	工频耐压测试仪	1 台	1 台	一致
21	接触电阻测试仪	2 台	2 台	一致
22	电动摇表	2 台	2 台	一致
23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器 检测试仪	1 台	1 台	一致
24	介电常数测试仪	1 台	1 台	一致
25	介电损耗测试仪	1 台	1 台	一致
26	数控冲孔机	1 台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27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	
28	CNC 数控机床	20 台	/	
29	磨床	1 台	/	
30	折弯机	1 台	/	
31	压铆机	1 台	/	
32	切割机	1 台	/	
33	氩焊机	1 台	/	
34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 机	1 台	1 台	一致
35	全自动翻转台	1 台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36	逆变螺柱焊机	1 台	/	
37	焊接机器人	1 台	/	
38	冲床	2 台	/	
39	摇臂钻床	1 台	/	
40	台式攻丝机	1 台	/	
41	落地式砂轮机	1 台	/	
42	脚踏式电阻焊机	1 台	/	
43	焊割机	1 台	/	

44	钟钉机	1 台	/	
45	铣床	1 台	/	
46	电动起吊装置	1 台	1 台	一致
47	叉车	5 台	5 台	一致
48	台式钻铣机	1 台	1 台	一致
49	立式砂轮机	1 台	1 台	一致
50	气动机械手	1 台	1 台	一致
51	母排制作设备	1 台	1 台	一致
52	环氧压力成型机	15 台	7 台	低于环评设计数量
53	真空泵	2 台	2 台	一致
54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1 套	1 套	一致
55	半自动真空搅拌罐	15 个	15 个	一致
56	真空送粉机	1 套	1 套	一致
57	烘箱	6 台	6 台	一致
58	APG 设备	15 台	8 台	低于环评设计数量
59	自动喷涂机器人	3 台	2 台	低于环评设计数量
60	震动研磨机	2 台	2 台	一致
61	喷砂机	4 台	4 台	一致
62	低温隧道炉	3 套	3 套	一致

（二）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取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0]36 号）。为适应市场客户的需求，提高产品的质量和节约采购、外发加工成本，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对原项目进行调整，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取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 号）。由于市场原因，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评项目整体转让给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7 日，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91440300MA5H23RU84001U），有效期期限为 2023



年6月7日至2028年6月7日；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本次验收部分环保设施于2023年7月1日竣工，调试期为2023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2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目前实际总投资额为11641.69万元，环保投资8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号）中的第一阶段（年产85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68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的环保工程设施。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喷涂废气（漆雾-颗粒物、有机废气）经水帘柜处理后汇合固化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挤出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水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砂、打磨粉尘经设备配套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焊接烟尘（颗粒物）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清洗废水、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经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主要噪声源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减噪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收集的粉尘、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污泥。其中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外售专业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压片滤渣、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污水处理污泥经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韶关东江环保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饱和活性炭经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包装桶交由生产厂家回收。

三、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报告,项目建设过程中主要变动如下:

1、排气筒合并,排气筒数量较原环评数量减少,并优化了原环评设计的废气治理方式;同时优化了喷砂、打磨粉尘收集治理方式。

2、厂内排气筒为一般排放口,高度由环评设计 30m 变为 15m。

3、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对废水(清洗废水、定期更换的循环冷却水、定期更换的喷淋塔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4、废包装桶由“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改为“交生产厂家回收”。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次验收项目发生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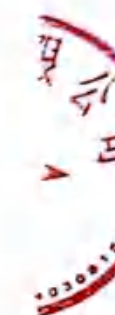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清洗废水、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经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生活污水各监测因子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值。

2. 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VOCs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



排放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外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较严者要求,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

3. 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的3类排放限值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本次验收项目实际VOCs总量符合《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号)中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主要污染物能够满足排放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的环境保护措施,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的不予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项目采取的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可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名单

代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建设单位	何军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江明		安环负责人
	李瑞		员工代表
检测单位	吴杏媛	广东科控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废水环保工程单位	胡清意	韶关市翰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废气环保工程单位	李成	清远市南商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附件 8 2024 年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专家咨询意见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报告专家咨询意见

2024 年 09 月 25 日，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报告》（以下简称“论证报告”）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了 3 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论证报告》的介绍，审查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组技术咨询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E113° 39' 24.1848"，N24° 12' 2.0231"，占地面积约为 21387m²，总建筑面积为 27680.59m²。本项目功能分区主要为生产区、办公区、生活区以及相关配套生产设施。本项目设计年产能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本项目总投资 13696.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因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为适应市场变化，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对原环评批建内容和设备布局进行了适度调整，根据审管部门要求，需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在此之前对变动内容进行非重大变动论证，以充实变动内容合法性。

二、项目变动内容

1、主要生产设备数量变动

对比该公司生产设备，该公司原环评有 200 台设备，现状实际减少了 17 台设备，增加了 20 台设备，该公司现状实际涉及变动的情况如下：

- (1) 混炼胶生产设备：增加了 15 台设备。
- (2) 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设备：减少了 5 台设备，增加了 2 台设备。
- (3) CNC 机加工半成品生产设备：减少了 10 台设备。
- (4)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设备：减少了 2 台设备，增加了 3 台设备。
- (5) 实验室检测设备：不发生变动。

表 1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设备变动情况对比表

项目			2022 年变更环评		2023 年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		现状实际（即变动后）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产品名称	序号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湿落胶	1	压延	压延机	3 台	压延机	3 台	压延机	4 台	+1 台	根据实际生产需要进行调整
	2	过滤	过滤器	3 台	过滤器	3 台	过滤器	4 台	+1 台	
	3	开炼	开炼机	4 台	开炼机	4 台	开炼机	4 台	不变	
	4	冷却	网式烘干机	3 台	网式烘干机	3 台	网式烘干机	4 台	+1 台	
	5	分条	切胶机	2 台	切胶机	2 台	切胶机	2 台	不变	
	6	分条	分条机	1 台	分条机	1 台	分条机	4 台	+3 台	
	7	后加工	自动水磨清洗机	2 台	自动水磨清洗机	2 台	自动水磨清洗机	4 台	+2 台	
	8	脱剂	/	/	/	/	脱剂设备	1 台	+1 台	
	9	解包	/	/	/	/	解包机	6 台	+6 台	
中高压电缆附件	10	挤出成型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 台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 台	自动注射成型机	30 台	不变	
	11	挤出成型	注塑机	12 台	注塑机	12 台	注塑机	10 台	-2 台	
	12	成型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3 台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3 台	三工位电缆成型机	0 台	-3 台	
	13	打包	打包机	1 台	打包机	1 台	打包机	1 台	不变	
	14	冷却	冷却水罐	1 个	冷却水罐	1 个	冷却水罐	1 个	不变	
	15	辅助	冷却塔	3 台	冷却塔	3 台	冷却塔	3 台	不变	
	16	辅助	空压机	3 台	空压机	3 台	空压机	3 台	不变	

第 1 页 共 8 页

实验设备	17	喷砂	/	/	/	/	喷砂机	2 台	+2 台	
	18	测试	粘度计	1 台	粘度计	1 台	粘度计	1 台	不变	
	19	测试	成型测试仪	1 台	成型测试仪	1 台	成型测试仪	1 台	不变	
	20	测试	手动焊机	1 台	手动焊机	1 台	手动焊机	1 台	不变	
	21	局部检测	局部测试仪	1 台	局部测试仪	1 台	局部测试仪	1 台	不变	
	22	工频耐压检测	工频耐压测试仪	1 台	工频耐压测试仪	1 台	工频耐压测试仪	1 台	不变	
	23	电阻检测	接触电阻测试仪	2 台	接触电阻测试仪	2 台	接触电阻测试仪	2 台	不变	
	24	绝缘电阻检测	电动摇表	2 台	电动摇表	2 台	电动摇表	2 台	不变	
	25	检测调直器参数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器测试仪	1 台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器测试仪	1 台	微电脑氧化锌避雷器测试仪	1 台	不变	
	26	材料检测	介电常数测试仪	1 台	介电常数测试仪	1 台	介电常数测试仪	1 台	不变	
CNC 机加工半成品	27	材料检测	介电损耗测试仪	1 台	介电损耗测试仪	1 台	介电损耗测试仪	1 台	不变	
	28	模具五金加工	CNC 数控机床	20 台	CNC 数控机床	20 台	CNC 数控机床	20 台	不变	
	29	五金加工	数控冲孔机	1 台	数控冲孔机	1 台	数控冲孔机	0 台	-1 台	
	30	五金加工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液压摆式剪板机	1 台	液压摆式剪板机	0 台	-1 台	
	31	五金加工	磨床	1 台	磨床	1 台	磨床	1 台	不变	
	32	五金加工	折弯机	1 台	折弯机	1 台	折弯机	0 台	-1 台	
	33	五金加工	压床机	1 台	压床机	1 台	压床机	0 台	-1 台	
	34	五金加工	切割机	1 台	切割机	1 台	切割机	1 台	不变	
	35	五金加工	氩焊机	1 台	氩焊机	1 台	氩焊机	1 台	不变	

第 2 页 共 8 页

中压环保 固体废物 设备	36	五金加工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 焊机	1台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 焊机	1台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 焊机	1台	不变
	37	焊接	全自动翻砂台	1台	全自动翻砂台	1台	全自动翻砂台	0台	-1台
	38	五金加工	逆变螺柱焊机	1台	逆变螺柱焊机	1台	逆变螺柱焊机	0台	-1台
	39	五金加工	焊接机器人	1台	焊接机器人	1台	焊接机器人	0台	-1台
	40	五金加工	冲床	2台	冲床	2台	冲床	2台	不变
	41	五金加工	摇臂钻床	1台	摇臂钻床	1台	摇臂钻床	1台	不变
	42	五金加工	台式攻丝机	1台	台式攻丝机	1台	台式攻丝机	1台	不变
	43	五金加工	落地式砂轮机	1台	落地式砂轮机	1台	落地式砂轮机	1台	不变
	44	五金加工	脚踏式电阻焊机	1台	脚踏式电阻焊机	1台	脚踏式电阻焊机	0台	-1台
	45	五金加工	切割机	1台	切割机	1台	切割机	0台	-1台
	46	五金加工	冲压机	1台	冲压机	1台	冲压机	0台	-1台
	47	螺柱等零件加工	铣床	1台	铣床	1台	铣床	1台	不变
	48	物品的运送、转移	电动葫芦装置	1台	电动葫芦装置	1台	电动葫芦装置	2台	+1台
	49	物品的运送、转移	叉车	5台	叉车	5台	叉车	5台	不变
	50	零件加工	台式钻床	1台	台式钻床	1台	台式钻床	1台	不变
	51	零件加工	立式砂轮机	1台	立式砂轮机	1台	立式砂轮机	1台	不变
	52	物品的运送、转移	气动机械手	1台	气动机械手	1台	气动机械手	1台	不变
	53	焊接加工	母排制作设备	1台	母排制作设备	1台	母排制作设备	1台	不变
	54	固体绝缘开关元器件 生产	环氧压力成型机	15台	环氧压力成型机	15台	环氧压力成型机	15台	不变

第3页共8页

55	配套设备	真空泵	2台	真空泵	2台	真空泵	2台	不变
56	含2台1.0吨全自动 搅拌机, 含2台0.5 吨全自动搅拌机, 2 台6吨储料罐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1套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1套	全自动真空搅拌机	1套	不变
57	半自动搅拌机储料罐	半自动真空搅拌机	15个	半自动真空搅拌机	15个	半自动真空搅拌机	15个	不变
58	含1个储料仓、1个 电动挂粉架、真空管 道, 2个1.8吨临时 存粉仓, 2个50升面 粉存粉仓	真空送粉机	1套	真空送粉机	1套	真空送粉机	1套	不变
59	固化	烘箱	6台	烘箱	6台	烘箱	6台	不变
60	含APG自动压力凝胶 成型设备和模具	APG设备	15台	APG设备	15台	APG设备	15台	不变
61	含水帘柜除尘、粉尘 收集设备和夹具	自动喷涂机器人	3台	自动喷涂机器人	3台	自动喷涂机器人	3台	不变
62	抛丸打磨外观	震动研磨机	2台	震动研磨机	2台	震动研磨机	2台	不变
63	喷砂	喷砂机	4台	喷砂机	4台	喷砂机	2台	-2台
64	用电、二次固化	低温隧道炉	3套	低温隧道炉	3套	低温隧道炉	3套	不变
65	注塑	/	/	/	/	注塑机	2台	+2台

第4页共8页

2、主要生产设备位置调整

对比该公司生产设备位置，现状实际涉及变动的情况如下：

(1) 混炼胶生产设备：一共设置4条混炼胶生产线，由于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设备安装位置不足，其中3条混炼胶生产线（包括3台密炼机、3台过滤器、3台开炼机、3台网式烘干机、3台分条机、3台自动水槽清洗机）移至2#厂房。

(2) 中高压电缆附件生产设备：

①由于2#厂房设备安装位置不足，30台自动注射成型机移至1#厂房。

②2#厂房总共12台注塑机；根据生产需求，其中2台移至1#厂房。

③根据生产需求，2#厂房取消3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增加2台喷砂机。

(3) CNC机加工半成品生产设备：

①根据生产需求，1#厂房、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取消1台数控冲孔机、1台液压摆式剪板机、1台折弯机、1台压铆机、1台全自动翻转台、1台逆变螺柱焊机、1台焊接机器人、1台脚踏式电阻焊机、1台焊割机、1台钟钉机；

②根据生产需求，1#厂房20台CNC数控机床移至2#厂房；

③由于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设备安装位置不足，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1台磨床、2台冲床、1台摇臂钻床、1台台式攻丝机移至办公楼和实验楼地下-1楼。

(4) 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设备：

①由于1#厂房设备安装位置不足，该批次设备（包括15台环氧压力成型机、2台真空泵、1套全自动真空搅拌机、15个半自动真空搅拌罐、1套真空送粉机、6台烘箱、15台APG设备）移至2#厂房。

②1#厂房根据生产需求增加2台注塑机。

(5) 实验设备：由于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设备安装不足，所有实验设备移至办公楼和实验楼地下-1楼。

3、各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和排放口数量变化

对比该公司污染治理设施情况，现状实际涉及变动的情况如下：

(1) 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

投料粉尘、密炼和开炼废气、分条粉尘：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仅布置1条混炼胶自动线（另外3条混炼胶半自动线移至2#厂房）；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分条工序投入粉料后进行切割，故新增分条粉尘；新增排气筒DA003。投料粉尘、密炼和开炼废气、分条粉尘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

(2) 2#厂房

投料粉尘、分条粉尘、喷砂粉尘：2#厂房平面布置发生变动，2#厂房新增1台投料设备，故2#厂房新增投料粉尘；2#厂房增加3台分条机，故2#厂房新增分条粉尘；2#厂房增加2台喷砂机，故2#厂房新增喷砂粉尘。投料粉尘、分条粉尘、喷砂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密炼和开炼废气：2#厂房平面布置发生变动，办公楼和实验楼1楼3套混炼胶半自动线移至2#厂房，故新增密炼和开炼废气，密炼和开炼废气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固化废气：2#厂房挤出、固化有机废气与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一致，即挤出、固化废气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3) 1#厂房

挤出废气：2#厂房2台注塑机移至1#厂房，故1#厂房新增挤出废气，挤出废气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固化废气：1#厂房15台环氧压力成型机、6台烘箱、15台APG设备移至2#厂房，故1#厂房新增固化废气，固化废气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喷涂废气：1#厂房喷涂废气的废气治理设施发生改变（增加一个旋流塔），喷涂废气经“水帘柜+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变为经“水帘柜+旋流塔+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喷砂粉尘、打磨粉尘：1#厂房喷砂粉尘、打磨粉尘治理设施发生变化，喷砂粉尘、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变为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4、生产工艺流程变化

- 1、减少焊接、切割工艺；减少折弯、冲孔、剪板等五金加工工艺。
- 2、新增解包工艺。

三、《论证报告》结论

建设单位对比《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情况，本次调整不涉及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后续将通过排污

证变更完善相关手续。

四、专家组意见

《论证报告》编制依据较明确，项目概况介绍较清楚，论证报告结论基本可信；报告建议按照如下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1、充实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变动内容论述，明确项目产品、设备、原辅料、生产工艺、总平面布置、环保设施等的变动情况，重点论述相应变动是否会导致新增污染物排放或者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是否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剧，并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明确相应变动是否重大变动。

2、补充变动前后的环保设施系统连接图，并说明平面布置的变动，带来的废气产生位置及对应的环保设施的变动情况；补充废气治理设施的设计方案作为附件。

3、涉及主要产能设备替换的，应给出替换前后设备参数对照表，并根据产能变化幅度充实是否构成重大变动的结论；密炼机至少应提供转子转速、密炼机工作容量、一次炼胶时间、胶料比重等参数，可根据铭牌信息或出厂说明文件予以佐证，给出实际可达产能的计算过程。

五、后续要求

论证报告应提供详细的产能核算过程，核实该项目实际生产能力，并将产能设备参数（出厂说明、参数手册、铭牌信息或与销售商关于所采购设备性能约定等文件）作为附件；对应生产工位应显著张贴设备主要控制参数、操作规程，并应有设备运行工况的记录。

向主管部门提出产能监管、监控的方案；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管理台账。

2024年09月25日

专 家 组 名 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王超	清远市盈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超
张光军	清远市极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环评工程师	张光军
肖雪珍	清远市浩意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肖雪珍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40300MA5H23RU84001U

单位名称: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法定代表人: 向军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

行业类别: 其他橡胶制品制造,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表面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3RU84

有效期限: 自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6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工况证明

我公司主要产品/工作为 中高压电缆附件和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我公司开展环境监测服务期间：

2025 年 01 月 15 日，日设计量：中高压电缆附件 0.33 万只和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6.67 台，当日实际量：中高压电缆附件 0.26 万只和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1 台，负荷为 78.7 %。

2025 年 01 月 16 日，日设计量：中高压电缆附件 0.33 万只和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6.67 台，当日实际量：中高压电缆附件 0.25 万只和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21 台，负荷为 75.8 %。

特此证明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

2025 年 01 月 17 日

签名（盖章）



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

第一部分：化学品名称及企业信息

改性环氧树脂 SG-18A

企业名称：天津市思固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小淀工业园王朝南路 37 号

联系电话：022-84823278

传真号码：022-84823278

电子邮箱：415298946@qq.com

公司网页：www.siguchina.com

应急咨询电话：13920088831

第二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名称	比例%	CAS 号
双酚 A 型环氧树脂	90-99	25085-99-8
合成物	1-10	保密

第三部分：危险性概述

眼睛接触：可能会刺激眼睛。 不大可能引起角膜损害。

皮肤接触：长直接接触可能引起皮肤刺激，伴有局部发红。反复接触可能引起皮肤刺激，伴有局部皮肤发红。

皮肤吸收：长时间皮肤接触不大可能造成吸收达到有害量。

皮肤过敏: 能引起人体皮肤过敏反应。

吸入: 由于其物理特性, 不大可能产生蒸汽。

摄入: 如果吞咽, 毒性很低。 少量吞咽不会产生不良反应。

癌症信息: 已经进行了许多关于双酚 A 二环氧甘油醚(DGEBA)致畸性的研究。实际上, 最近来自国际癌症研究机构的多数综述认为, DGEBA 不能归为致畸物质。尽管报道有一些关于其对动物致畸性的微弱证据, 但是尚无强有力的数据证明 DGEBA 为致癌物质。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眼睛接触: 用水彻底冲洗眼睛数分钟。冲洗 1-2 分钟后, 摘下隐形眼镜, 并继续冲洗数分钟。如果眼部出现不适症状, 请咨询医生, 最好咨询眼科医生。

皮肤接触: 立即使用肥皂和大量的水进行清洗, 将材料从皮肤上清除。冲洗过程中, 脱掉受污染衣物和鞋子。如果有持续性的刺激症状, 请寻求医治。衣物再次使用前要洗净。丢弃那些无法去除污染的物品, 包括皮革制品例如鞋、皮带及手表带。

吸入: 将人员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如果出现症状, 请咨询医生。

摄入: 不需要进行急诊治疗。

给医生的建议: 没有特定的解毒药物。 对接触的治疗应该针对患者症状及临床情况对症治疗。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介质: 水雾或细小喷雾。 干粉灭火器。 二氧化碳灭火器。 泡沫。 请勿使用直接水流。会使火势蔓延。优先选用抗醇型泡沫(ATC 型)。普通用途的合成泡沫(包括 AFFF 型)或者蛋白质泡沫可能有作用, 但是作用相对较小。 水雾, 如果少量使用可以作为覆盖物用于灭火。

消防程序: 疏散人员远离火场。隔离火场并禁止不必要的人进入。喷水冷却暴露于火中的容器和被火侵袭的地带, 直到火焰熄灭且已解除再次燃烧的危险。灭火时, 要站在保护区域内或保持安全距离。考虑使用无人操作的软管支架或调节喷嘴灭火。一旦排放安全装置声响变大或容器变色立即撤离所有人员。请勿使用直接水流。可能会导致火势蔓延。在无危险的情况下, 尽可能地将容器移离火区。可以用水冲洗的方式定向引流燃烧液体以保护工作人员, 并将财产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水雾，如果少量使用可以作为覆盖物用于灭火。尽可能控制消防水流散。如果消防水没有控制住而流散则可能造成环境危害。请查看本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中“意外泄漏处理措施”和“生态学信息”二节。

消防人员的特殊防护装备：穿戴正压、自供式空气呼吸装置和消防服（包括消防头盔、消防外套、消防长裤、消防靴子和消防手套）。在救火过程中，避免与本材料接触。如果有接触的可能，请更换上带有自供式空气呼吸装置的全化学防护消防服装。如果没有此类消防服装，那么请使用带有自供式空气呼吸装置的全化学防护装，并从较远处灭火。关于进行火后或非火灾清洁使用的保护性装置，请参考相关章节。

非正常火灾和爆炸危害：容器可能会因火灾产生的气体而破裂。将水流直接加入热液体中会产生剧烈的蒸气或喷出物。在缺乏充足氧气的条件下燃烧会释放出浓烟。

有害的燃烧产物：燃烧时，产生的烟雾中可能含有原物料以及有毒和/或刺激性的各种成分构成的燃烧产物。燃烧产物可能包括但并不仅限于：酚醛塑料。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当材料泄漏或溢出时应采取的步骤：尽可能收集溢出物质。使用以下材料进行吸收：沙子。聚丙烯纤维产品。聚乙烯纤维产品。用肥皂和热水去除残渣。用适宜并贴有标签的容器收集。残渣可用溶剂除去。如果未遵照该溶剂的“推荐接触指南和安全操作实践方法”使用，不建议使用该溶剂进行清洁。请参考有关溶剂的安全资料表，了解其操作信息和接触指南。欲了解更多信息，请参见第 13 节，废弃处置。

个人防护措施：隔离区域。避免不必要和未加防护的人员进入该区域。使用合适的安全设备。欲了解更多信息，请参考第 8 节，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请参考第 7 节 - “处理”，了解其它预防措施。

环境预防措施：防止其流入土壤、沟渠、下水道、排水沟和/或地下水系。见第 12 节，生态学信息。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常规处置：避免长时间或重复接触皮肤。避免与眼睛接触。避免与皮肤和衣物接触。处理后请彻底冲洗。避免使用电带式加热器。曾有报道电带式加热器发生故障而引起盛有液体环氧树脂的桶发生爆炸并着火。对液体环氧树脂容器使用直火会导致爆炸和/或着火。

保存限期: 在 24 个月内使用 **储存温度:** 2 - 43 ° C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暴露限值

未确定

个人防护措施

眼睛/脸部保护: 使用安全眼镜。

皮肤保护: 使用适合此物质的化学耐受性防护服。根据操作任务选择特定工具，如面罩、靴子、围裙或整套衣服。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服，用肥皂和水清洗皮肤，再次使用衣物前冲洗干净，或妥善的处理掉。不能净化处理的物品，如鞋，腰带，表带等应去除并妥善处理。

手保护: 使用适合此物料的化学防护手套。首选的手套防护材料包括: 丁基橡胶。 氯丁橡胶。 聚氯乙烯 。

呼吸保护: 无需呼吸保护装置。

摄 入: 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勿在工作区进食或储存食物。吸烟或进食前洗手。

工程控制

通 风: 大多数情况下，正常良好的通风就足够了。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物理状态	液体
颜色	乳白色
气味	轻微
闪点-闭杯法	252 ° C Pensky-Martens 闭杯闪点测定法 ASTM D 93
在空气中燃烧极限 下限:	未测定
上限:	未测定
自燃温度	未测定

蒸汽压	< 0.01 mmHg @ 25 ° C 文献
沸点 (760 mmHg)	> 100 ° C 文献 .
蒸汽密度 (空气=1)	未测定
比重 (水=1)	1.16
凝固点	未测定
熔点	未测定
水中的溶解度 (以重量计)	不溶
pH 值	未测定
动态粘度	5,000 – 10,000 cPs @ 25 ° C ASTM D445

推荐用途及限制

复合材料包括碳纤维、玻璃纤维、玄武岩纤维等复合材料。

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不稳定性

在推荐的储存条件下稳定。参见第七节 - 储存。

应避免的条件：避免温度高于 300° C (572° F) 剧烈分解可能发生在温度高于 350° C (662° F)

分解过程中气体的产生会导致密闭系统中压力积聚。 压力会急剧升高。

与其他材料的不相容性：避免与氧化材料接触。 避免接触： 酸。 碱。 避免与胺无意中接触。 不会自动发生。 多于一磅 (0.5 公斤) 的产品与脂肪酸胺将会发生不可逆的聚合反应，并放出大量的热

第十一部分：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摄入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皮肤吸收	LD50, 兔子 20,000 mg/kg

致敏作用

皮肤

能引起人体皮肤过敏反应。 小鼠试验中未引起过敏性皮肤反应。

重复剂量毒性

除了皮肤过敏,重复暴露于此类低分子量环氧树脂预计不会产生任何严重的副作用。

慢性毒性和致癌性

已经进行了许多关于双酚 A 二环氧甘油醚 (DGEBA) 致畸性的研究。实际上,最近来自国际癌症研究机构的多数综述认为, DGEBA 不能归为致畸物质。尽管报道有一些关于其对动物致畸性的微弱证据,但是尚无强有力的数据证明 DGEBA 为致癌物质。

发育毒性

妊娠家兔以最常见的接触方式 - 皮肤接触 DGEBA 类树脂、妊娠大鼠或家兔口服 DGEBA 等情况下均不会导致出生缺陷或对胎儿有其它影响。

生殖毒性

在动物研究中,该化合物对动物的生殖功能无影响。

遗传毒理学

体外遗传毒性研究在一些病历中显示阴性,在另一些病历中显示阳性。 动物遗传毒性研究为阴性。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化学物质在环境中的归趋

移动与分配

潜在生物富集可能性中等 (BCF 在 100 和 3000 之间或 Log Pow 在 3 和 5 之间)。土壤中的潜在流动性较低 (Koc 在 500 和 2000 之间)。

亨利常数 (H): $< 6.94 \times 10^{-9}$ atm.m³/mole; 25 ° C 估计值

分配系数, 土壤有机碳/水 (Koc): 1,800 - 4,400 估计值 1,800 - 4,400 估计值

持久性和可降解性

根据严谨的 OECD 测试规定,此物质不能被认定为易于生物降解,

然而，这些结果也不一定表明此物质在环境条件下不可生物降解。

OECD 生物降解试验:

生物降解 接触时间 方法

12 % 28 d OECD 302B 试验。

生态毒性

物质对水生有机物有中度急性毒性(对多数实验敏感种类的 LC50/EC50 在 1 和 10 mg/L 之间)。浓度高于物质的水溶度时，会对水生类产生毒性。鱼类急性和延长毒性

LC50 (半数致死浓度)，黑头呆鱼(*Pimephales promelas*)，96 h: 3.1 mg/l
水生无脊椎动物急性毒性

EC50 (半数效应浓度)，水蚤 *Daphnia magna*，48 h，固定: 1.4 - 1.7 mg/l
对微生物的毒性

IC50 (半数抑制浓度)；细菌，生长抑制，18 h: > 42.6 mg/l

第十三部分：废弃处置

勿倒入任何下水道，地面，或倒入任何水体中。所有处置操作必须遵循所有当地法规。

关于未使用或未污染的产品，推荐的处置方法包括发送到许可的、有资质的焚化炉或其它热销毁装置。

第十四部分：运输信息 回目录

依据中国 GB 12268-2012、汽车运输危险货物品名表、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以及水路包装运输危险货物品名表，该产品为 9 类危险品。

第十五部分：法规信息

废弃物处理应满足当地法规的要求。

如适用，该化学品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 年 2 月 16 号通过)的要求。

第十六部分：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填表部门:

数据审核单位:

修改说明:

其他信息:

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 JT 8054B 环氧固化剂
推荐用途: 环氧树脂, 用于制造涂料和粘合剂
企业名称: 湖北江特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 广东江特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章华北路 219 号
邮编: 433132
公司网页: www.jt-resin.com
电话: 0728-6201068
传真: 0728-6202066
应急咨询电话: 0728-6201068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分类: 非危险品。
物理危险性: 未分类
潜在健康影响:
皮肤接触: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眼睛接触: 引起严重眼损伤。
吸入: 可能引起过敏或哮喘症状或呼吸困难。
环境危险性: 未分类。
主要症状: 无数据资料
应急综述: 无数据资料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该产品是物质。

成分	CAS 号
改性甲基四氢邻苯二甲酸酐	11070-44-3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一般急救程序: 在事故状态下或感觉不舒服的时候, 立即就医, 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将患者移出危险处。
吸入: 将患者移至新鲜空气处, 并就医诊治。
皮肤接触: 用大量的水冲洗, 移除受污染衣物, 将衣物清洗干净以便再次使用。必要时就医诊治。
眼睛接触: 用大量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 必要时就医诊治。
食入: 用水漱口; 如患者失去知觉, 切勿通过口喂任何东西, 必要时就医诊治。
主要症状和影响, 急性和迟发效应: 据我们所知, 此化学、物理和毒性性质尚未经完整的研究。
及时医疗护理和特殊的治疗: 无数据资料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 使用水雾、耐醇泡沫、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

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源于此物质的特别危害：有害燃烧产物碳氧化物。

消防人员防护设备：如有必要，戴自给式呼吸器。

进一步信息：无数据资料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理程序：当进行可能会吸入产品蒸气的操作时，请带上呼吸器，穿上防护服。

环境保护措施：勿让产品进入下水道或排水系统。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扫除、收集泄漏物并存放于适当的密闭容器中待处理。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无数据资料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穿戴防护手套和防护服。在工作区域内提供合适的排风设备。

安全储存的条件：贮存在阴凉处、干燥、通风处；容器保持紧闭，避免过热和光照直射。

特定用途：无数据资料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容许浓度：无数据资料

工程控制方法：按照良好的工业和安全操作规范来操作；进行机械排风。

个体防护设备：

手防护：戴防护手套。

眼睛/面部防护：戴有防护边罩的安全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戴防渗的手套以避免皮肤接触产品，穿防护工作服。

呼吸系统防护：当进行可能会吸入产品蒸气或产品微粒的操作时，请带上呼吸器或防尘面罩。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物质状态：液体

颜色：淡黄色到深色

PH 值：无资料

沸点：无资料

闪点：>130°C(1003hPa)--lit

密度/相对密度：1.18-1.22g/cm³ (25°C)

蒸汽压：<0.1 mmHg

燃烧热 (kJ/mol)：无资料

粘度：500-2000mPa.S (25°C)

溶解性：水中部分可溶。

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无数据资料

稳定性：在推荐的储存条件下稳定。

危险反应：无数据资料

应避免的条件：过热；潮湿。

不相容的物质：强氧化剂，强碱。

危险的分解产物：其他分解产物——无数据资料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LD50>2000mg/Kg(经皮)

皮肤刺激或腐蚀：无数据资料

眼睛刺激或腐蚀：无数据资料

呼吸或皮肤过敏：无数据资料

生殖细胞突变性：无数据资料

致癌性：国际癌症研究机构：此产品中沒有大于或等于 0.1%含量的组分被 IARC 鉴别为可能的或有 害的人类致癌物。

生殖毒性：无数据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性接触：无数据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无数据资料

吸入危害：无数据资料

毒代动力学、代谢和分布信息：无数据资料

进一步信息：无数据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无数据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数据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无数据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数据资料

其他不良影响：无数据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产品残余废弃物：废弃物处理应遵循国家、省或当地法规；或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或机构处理。

受污染的容器和包装：按未用产品处理。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根据中国 GB 12268-2005、汽车运输危险货物物品名表、铁路危险货物名表以及水路包装运输危险货物名表，该产品为非危险品。

公路和铁路：

非管制

物料安全技术说明书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IMDG:

非管制

ICAO/IATA:

非管制**运输注意事项:** 携带防护器具和灭火器。在运输装载之前, 检查容器有无泄漏; 确保平稳、安全装 载, 以防止容器滑动、坠落和损坏。运输过程中应采取合适的措施防止容器损坏。防止扬尘。盖上 遮蔽物以防止雨淋。不得与强氧化剂共混运输, 集装箱里也不应有禁配物的残余物。虽然不属于危 险货物, 但运输中须遵守 IATA、IMDG、RID、ADR、ADN 等相关规定。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废弃物处理应满足当地法规的要求。

如适用, 该化学品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 年 2 月 16 号通过) 的要求。 运输危险性鉴定依据: 危险货物品名表 GB12268-90

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

修订日期: 2017.01.10

参考文献: 1. 周国泰, 化学危险品安全技术全书, 化学工业出版社, 1997

进一步信息: 本公司提供的 SDS 信息涉及到这个特定的材料。如果此产品在与任何其他材料、其他任何过程, 或以任何意想不到的方式结合使用时, 此信息可能并不再有效。为了自己的特定用途以获得此信息的适用性和完整性时, 确保自身安全是使用者本身的责任。此外, 这里给出的信息诚信可靠, 但不做保证、明示或者默示。文件中的信息是基于我们目前所知进行的编制。随着未来技术的更新可以进一步修正。



JD-350 物性安全资料

页：1/2

1. 化学产品及制造商信息

产品型号：JD-350 品名：喷涂型导电硅胶
制造商：东莞市九点誉盛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东·东莞·常平镇麦元黄竹园工业区
邮政编码：518109
联系电话：+86-769-82984523
传真号码：+86-769-82984523

2. 成分资料

组成	WT% （质量百分比）
甲基乙烯基硅氧烷	55
二氧化硅	25
导电粉	20

3. 灭火措施

适合的灭火材料：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

因安全理由不能使用的灭火材料：水。

特殊防护设备：不要吸入爆裂或燃烧气体，必须向进入存放这种物质的建筑或狭窄区域的救火人员提供自动呼吸器。

4 贮存和操作

贮存：不要长时间暴露在高于 50℃的环境中。

不要暴露于阳光直射下。

用不锈钢、琥珀玻璃、琥珀色聚乙烯或酚醛树脂容器收集和贮存。

不允许混入酸、碱、强氧化剂及有机溶剂易溶解物。

不可与食物一起贮运。

进一步贮存状况资料：

保存於凉爽干燥处并将保存容器锁紧。

操作：使用时防止火花发生。

页：2/2



5 曝露控制/个人防护

个人防护—卫生限制：休息前及工作后必须洗手，立即除去受到污染或浸湿之衣物。

个人防护—呼吸防护：保证足够通风

个人防护—手的保护：使用防护手套。

PVC 手套。

天然橡胶手套。

腈橡胶手套、PE 手套。

当手套出现划痕或外观变化（尺寸、颜色、柔软性等）要立即更换。

个人防护—眼睛的保护：使用有边防护镜。

个人防护—身体的保护：以衣服来保护。

6 物理及化学性质

外观：黑色流动体

粘度：100CPS (20℃)

沸点：150 ℃

自燃温度：>300 ℃

饱和蒸汽压：<10Mbar (20℃)

密度：约 0.91—0.93g/cm³ (20℃)

20℃水中溶解度：不溶

挥发性：不易挥发

7 安全性及反应活性

应避免的条件：避免温度高于 50℃ 及阳光直射。

避免直接接触热源及摩擦使温度升高。

应避免的物质：避免含有或产生自由基团的物质。

8 有毒有害物质信息

本产品数据证明：SGS approved Cd<2ppm、Pb<10ppm、Hg<2ppm、Cr⁶⁺<2ppm、PBBs<10ppm、PBDEs<10ppm

9 生态学信息

持续性与降解性：

有机硅含量：非生物降解。

活性淤泥法降解消除。

10 废弃处理

未清洁包装：容器可再回收。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11 运输信息

包装方法：其他不受运输管制。

其它无资料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XLS-QY-2025006

甲方: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联系人: 师文明

电话: 199 263 8356

乙 方: 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英德市东华镇华侨工业园金竹大道北

联系人: 康梓强

电话: 176 8805 01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等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自 2025 年 05 月 31 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30 日止。

第二条 合作目标

乙方对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保护环境,提高社会效益的目的。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解释: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第四条 甲方合同义务

- 4.1 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合同中约定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全权委托乙方处理。
- 4.2 甲方应将待处置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避免混入其他杂物或将危险废物混装,以方便乙方处理及操作。
- 4.3 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中有关技术要求将待处置的危险废物置于包装内并在包装物上粘贴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4.4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种类符合本合同及补充合同约定的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危险废物;(不含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特种危险品)
- 4.5 甲方负责提供甲方人员的安全防护用品和进行安全相关的培训。
- 4.6 甲方应在乙方协助下按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移出地环保部门的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
- 4.7 甲方委托乙方认可的有危废运输资质的公司把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运到乙方合法处置场地。

第五条 乙方合同义务

5.1 乙方在合同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资质证书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第六条 危险废物品种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年预计量 (T)	包装 方式	处置 方式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	袋装	焚烧
2	废水处理污泥	HW49 900-046-49	2	袋装	焚烧

第七条 危险废物交接有关责任

7.1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确定废物收运计划并根据收运计划实施危险废物的现场转运处置工作。

7.2 甲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及包装未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或者违反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要求贮存的，乙方有权拒收，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由甲方承担；

7.3 甲乙双方负责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报送各自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第八条 处置费用结算及付款方式

8.1 根据《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补充协议的标准结算。

8.2 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乙方应提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价格更新申请，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双方可以协商进行价格更新。协商期间，如果发生实际转运费用，应继续按本合同约定执行。若有新增废物和服务内容时，新增废物双方另行议价，可签订补充协议结算。

第九条 合同的违约责任

9.1 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违约并及时纠正违约行为；如在守约方书面催告 15 日后仍无任何纠正行为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对造成守约方经济及其他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9.2 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直接损失。

9.3 因甲方原因导致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分析检验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危险废物处置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等相关部门。

9.4 甲方逾期支付处置费用，除承担违约责任外，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款额 1‰ 支付滞纳金给乙方，但甲方应承担的滞纳金最高限额不得超过应付总额的 5%。超过 30 天仍不支付的，乙方有权利立即解除合同而无须通知甲方，因此造成乙方的一切直接损失及后果由甲方承担自负。

第十条 合同履行相关事宜

10.1 送达方式包括书面信函、邮件等方式。

10.2 依据合同做出的所有通知可以选择第十条 10.1 项规定的其中一种或者多种方式送达对方。当面送达或以信函方式送达的，以收件方签收之日为送达日；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已收到对方的回复传真之日为送达日。以邮件和手机短信方式送达的，以发送当日为送达日。

10.3 若甲方生产工艺流程或规模发生变化，产生本合同所列明之外的危险废物的处置事宜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4 合同附件及补充合同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10.5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自最后一个签字日期起生效，合同一式 4 份，甲、乙方各执 2 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留存或到环保管理部门备案。

第十一条 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本合同，持续两个月或更长时间；或因政府的规定和干涉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应在其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得到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本合同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人）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税 号：

签订日期：

乙方：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人）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德大镇支行

开户账号：44703101040004992

税 号：9144 1881 MA4U Y53K 3T

签订日期：

123456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补充协议

合同编号：XLS-QY-2025006-F1

甲方：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协议系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合同编号：XLS-QY-2025006）内容的补充。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1、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年预计量 (T)	包装 方式	处置 方式	单价（元/批）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	袋装	焚烧	5500.00
2	废水处理污泥	HW49 900-046-49	2	袋装	焚烧	
备注	1、以上处理单价为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 2、重量含包装。如有卡板，则木卡板按照 20KG/个计重，塑料卡板按照 10KG/个计重，卡板不返还。现场称重以乙方称重数据为准。 3、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只提供一次运输，超出一次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4、以上单价遵循政府指导价，结合当前物价水平，包含但不限于预处理、焚烧、焚余预处理及处理、运输等费用。 5、甲方必须将各类危险废物分开包装、存放，并做好标识； 6、此报价单为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不得向外提供；					

2、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05 月 31 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30 日止。

3、危险废物的计重：称重以乙方称重数据为准。

4、甲方应在收到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处置费，款项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对账无误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乙方只接受银行转账。

5、乙方账户资料：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英德市清远华侨工业园精细化工区金竹大道北 0763--2888 929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德大镇支行

账号：44 70310 104000 4992

甲方：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日期：



嗜业执照



扫描二、三维信息，采集、分析、管理信息。

注册 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21年11月01日

营业期限长期

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设施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产品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生产、先进电力电子控制设备销售、电机制造、电机修理、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电线电缆经营、电气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特种机电项目；电气设施材料制造、变配电设备自主开发经营活动）、电力自控电机制造、高低压电气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输电业务、供用电业务、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或许可证件为准）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10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12 月28 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	91440300MA5H23RU84
法定代表人	向军	联系电话	13631508988
联系人	向军	联系电话	13631508988
传 真		电子邮箱	739752948@qq. com
地址	清远市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 中心经度 113.657128；中心纬度 24.20121		
预案名称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稿）		
行业类别	其他橡胶制品制造		
风险级别	一般风险		
是否跨区域	不跨域		
本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盖章）			
预案签署人	向军	报送时间	2023 年 4 月 12 日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		

预案备案 文件上传	3. 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4.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5.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6. 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操作手册等； 7.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与评分表； 8. 厂区平面布置于风险单元分布图； 9.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10. 雨水污水和各类事故废水的流向图； 11.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名单及联系方式；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扫描二维码可查 看电子备案认证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 2023 年 4 月 12 日		
备案编号	441881-2023-0013-L		
报送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黄一展	经办人	陈足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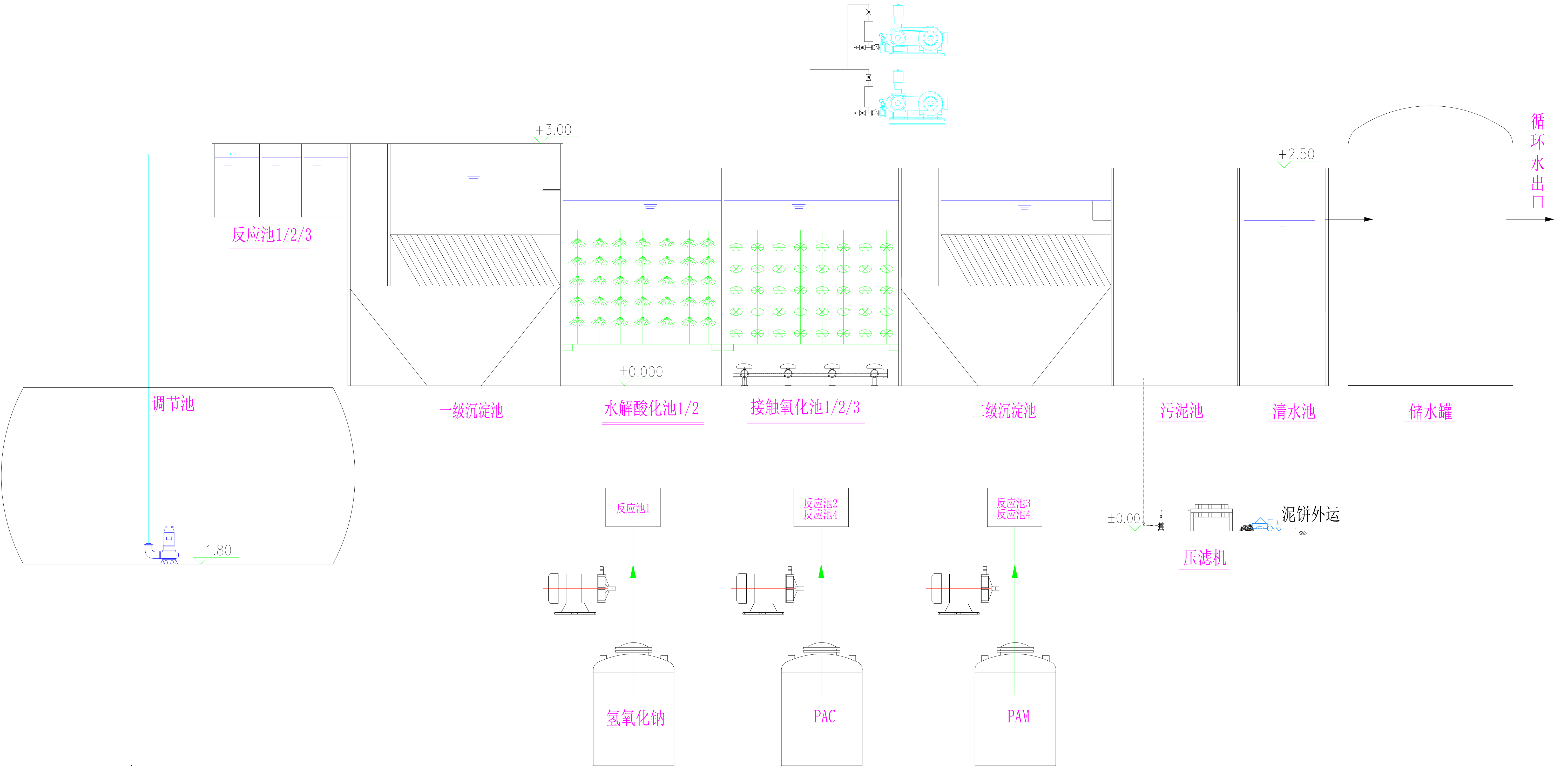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循环水处理操作规程

1. 检查水电气供应情况；
 2. 检查加药桶药剂量情况，液位低时需及时添加；
 3. 检查调节池水位，高位时，开启循环水提升泵一台（打自动，液位浮球控制启停）；
 4. 调整提升泵出水及回水管阀门，控制进水流量为 $1.5\text{m}^3/\text{h}$ ；
 5. 将三台加药泵打到自动状态，硫酸亚铁PAC/PAM加药泵与提升泵联动；
 6. 观察循环水与药剂反应情况，检查混凝絮凝情况，及时调整药剂投加量；
 7. 检查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池挂膜情况，调整污泥负荷、污泥龄等工艺参数，控制曝气池出水口溶解氧 2mg/L 。
 8. 沉淀池污泥定期排入污泥池，然后由隔膜泵打入压滤机压滤，出水回流到调节池；
- 排水定期委外监测，监视循环水运行效果。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3. 4. 20

循环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说明:

设计水量: 每小时1.0方, 每天按8小时运营;

施工单位: 韶关市翰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审 定		设 计		8T 循环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审 核		专业负责							
校 核				比 例		设计阶段		日期	版 次

序号	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备注
研发车间-新增风管				
1	罩子600*800	个	1	0.6镀锌板
2	风管Φ200	米	20	0.6镀锌板
3	弯头Φ200	个	2	0.6镀锌板
4	马安200	个	1	0.6镀锌板
5	风阀Φ200	个	1	一楼
6	风管Φ300	米	9	
7	弯头Φ300	个	3	
8	变口	个	2	
研发车间-新增设备				
1	活性炭吸附装置 (1500*1030*1200mm)	个	2	不锈钢201
2	蜂窝活性炭	立方	0.4	
车间二-有机废气				
1	罩子700*500	个	5	
2	风管Φ300	米	22	
3	弯头Φ300	个	1	
4	马安300	个	1	
5	风管Φ150	米	35	
6	弯头Φ150	个	5	
7	风阀Φ150	个	5	一楼
8	离心风机（4-72-5C，4kw）	台	1	可选项 由于粉尘末端 烟囱处没有风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2#厂房报价方案					
2#车间烟管配件及安装费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烟管（不锈钢）	D600	16	米	不锈钢，板厚0.8mm
2		D400	4	米	
3		600管法兰	14	个	
4		400管法兰	20	个	镀锌板，板厚2mm
5		600管90度弯头	1	个	
6		600管45度弯头	1	个	
7		400管45度弯头	4	个	
8		400管45度马鞍	2	个	
9	监测平台（不锈钢）	1.2*1.26*3米	1	个	不锈钢，板厚0.8mm
11	管道其它配件（镀锌板）	500管45度弯头	4	个	镀锌板，板厚2mm
12		500管90度弯头	4	个	
13		500转400变径	1	个	
14		390*460转500变径	1	个	
15		500法兰	20	个	
1#车间增加费用					
1	气旋柜及清渣口	清渣口（不锈钢304）500*600	1	个	已完工
2		圆筒风机	4	个	
3		气旋柜连接变径400弯头	6	个	
4		400Y型三通	1	个	
5		500变400	1	个	
6		600*520转400	1	个	
7		650*420转400	1	个	
8		400法兰	18	个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2#厂房有机废气报价方案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喷淋塔	2900*5200	台	1	4万风量喷淋塔， 规格：3000×5200mm， 201不锈钢， 两层喷淋一层除雾， 含水泵。
2	干燥箱	760*1350*1580	台	1	两层过滤， 处理风量40000， 材质：201不锈钢
3	活性炭箱	2650*1350*1580	台	2	含三层蜂窝状碳， 处理风量40000， 材质：201不锈钢
4	风机	4-72-10c	台	1	处理风量：31237-43722，材质：碳 钢；功率：30KW

其它配件及安装费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镀锌烟管	D800	10	米	板厚0.6
2		D700	30	米	
3		D600	30	米	
4		D500	70	米	
5		D400	60	米	
6		D300	40	米	
7		D250	80	米	
8		D200	30	米	
9	不锈钢烟管	D160	33	米	板厚0.6
10		D110	10	米	
11	镀锌方烟管	300*600	10	米	
12		300*600弯头90度	4	个	
13		300*600变500圆	1	个	
14		300*600弯头300转45度	4	个	
15	烟囱	D800	16	米	板厚0.8
16	管道连接化兰	800管化兰	40	个	板厚2.0
17		700管化兰	30	个	
18		250管化兰	120	个	
19		200管化兰	60	个	
20		600管化兰	16	个	
21		500管化兰	42	个	
22		300管化兰	40	个	
23		400管化兰	32	个	
24		800管化兰	12	个	
25	管道其它配件	800管90度	6	个	板厚0.6
26		700管三通	1	个	
27		700管45度	4	个	
28		700管90度	4	个	
29		600管90度	4	个	
30		600管45度	6	个	
31		600管三通	1	个	
32		250管90度	20	个	
33		200管90度	12	个	
34		250管阀门	20	个	
35		200管阀门	12	个	
36		300管阀门	4	个	
37		800管45度	4	个	
38		700变600	2	个	
39		600变500	2	个	
40		500变400	2	个	
41		40变300	2	个	
42		250马鞍45度	20	个	
43		200马鞍45度	12	个	
44		300管三通	2	个	
45		850*920变600	3	个	
46		600马鞍45度	3	个	
47		300堵头	2	个	
48		1650*1800*500中250	5	个	板厚0.8

49	镀锌吸气罩	1200*1300*500中250	15	个		
50		1200*1300*500中200	12	个		
51	透明铰链		320	平方		
52	监测平台	1.5*1.5*3	1	个		
53	其它配件		1	项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号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气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Wh)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烟气量(m³)	污染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添加量(t)
	布袋除尘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1		5.5					
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1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3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3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混炼胶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漆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记录时间：2025/1/1 记录人：方祥成 审核人：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码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口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烟气量(m³	污染物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添加量(t)
	旋雾塔+电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1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1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1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1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3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3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记录时间：2025/1/1 记录人：喻真怀 审核人：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混炼胶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涂喷砂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码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口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废气量(m³)	污染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布袋除尘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1						
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1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1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混炼胶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漆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记录时间：2025/2/1 记录人：方祥成 审核人：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码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口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Wh)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烟气量(m³/h)	污染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旋雾塔+PP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1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1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1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1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1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2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2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混炼胶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涂喷砂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记录时间：2025/2/1 记录人：喻真怀 审核人：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码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口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Wh)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烟气量(m³)	污染物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添加量(t)
	布袋除尘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1		5.5					
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1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1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1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2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3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24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5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6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7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8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29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30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0	0					
31		TA001		设计处理能力	10000	m³/h	7: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1	11	4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湿法脱酸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涂喷砂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记录时间：2025/3/1 记录人：方祥成 审核人：



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基本信息与运行管理信息表

日期	防治设施	编码	防治设施	主要防治设施规格参数			运行状态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气筒高	排气温度	压力(KPa)	排放时间	耗电量(k	副产物		药剂情况		
				参数名称	设计值	单位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是否正常	烟气量(m	污染物因子	治理效率	数据来源						名称	产生量	名称	添加时间	添加量(t)
	旋雾塔+电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甲			15	常温								
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1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1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1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1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1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1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2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23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24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25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6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7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8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23						
29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0:00	18:00	正常					15	常温		18						
30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休息	休息	/					15	常温		0						
31		TA002		设计处理能力	40000	m³/h	7:00	23:00	正常					15	常温		16						

注：①根据行业特点及监测情况，选择记录“治理效率”。

②TA001为混炼胶废气处理设备，TA002为注塑喷涂喷砂等废气处理设备，TA003为密炼胶废气处理设备。

记录时间：2025/3/1 记录人：喻真怀 审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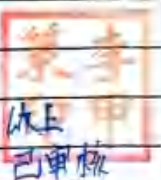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AMPLETEK[®]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保污水处理设施运转记录

月份： 1 月

污水处理管理员要确保污水处理设施 24 小时正常运转，如遇异常应切换到备用设备并报告设备部领导，加紧维修。

日期	每天巡查 泵房 保持泵房清 洁 卫生，各 种器具应	巡查控 箱各路 开关是 否正常 工作。	巡查过 滤池是 否正常 上水。	巡查过 滤池是 否正常 过滤清 水。	巡查三 个药物 桶是否 在正常 水位。	巡查增 氧池和 药物桶 是否正 常增氧。	巡查增 氧池水 泵是否 正常工 作。	巡查抽 污水水 泵是否 正常工 作。	巡查增 氧机是 否正常 工作。	巡查过 滤设备 是否正 常工作。	污泥要 三天排 放一次	巡查人 签名	备注
1	✓	✓	✓	✓	✓	✓	✓	✓	✓	✓		喻真怀	
2	✓	✓	✓	✓	✓	✓	✓	✓	✓	✓		喻真怀	
3	✓	✓	✓	✓	✓	✓	✓	✓	✓	✓	✓	喻真怀	
4	✓	✓	✓	✓	✓	✓	✓	✓	✓	✓		喻真怀	
5	✓	✓	✓	✓	✓	✓	✓	✓	✓	✓	✓	喻真怀	
6	✓	✓	✓	✓	✓	✓	✓	✓	✓	✓		喻真怀	
7	✓	✓	✓	✓	✓	✓	✓	✓	✓	✓	✓	喻真怀	
8	✓	✓	✓	✓	✓	✓	✓	✓	✓	✓		喻真怀	
9	✓	✓	✓	✓	✓	✓	✓	✓	✓	✓	✓	喻真怀	
10	✓	✓	✓	✓	✓	✓	✓	✓	✓	✓	✓	喻真怀	
11	✓	✓	✓	✓	✓	✓	✓	✓	✓	✓	✓	喻真怀	
12	✓	✓	✓	✓	✓	✓	✓	✓	✓	✓		喻真怀	
13	✓	✓	✓	✓	✓	✓	✓	✓	✓	✓	✓	喻真怀	
14	✓	✓	✓	✓	✓	✓	✓	✓	✓	✓		喻真怀	
15	✓	✓	✓	✓	✓	✓	✓	✓	✓	✓	✓	喻真怀	
16	✓	✓	✓	✓	✓	✓	✓	✓	✓	✓		喻真怀	
17	✓	✓	✓	✓	✓	✓	✓	✓	✓	✓	✓	喻真怀	
18	✓	✓	✓	✓	✓	✓	✓	✓	✓	✓		喻真怀	
19	✓	✓	✓	✓	✓	✓	✓	✓	✓	✓	✓	喻真怀	
20	✓	✓	✓	✓	✓	✓	✓	✓	✓	✓		喻真怀	
21	✓	✓	✓	✓	✓	✓	✓	✓	✓	✓		喻真怀	
22	✓	✓	✓	✓	✓	✓	✓	✓	✓	✓	✓	喻真怀	
23	✓	✓	✓	✓	✓	✓	✓	✓	✓	✓		喻真怀	
24	✓	✓	✓	✓	✓	✓	✓	✓	✓	✓		喻真怀	
25	✓	✓	✓	✓	✓	✓	✓	✓	✓	✓	✓	喻真怀	
26	✓	✓	✓	✓	✓	✓	✓	✓	✓	✓		喻真怀	
27	✓	✓	✓	✓	✓	✓	✓	✓	✓	✓		喻真怀	
28	✓	✓	✓	✓	✓	✓	✓	✓	✓	✓	✓	喻真怀	
29	✓	✓	✓	✓	✓	✓	✓	✓	✓	✓		喻真怀	
30	✓	✓	✓	✓	✓	✓	✓	✓	✓	✓		喻真怀	
31	✓	✓	✓	✓	✓	✓	✓	✓	✓	✓	✓	喻真怀	


 喻真怀
 已审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月份: 2 月

污水处理管理员要确保污水处理设施 24 小时正常运转，如遇异常应切换到备用设备并报告设备部领导，加紧维修。

设备部

支环部专用章

[illegible]



AMPLETEK®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保污水处理设施运转记录

月份： 3 月

污水处理管理员要确保污水处理设施 24 小时正常运转，如遇异常应切换到备用设备并报告设备部领导，加紧维修。

设备部

安环部专用章

日期	每天巡查泵房保持泵房清洁卫生，各种器具应	巡查控箱各路开关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过滤池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三个药物桶是否在正常水位。	巡查增氧池和药物桶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增氧机上的水泵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抽污水泵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增氧机是否正常工作。	巡查过滤设备是否正常工作。	污泥要三天排放一次	巡查人 签名	备注
1	✓	✓	✓	✓	✓	✓	✓	✓	✓		喻真怀	
2	✓	✓	✓	✓	✓	✓	✓	✓	✓		喻真怀	
3	✓	✓	✓	✓	✓	✓	✓	✓	✓	✓	喻真怀	
4	✓	✓	✓	✓	✓	✓	✓	✓	✓		喻真怀	
5	✓	✓	✓	✓	✓	✓	✓	✓	✓		喻真怀	
6	✓	✓	✓	✓	✓	✓	✓	✓	✓	✓	喻真怀	
7	✓	✓	✓	✓	✓	✓	✓	✓	✓		喻真怀	
8	✓	✓	✓	✓	✓	✓	✓	✓	✓		喻真怀	
9	✓	✓	✓	✓	✓	✓	✓	✓	✓	✓	喻真怀	
10	✓	✓	✓	✓	✓	✓	✓	✓	✓		喻真怀	
11	✓	✓	✓	✓	✓	✓	✓	✓	✓		喻真怀	
12	✓	✓	✓	✓	✓	✓	✓	✓	✓		喻真怀	
13	✓	✓	✓	✓	✓	✓	✓	✓	✓	✓	喻真怀	
14	✓	✓	✓	✓	✓	✓	✓	✓	✓		喻真怀	
15	✓	✓	✓	✓	✓	✓	✓	✓	✓		喻真怀	
16	✓	✓	✓	✓	✓	✓	✓	✓	✓	✓	喻真怀	
17	✓	✓	✓	✓	✓	✓	✓	✓	✓		喻真怀	
18	✓	✓	✓	✓	✓	✓	✓	✓	✓		喻真怀	
19	✓	✓	✓	✓	✓	✓	✓	✓	✓	✓	喻真怀	
20	✓	✓	✓	✓	✓	✓	✓	✓	✓		喻真怀	
21	✓	✓	✓	✓	✓	✓	✓	✓	✓		喻真怀	
22	✓	✓	✓	✓	✓	✓	✓	✓	✓	✓	喻真怀	
23	✓	✓	✓	✓	✓	✓	✓	✓	✓		喻真怀	
24	✓	✓	✓	✓	✓	✓	✓	✓	✓		喻真怀	
25	✓	✓	✓	✓	✓	✓	✓	✓	✓	✓	喻真怀	
26	✓	✓	✓	✓	✓	✓	✓	✓	✓		喻真怀	
27	✓	✓	✓	✓	✓	✓	✓	✓	✓		喻真怀	
28	✓	✓	✓	✓	✓	✓	✓	✓	✓	✓	喻真怀	
29	✓	✓	✓	✓	✓	✓	✓	✓	✓		喻真怀	
30	✓	✓	✓	✓	✓	✓	✓	✓	✓		喻真怀	
31	✓	✓	✓	✓	✓	✓	✓	✓	✓	✓	喻真怀	

董李
以上
已审核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AMPLETEK®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保污水处理设施运转记录

月份:

4

普科技有限

污水处理管理员要确保污水处理设施 24 小时正常运转，如遇异常应切换到备用设

备并报告设备部领导，加紧维修。

设备部

[illegible]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1.11	1.24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1.8	1.15	1.22	--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1.2	1.10	1.16	1.23	--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1 月 31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AMPLETEK®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2.10	2.24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2.7	2.14	2.21	2.28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	2.9	2.15	2.22	2.28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3 月 11	3 月 24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3 月 8	3 月 15	3 月 22	3 月 30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3 月 2	3 月 10	3 月 16	3 月 23	3 月 31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4.10	4.24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4.8	4.15	4.22	4.29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4.1	4.9	4.16	4.23	4.30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安迪普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5.7	5.21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5.6	5.13	5.20	5.27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5.7	5.14	5.21	5.28	--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5 月 31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池投料记录表

投料日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操作人
片碱 NaOH (定量 8kg/ 次)	6.10	6.24	--	--	--	喻真怀
聚合氯化铝 PAC (定量 25kg/ 次)	6.8	6.15	6.22	6.29	--	喻真怀
聚丙烯酰胺 PAM (定量 100g/ 次)	6.1	6.9	6.16	6.23	6.30	喻真怀

制表：梁庆东

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意：投料时应戴护目镜、胶皮手套，使用木勺等防护措施。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XK-250149-01
委托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检测类型: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168

编制: 张美琴 审核: 吴杏娱 签发: 林晓青
张美琴 吴杏娱 林晓青

签发日期: 2025.03.12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说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检测报告只对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
3. 对来样的样品,报告中的样品信息均由委托单位提供,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4. 本检测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或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5.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委托单位内部使用。
6. 若对本检测报告有疑问,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复检。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清远市高新区孵化器大楼三楼 304、306 单元

电话: 0763-3638318

邮编: 511500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任务来源	验收检测	委托单号	XK-250149-01
委托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		
项目名称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检测类型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2、检测内容

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频次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废水	废水处理前检测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4 次/天 共2天	2025.01.15	2025.01.15
	废水处理前检测口			~ 2025.01.16	~ 2025.01.22
有组织废气	开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DA002）	颗粒物	3 次/天 共2天	2025.01.15 ~ 2025.01.16	2025.01.15 ~ 2025.01.20
	喷涂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1#（DA001）	颗粒物、VOCs ^①			
	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2#（DA00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喷涂车间、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后检测口（DA00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VOCs ^① 、臭气浓度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DA003） 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DA003）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照点 G1 下风向检测点 G2 下风向检测点 G3 下风向检测点 G4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共2天	2025.01.15 ~ 2025.01.16	2025.01.15 ~ 2025.01.18
	一号厂房屋东南门外 1 米处 G5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 G1 下风向检测点 G2 下风向检测点 G3 下风向检测点 G4	臭气浓度	4 次/天 共2天	

续表：

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频次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噪声	厂界东面外1米围墙上0.5米处 厂界南面外1米处 厂界西面外1米处 厂界北面外1米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次/天 共2天	/	/
检 测 人 员 信 息					
采样人员	熊伯平、孔维俊、黎俊乐、李斯荣、刘晓锋、吴宁喜、钟毅锋、刘志军、徐文清、黄秀霞				
分析人员	何梓聪、成雪萍、付亚伟、林海华、黎卓文、梁碧君、卢嘉丽、潘志佳、赖嘉碧、林燕金、曾玉敏				
备注：标①项目为：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3、检测结果

3.1 废水检测结果

表3.1-1 废水处理前检测口检测结果

单位：mg/L（注明者除外）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处理前 检测口	pH 值(无量纲)	7.5	7.5	7.4	7.4	7.6	7.6	7.6	7.6
	悬浮物	28	36	42	38	38	44	34	34
	化学需氧量	54	56	63	60	51	55	59	63
	氨氮	1.19	1.22	1.16	1.17	1.21	1.25	1.20	1.29
	总氮	2.34	2.41	2.40	2.40	2.22	2.28	2.40	2.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30.4	32.0	31.5	33.5	36.2	34.0	33.2	34.7
	总磷	0.08	0.06	0.06	0.06	0.07	0.08	0.05	0.07
	石油类	0.10	0.10	0.13	0.12	0.11	0.14	0.12	0.12
	动植物油类	0.27	0.26	0.25	0.35	0.29	0.27	0.31	0.30

表3.1-2 废水处理检测口检测结果

单位: mg/L (注明者除外)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处理检测口	pH 值(无量纲)	7.1	7.2	7.2	7.1	7.3	7.2	7.2	7.1
	悬浮物	5	7	7	4	5	8	4	7
	化学需氧量	17	18	21	20	15	19	19	22
	氨氮	0.853	0.892	0.882	0.907	0.860	0.872	0.877	0.914
	总氮	1.80	1.74	1.72	1.75	1.79	1.82	1.77	1.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6.5	6.3	5.8	6.1	6.5	5.9	6.2	6.6
	总磷	0.03	0.04	0.03	0.04	0.05	0.04	0.04	0.03
	石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动植物油类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备 注: “检出限+L”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17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开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DA002)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3112	3383	3577	3359	3377	3424
		烟气温度(℃)	19.3	19.8	19.0	19.1	19.0	19.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2	1.4	1.6	1.2	1.1	1.5
		排放速率(kg/h)	3.7×10 ⁻³	4.7×10 ⁻³	5.7×10 ⁻³	4.0×10 ⁻³	3.7×10 ⁻³	5.1×10 ⁻³
喷涂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1# (DA001)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6658	6209	4770	6282	6586	6544
		烟气温度(℃)	19.3	16.0	16.0	15.3	16.8	18.2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3.7	16.8	17.7	15.3	13.7	16.4
		排放速率(kg/h)	0.091	0.10	0.084	0.096	0.090	0.11
	丙酮	实测浓度(mg/m³)	0.07	0.11	0.18	0.38	0.12	0.01
		排放速率(kg/h)	4.7×10 ⁻⁴	6.8×10 ⁻⁴	8.6×10 ⁻⁴	2.4×10 ⁻³	7.9×10 ⁻⁴	6.5×10 ⁻⁵

续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喷涂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1# (DA001)	异丙醇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74	ND
		排放速率(kg/h)	6.7×10 ⁻⁶	6.2×10 ⁻⁶	4.8×10 ⁻⁶	6.3×10 ⁻⁶	4.9×10 ⁻⁴	6.5×10 ⁻⁶
	正己烷	实测浓度(mg/m³)	1.09	ND	ND	0.328	0.102	0.065
		排放速率(kg/h)	7.3×10 ⁻³	1.2×10 ⁻⁵	9.5×10 ⁻⁶	2.1×10 ⁻³	6.7×10 ⁻⁴	4.2×10 ⁻⁴
	乙酸乙酯	实测浓度(mg/m³)	0.468	0.528	0.447	0.072	0.290	0.047
		排放速率(kg/h)	3.1×10 ⁻³	3.3×10 ⁻³	2.1×10 ⁻³	4.5×10 ⁻⁴	1.9×10 ⁻³	3.1×10 ⁻⁴
	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69	ND
		排放速率(kg/h)	1.3×10 ⁻⁵	1.2×10 ⁻⁵	9.5×10 ⁻⁶	1.3×10 ⁻⁵	4.5×10 ⁻⁴	1.3×10 ⁻⁵
	六甲基二 硅氧烷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96	ND
		排放速率(kg/h)	3.3×10 ⁻⁶	3.1×10 ⁻⁶	2.4×10 ⁻⁶	3.1×10 ⁻⁶	6.3×10 ⁻⁴	3.3×10 ⁻⁶
	3-戊酮	实测浓度(mg/m³)	0.006	0.016	ND	ND	0.086	0.028
		排放速率(kg/h)	4.0×10 ⁻⁵	9.9×10 ⁻⁵	4.8×10 ⁻⁶	6.3×10 ⁻⁶	5.7×10 ⁻⁴	1.8×10 ⁻⁴
	正庚烷	实测浓度(mg/m³)	5.86	3.10	6.62	0.550	2.54	0.643
		排放速率(kg/h)	0.039	0.019	0.032	3.5×10 ⁻³	0.017	4.2×10 ⁻³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7.58	5.22	7.61	2.05	5.18	2.98
		排放速率(kg/h)	0.050	0.032	0.036	0.013	0.034	0.020
	环戊酮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78	ND
		排放速率(kg/h)	1.3×10 ⁻⁵	1.2×10 ⁻⁵	9.5×10 ⁻⁶	1.3×10 ⁻⁵	5.1×10 ⁻⁴	1.3×10 ⁻⁵
	乳酸乙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0.044
		排放速率(kg/h)	2.3×10 ⁻⁵	2.2×10 ⁻⁵	1.7×10 ⁻⁵	2.2×10 ⁻⁵	2.3×10 ⁻⁵	2.9×10 ⁻⁴
	乙酸丁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100	0.026
		排放速率(kg/h)	1.7×10 ⁻⁵	1.6×10 ⁻⁵	1.2×10 ⁻⁵	1.6×10 ⁻⁵	6.6×10 ⁻⁴	1.7×10 ⁻⁴
	丙二醇单 甲醚乙酸 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0.006	0.065	0.080
		排放速率(kg/h)	1.7×10 ⁻⁵	1.6×10 ⁻⁵	1.2×10 ⁻⁵	3.8×10 ⁻⁵	4.3×10 ⁻⁴	5.2×10 ⁻⁴
	乙苯	实测浓度(mg/m³)	0.128	0.153	0.167	ND	0.353	0.007
		排放速率(kg/h)	8.5×10 ⁻⁴	9.5×10 ⁻⁴	8.0×10 ⁻⁴	1.9×10 ⁻⁵	2.3×10 ⁻³	4.6×10 ⁻⁵

续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喷涂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1# (DA001)	对/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0.408	0.841	0.552	ND	0.890	ND
		排放速率(kg/h)	2.7×10 ⁻³	5.2×10 ⁻³	2.6×10 ⁻³	2.8×10 ⁻⁵	5.9×10 ⁻³	2.9×10 ⁻⁵
	2-庚酮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0.112	0.062
		排放速率(kg/h)	3.3×10 ⁻⁶	3.1×10 ⁻⁶	2.4×10 ⁻⁶	3.1×10 ⁻⁶	7.4×10 ⁻⁴	4.1×10 ⁻⁴
	苯乙烯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0.133	0.015
		排放速率(kg/h)	1.3×10 ⁻⁵	1.2×10 ⁻⁵	9.5×10 ⁻⁶	1.3×10 ⁻⁵	8.8×10 ⁻⁴	9.8×10 ⁻⁵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 ³)	0.127	0.389	0.218	ND	0.341	0.018
		排放速率(kg/h)	8.5×10 ⁻⁴	2.4×10 ⁻³	1.0×10 ⁻³	1.3×10 ⁻⁵	2.2×10 ⁻³	1.2×10 ⁻⁴
	苯甲醚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0.122	0.060
		排放速率(kg/h)	1.0×10 ⁻⁵	9.3×10 ⁻⁶	7.2×10 ⁻⁶	9.4×10 ⁻⁶	8.0×10 ⁻⁴	3.9×10 ⁻⁴
	苯甲醛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0.021	0.084	0.232
		排放速率(kg/h)	2.3×10 ⁻⁵	2.2×10 ⁻⁵	1.7×10 ⁻⁵	1.3×10 ⁻⁴	5.5×10 ⁻⁴	1.54×10 ⁻³
	1-癸烯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0.110	ND
		排放速率(kg/h)	1.0×10 ⁻⁵	9.3×10 ⁻⁶	7.2×10 ⁻⁶	9.4×10 ⁻⁶	7.2×10 ⁻⁴	9.8×10 ⁻⁶
	2-壬酮	实测浓度(mg/m ³)	ND	ND	ND	0.027	0.047	0.200
		排放速率(kg/h)	1.0×10 ⁻⁵	9.3×10 ⁻⁶	7.2×10 ⁻⁶	1.7×10 ⁻⁴	3.1×10 ⁻⁴	1.3×10 ⁻³
	1-十二烯	实测浓度(mg/m ³)	ND	0.013	ND	ND	0.043	0.055
		排放速率(kg/h)	2.7×10 ⁻⁵	8.1×10 ⁻⁵	1.9×10 ⁻⁵	2.5×10 ⁻⁵	2.8×10 ⁻⁴	3.6×10 ⁻⁴
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2# (DA001)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 ³ /h)	4041	4020	3768	3738	3706	3703
		烟气温度(℃)	25.7	25.9	25.9	19.1	18.5	22.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7.0	6.3	8.1	7.5	8.3	6.7
		排放速率(kg/h)	0.028	0.025	0.031	0.028	0.031	0.02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³)	5.28	4.67	5.04	4.58	4.11	4.78
		排放速率(kg/h)	0.021	0.019	0.019	0.017	0.015	0.01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549	630	724	416	549

续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喷涂车间、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后检测口（DA001）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9955	9961	8672	8931	8856	8830
		烟气温度(℃)	18.2	19.1	17.9	18.6	19.4	18.3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5.7	5.1	4.2	4.9	4.6	5.6
		排放速率(kg/h)	0.057	0.051	0.036	0.044	0.041	0.049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³)	1.18	1.07	0.91	1.00	0.92	0.84
		排放速率(kg/h)	0.012	0.011	7.9×10 ⁻³	8.9×10 ⁻³	8.1×10 ⁻³	7.4×10 ⁻³
	丙酮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5.0×10 ⁻⁵	5.0×10 ⁻⁵	4.3×10 ⁻⁵	4.5×10 ⁻⁵	4.4×10 ⁻⁵	4.4×10 ⁻⁵
	异丙醇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07	ND
		排放速率(kg/h)	1.0×10 ⁻⁵	1.0×10 ⁻⁵	8.7×10 ⁻⁶	8.9×10 ⁻⁶	6.2×10 ⁻⁵	8.8×10 ⁻⁶
	正己烷	实测浓度(mg/m³)	0.348	0.186	ND	0.038	0.008	0.034
		排放速率(kg/h)	3.5×10 ⁻³	1.9×10 ⁻³	1.7×10 ⁻⁵	3.4×10 ⁻⁴	7.1×10 ⁻⁵	3.0×10 ⁻⁴
	乙酸乙酯	实测浓度(mg/m³)	0.009	0.028	0.007	0.018	0.015	0.021
		排放速率(kg/h)	9.0×10 ⁻⁵	2.8×10 ⁻⁴	6.1×10 ⁻⁵	1.6×10 ⁻⁴	1.3×10 ⁻⁴	1.8×10 ⁻⁴
	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2.0×10 ⁻⁵	1.7×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六甲基二硅氧烷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5.0×10 ⁻⁶	5.0×10 ⁻⁶	4.3×10 ⁻⁶	4.5×10 ⁻⁶	4.4×10 ⁻⁶	4.4×10 ⁻⁶
	3-戊酮	实测浓度(mg/m³)	ND	0.006	ND	0.002	0.021	ND
		排放速率(kg/h)	1.0×10 ⁻⁵	6.0×10 ⁻⁵	8.7×10 ⁻⁶	1.8×10 ⁻⁵	1.9×10 ⁻⁴	8.8×10 ⁻⁶
	正庚烷	实测浓度(mg/m³)	ND	0.077	0.098	0.110	0.017	ND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7.7×10 ⁻³	8.5×10 ⁻⁴	9.8×10 ⁻⁴	1.5×10 ⁻⁴	1.8×10 ⁻⁵
	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0.578	0.648	0.889	0.285	0.638	0.145
		排放速率(kg/h)	5.8×10 ⁻³	6.4×10 ⁻³	7.7×10 ⁻³	2.5×10 ⁻³	5.6×10 ⁻³	1.3×10 ⁻³
	环戊酮	实测浓度(mg/m³)	ND	0.009	ND	ND	0.018	ND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9.0×10 ⁻⁵	1.7×10 ⁻⁵	1.8×10 ⁻⁵	1.6×10 ⁻⁴	1.8×10 ⁻⁵

续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喷涂车间、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后检测口(DA001)	乳酸乙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08	ND
		排放速率(kg/h)	3.5×10 ⁻⁵	3.5×10 ⁻⁵	3.0×10 ⁻⁵	3.1×10 ⁻⁵	7.1×10 ⁻⁵	3.1×10 ⁻⁵
	乙酸丁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0.025	ND	ND	0.005	ND
		排放速率(kg/h)	2.5×10 ⁻⁵	2.5×10 ⁻⁴	2.2×10 ⁻⁵	2.2×10 ⁻⁵	4.4×10 ⁻⁵	2.2×10 ⁻⁵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实测浓度(mg/m³)	ND	0.030	ND	0.005	0.034	0.009
		排放速率(kg/h)	2.5×10 ⁻⁵	3.0×10 ⁻⁴	2.2×10 ⁻⁵	4.5×10 ⁻⁵	3.0×10 ⁻⁴	8.0×10 ⁻⁵
	乙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3.0×10 ⁻⁵	3.0×10 ⁻⁵	2.6×10 ⁻⁵	2.7×10 ⁻⁵	2.7×10 ⁻⁵	2.6×10 ⁻⁵
	对/间-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4.5×10 ⁻⁵	4.5×10 ⁻⁵	3.9×10 ⁻⁵	4.0×10 ⁻⁵	4.0×10 ⁻⁵	4.0×10 ⁻⁵
	2-庚酮	实测浓度(mg/m³)	ND	0.036	ND	ND	0.047	ND
		排放速率(kg/h)	5.0×10 ⁻⁶	3.6×10 ⁻⁴	4.3×10 ⁻⁶	4.5×10 ⁻⁶	4.2×10 ⁻⁴	4.4×10 ⁻⁶
	苯乙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0.031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2.0×10 ⁻⁵	1.7×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2.7×10 ⁻⁴
	邻-二甲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2.0×10 ⁻⁵	2.0×10 ⁻⁵	1.7×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1.8×10 ⁻⁵
	苯甲醚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16	ND
		排放速率(kg/h)	1.5×10 ⁻⁵	1.5×10 ⁻⁵	1.3×10 ⁻⁵	1.3×10 ⁻⁵	1.4×10 ⁻⁴	1.3×10 ⁻⁵
	苯甲醛	实测浓度(mg/m³)	ND	0.049	ND	0.101	0.082	0.027
		排放速率(kg/h)	3.5×10 ⁻⁵	4.9×10 ⁻⁴	3.0×10 ⁻⁵	9.0×10 ⁻⁴	7.3×10 ⁻⁴	2.4×10 ⁻⁵
	1-癸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1.5×10 ⁻⁵	1.5×10 ⁻⁵	1.3×10 ⁻⁵	1.3×10 ⁻⁵	1.3×10 ⁻⁵	1.3×10 ⁻⁵
	2-壬酮	实测浓度(mg/m³)	0.005	0.025	ND	0.009	0.074	0.014
		排放速率(kg/h)	5.0×10 ⁻⁵	2.5×10 ⁻⁴	1.3×10 ⁻⁵	8.0×10 ⁻⁵	6.6×10 ⁻⁴	1.2×10 ⁻⁴
	1-十二烯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0.029	ND
		排放速率(kg/h)	4.0×10 ⁻⁵	4.0×10 ⁻⁵	3.5×10 ⁻⁵	3.6×10 ⁻⁵	2.6×10 ⁻⁴	3.5×10 ⁻⁵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12	173	229	173	151

续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混炼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DA003) 1#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2800	2939	2739	2802	2781	2851
		烟气温度(℃)	15.7	16.0	16.0	15.6	16.3	16.0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7	2.0	3.1	2.4	2.6	3.1
		排放速率(kg/h)	7.6×10 ⁻³	5.9×10 ⁻³	8.5×10 ⁻³	6.7×10 ⁻³	7.2×10 ⁻³	8.8×10 ⁻³
	非甲烷总 烃	实测浓度(mg/m³)	8.05	8.92	8.36	9.22	8.87	9.44
		排放速率(kg/h)	0.023	0.026	0.023	0.026	0.025	0.02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416	416	478	630	630
混炼车间废气 处理后检测口 (DA003)	烟气参数	标干流量(m³/h)	3904	3732	3795	3942	3832	3755
		烟气温度(℃)	16.3	16.6	17.3	16.8	17.7	17.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1.1	1.2	1.4	1.4	1.6	1.1
		排放速率(kg/h)	4.3×10 ⁻³	4.5×10 ⁻³	5.3×10 ⁻³	5.5×10 ⁻³	6.1×10 ⁻³	4.1×10 ⁻³
	非甲烷总 烃	实测浓度(mg/m³)	1.48	1.77	2.01	2.04	1.62	2.16
		排放速率(kg/h)	5.8×10 ⁻³	6.6×10 ⁻³	7.6×10 ⁻³	8.0×10 ⁻³	6.2×10 ⁻³	8.1×10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9	151	151	229	131	97
备 注:1. 处理后检测口排气筒高度均为: 15 米, 处理后检测口 (DA002) 处理措施: 除尘器, 处理后检测口 (DA001) 处理措施: 水帘柜+旋流塔+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 处理后检测口 (DA003) 处理措施: 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 2. “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其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计算。								

3.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环境条件		(2025.01.15) 天气状况: 多云, 温度: 21.1℃~31.5℃, 湿度: 26.1%RH~36.2%RH, 气压: 101.1 kPa~101.7 kPa, 风速: 2.2 m/s~2.9 m/s, 风向: 东北风。 (2025.01.16) 天气状况: 晴, 温度: 20.3℃~36.0℃, 湿度: 25.1%RH~32.1%RH, 气压: 101.1 kPa~101.9 kPa, 风速: 1.7 m/s~2.7 m/s, 风向: 东北风。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照点 G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8	0.43	0.46	0.47	0.44	0.51
下风向检测点 G2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86	0.178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8	0.55	0.59	0.61	0.58	0.62
下风向检测点 G3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99	0.195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5	0.57	0.54	0.60	0.62	0.59
下风向检测点 G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ND	ND	ND	0.169	ND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5	0.52	0.55	0.59	0.57	0.62
一号厂房东南 门外1米处 G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3	0.70	0.76	0.79	0.83	0.77
备 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采样环境条件	(2025.01.15) 天气状况: 多云, 温度: 17.1℃~23.1℃, 气压: 101.1 kPa~101.4 kPa, 风速: 2.2 m/s~2.9 m/s, 风向: 东北风。 (2025.01.16) 天气状况: 晴, 温度: 17.2℃~23.1℃, 气压: 101.1 kPa~101.4 kPa, 风速: 1.7 m/s~2.7 m/s, 风向: 东北风。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2025.01.15				2025.01.16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上风向参照点 G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检测点 G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3.4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环境条件		(2025.01.15) 天气状况: 多云, 风速: 2.4 m/s~2.7 m/s, 风向: 东北风。 (2025.01.16) 天气状况: 晴, 风速: 1.9 m/s~2.2 m/s, 风向: 东北风。							
检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单位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2025.01.15			2025.01.16			
			昼间	夜间	夜间 L _{max}	昼间	夜间	夜间 L _{max}	
1#	厂界东面外 1 米围墙上 0.5 米处	工业噪声	58	50	63	59	51	67	dB(A)
2#	厂界南面外 1 米处	工业噪声	56	48	60	60	49	58	
3#	厂界西面外 1 米处	工业噪声	60	51	62	60	50	64	
4#	厂界北面外 1 米处	工业噪声	60	50	59	60	49	59	
备 注: 夜间 L _{max} 为偶发噪声。									

4、样品信息

类型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废水	废水处理前检测口	WS25014901A03、WS25014901A08、WS25014901A13、WS25014901A18 WS25014901A23、WS25014901A28、WS25014901A33、WS25014901A38	悬浮物	浅灰色 浑浊 弱气味 无油膜
		WS25014901A01、WS25014901A06、WS25014901A11、WS25014901A16 WS25014901A21、WS25014901A26、WS25014901A31、WS25014901A36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	
		WS25014901A05、WS25014901A10、WS25014901A15、WS25014901A20 WS25014901A25、WS25014901A30、WS25014901A35、WS25014901A4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WS25014901A04、WS25014901A09、WS25014901A14、WS25014901A19 WS25014901A24、WS25014901A29、WS25014901A34、WS25014901A39	总磷	
		WS25014901A02、WS25014901A07、WS25014901A12、WS25014901A17 WS25014901A22、WS25014901A27、WS25014901A32、WS25014901A37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废水处理 after 检测口	WS25014901B08、WS25014901B13、WS25014901B18、WS25014901B24 WS25014901B36、WS25014901B41、WS25014901B46、WS25014901B52	悬浮物	无色 澄清 无气味 无油膜
		WS25014901B06、WS25014901B11、WS25014901B16、WS25014901B21 WS25014901B34、WS25014901B39、WS25014901B44、WS25014901B49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	
		WS25014901B10、WS25014901B15、WS25014901B20、WS25014901B27 WS25014901B38、WS25014901B43、WS25014901B48、WS25014901B55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WS25014901B09、WS25014901B14、WS25014901B19、WS25014901B25 WS25014901B37、WS25014901B42、WS25014901B47、WS25014901B53	总磷	
		WS25014901B07、WS25014901B12、WS25014901B17、WS25014901B23 WS25014901B35、WS25014901B40、WS25014901B45、WS25014901B51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续表:

类型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载体
有组织废气	开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DA002)	FQ25014901A01、FQ25014901A03、FQ25014901A05 FQ25014901A07、FQ25014901A09、FQ25014901A11	颗粒物	采样头
	喷涂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1#(DA001)	FQ25014901B01、FQ25014901B07、FQ25014901B13 FQ25014901B21、FQ25014901B27、FQ25014901B33	颗粒物	采样头
		FQ25014901B03~FQ25014901B06、FQ25014901B09~FQ25014901B12 FQ25014901B12CT、FQ25014901B15~FQ25014901B18 FQ25014901B18CT、FQ25014901B23~FQ25014901B26 FQ25014901B29~FQ25014901B32、FQ25014901B32CT FQ25014901B35~FQ25014901B38、FQ25014901B38CT	VOCs	吸附管
	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2#(DA001)	FQ25014901C02、FQ25014901C09、FQ25014901C16 FQ25014901C23、FQ25014901C30、FQ25014901C37	颗粒物	采样头
		FQ25014901C04~FQ25014901C07、FQ25014901C11~FQ25014901C14 FQ25014901C18~FQ25014901C21、FQ25014901C25~FQ25014901C28 FQ25014901C32~FQ25014901C35、FQ25014901C39~FQ25014901C42	非甲烷总烃	气袋
		FQ25014901C01、FQ25014901C08、FQ25014901C15 FQ25014901C22、FQ25014901C29、FQ25014901C36	臭气浓度	气袋
	喷涂车间、注塑车间、环氧车间喷砂室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DA001)	FQ25014901D02、FQ25014901D13、FQ25014901D24 FQ25014901D37、FQ25014901D48、FQ25014901D59	颗粒物	采样头
		FQ25014901D04~FQ25014901D07、FQ25014901D15~FQ25014901D18 FQ25014901D26~FQ25014901D29、FQ25014901D39~FQ25014901D42 FQ25014901D50~FQ25014901D53、FQ25014901D61~FQ25014901D64	非甲烷总烃	气袋
		FQ25014901D08~FQ25014901D11、FQ25014901D19~FQ25014901D22 FQ25014901D22CT、FQ25014901D30~FQ25014901D33 FQ25014901D33CT、FQ25014901D43~FQ25014901D46 FQ25014901D54~FQ25014901D57、FQ25014901D57CT FQ25014901D65~FQ25014901D68、FQ25014901D68CT	VOCs	吸附管
		FQ25014901D01、FQ25014901D12、FQ25014901D23 FQ25014901D36、FQ25014901D47、FQ25014901D58	臭气浓度	气袋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1# (DA003)	FQ25014901E02、FQ25014901E09、FQ25014901E16 FQ25014901E23、FQ25014901E30、FQ25014901E37	颗粒物	采样头
		FQ25014901E04~FQ25014901E07、FQ25014901E11~FQ25014901E14 FQ25014901E18~FQ25014901E21、FQ25014901E25~FQ25014901E28 FQ25014901E32~FQ25014901E35、FQ25014901E39~FQ25014901E42	非甲烷总烃	气袋
		FQ25014901E01、FQ25014901E08、FQ25014901E15 FQ25014901E22、FQ25014901E29、FQ25014901E36	臭气浓度	气袋
	混炼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DA003)	FQ25014901F02、FQ25014901F09、FQ25014901F16 FQ25014901F23、FQ25014901F30、FQ25014901F37	颗粒物	采样头
		FQ25014901F04~FQ25014901F07、FQ25014901F11~FQ25014901F14 FQ25014901F18~FQ25014901F21、FQ25014901F25~FQ25014901F28 FQ25014901F32~FQ25014901F35、FQ25014901F39~FQ25014901F42	非甲烷总烃	气袋
		FQ25014901F01、FQ25014901F08、FQ25014901F15 FQ25014901F22、FQ25014901F29、FQ25014901F36	臭气浓度	气袋

续表:

类型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载体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照点 G1	HQ25014901A01、HQ25014901A07、HQ25014901A13 HQ25014901A22、HQ25014901A28、HQ25014901A34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
		HQ25014901A02~HQ25014901A05、HQ25014901A08~HQ25014901A11 HQ25014901A14~HQ25014901A17、HQ25014901A23~HQ25014901A26 HQ25014901A29~HQ25014901A32、HQ25014901A35~HQ25014901A38	非甲烷总烃	气袋
		HQ25014901A06、HQ25014901A12、HQ25014901A18、HQ25014901A19 HQ25014901A27、HQ25014901A33、HQ25014901A39、HQ25014901A40	臭气浓度	气袋
	下风向检测点 G2	HQ25014901B01、HQ25014901B07、HQ25014901B13 HQ25014901B22、HQ25014901B28、HQ25014901B34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
		HQ25014901B02~HQ25014901B05、HQ25014901B08~HQ25014901B11 HQ25014901B14~HQ25014901B17、HQ25014901B23~HQ25014901B26 HQ25014901B29~HQ25014901B32、HQ25014901B35~HQ25014901B38	非甲烷总烃	气袋
		HQ25014901B06、HQ25014901B12、HQ25014901B18、HQ25014901B19 HQ25014901B27、HQ25014901B33、HQ25014901B39、HQ25014901B40	臭气浓度	气袋
	下风向检测点 G3	HQ25014901C01、HQ25014901C07、HQ25014901C13 HQ25014901C22、HQ25014901C28、HQ25014901C34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
		HQ25014901C02~HQ25014901C05、HQ25014901C08~HQ25014901C11 HQ25014901C14~HQ25014901C17、HQ25014901C23~HQ25014901C26 HQ25014901C29~HQ25014901C32、HQ25014901C35~HQ25014901C38	非甲烷总烃	气袋
		HQ25014901C06、HQ25014901C12、HQ25014901C18、HQ25014901C19 HQ25014901C27、HQ25014901C33、HQ25014901C39、HQ25014901C40	臭气浓度	气袋
	下风向检测点 G4	HQ25014901D01、HQ25014901D07、HQ25014901D13 HQ25014901D22、HQ25014901D28、HQ25014901D34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
		HQ25014901D02~HQ25014901D05、HQ25014901D08~HQ25014901D11 HQ25014901D14~HQ25014901D17、HQ25014901D23~HQ25014901D26 HQ25014901D29~HQ25014901D32、HQ25014901D35~HQ25014901D38	非甲烷总烃	气袋
		HQ25014901D06、HQ25014901D12、HQ25014901D18、HQ25014901D19 HQ25014901D27、HQ25014901D33、HQ25014901D39、HQ25014901D40	臭气浓度	气袋
	一号厂房东南门外 1 米处 G5	HQ25014901E01~HQ25014901E04、HQ25014901E07~HQ25014901E10 HQ25014901E11~HQ25014901E14、HQ25014901E17~HQ25014901E20 HQ25014901E23~HQ25014901E26、HQ25014901E27~HQ25014901E30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81

5、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PHBJ-26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电子天平（FA2004B）/电热 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75A）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滴定管（50m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手提式压力蒸 汽灭菌器（XFS-280CB ⁺ ）
	五日生化 需氧量 （BOD ₅ ）	《水质 五日生化 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mg/L	生化培养箱（SHP-160） 生化培养箱（LRH-250） 溶解氧测定仪（JPSJ-605F）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立式压力蒸汽灭 菌器（YXQ-50SII）
	石油类、动 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 mg/L	红外测油仪（OIL-102）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 量法》HJ 836-2017	1.0 mg/m ³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50）/电子天平 （SQP-QUINTIX35-1CN）
	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异丙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2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正己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乙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6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六甲基二 硅氧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 热解析（TDS-24RD）

续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标准) 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有组织废气	3-戊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2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正庚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环戊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乳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7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5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5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乙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6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对/间-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9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2-庚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苯甲醚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苯甲醛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7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全自动二次热解析 (TDS-24RD)

181

续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有组织废气	1-癸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热解析（TDS-24RD）
	2-壬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热解析（TDS-24RD）
	1-十二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8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全自动二次热解析（TDS-24RD）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0.168 mg/m ³ （1h）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HWCZ-150）电子天平（SQP-QUINTIX35-1CN）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采样依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采样仪器：有组织废气：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EM-3088）/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崂应 1062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ZR-3260D）/多路烟气采样器（ZR-3714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VA-5010）/负压便携采样气桶（ZY009） 无组织废气：智能综合采样器（ADS-2062E）/真空箱气袋采样器（VA-5010）/智能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JCH-120F）/真空箱气袋采样器（DL-6800）/臭气浓度设备（SOC-X1）/臭气采样器（10L）				

6、附录

附录 1：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录 2：现场照片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检测报告（报告编号：XK-250149-01）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 检测方法依据

本次检测项目的所采用的检测分析方法均已获得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资质认定，检测方法见表 1-1。

表1-1 方法依据及主要检测仪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生活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电子天平 (FA2004B)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75A)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滴定管 (50m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 手提式压力 蒸汽灭菌器 (XFS-280CB)
	五日生化需 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生化培养箱 (SHP-T60) 生化培养箱 (LRH-250)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F)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立式压力 蒸汽灭菌器 (YXQ-50SH)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红外测油仪 (OIL-8)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 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50) 电子天平 (SQP-QUINTIX35-1CN)
	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异丙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 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02 mg/m ³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续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有组织废气	正己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乙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6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六甲基二硅氧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3-戊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2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正庚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环戊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乳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7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5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5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乙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6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对/间-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9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2-庚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1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4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苯甲醚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续表: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标准）及标准号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有组织 废气	苯甲醛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7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1-癸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2-壬酮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3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1-十二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	0.008 mg/m ³	气质联用仪（Trace 1300/ISQ7000）
	非甲烷总 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 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0.168 mg/m ³ (1h)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CZ-150)电子天平 (SQP-QUINTX35-1CN)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88

2 检测仪器

检测所用仪器均经相关计量单位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见表 2-1。

表 2-1 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
生活污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SB-31	校准
	悬浮物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电子天平	DHG-9075A FA2004B	SB-231 SB-32	校准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50mL	/	校准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000	SB-274	校准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UV-6000 XFS-280CB ⁺	SB-274 SB-398	校准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溶解氧测定仪 生化培养箱 生化培养箱	JPSJ-605F SHP-160 LRH-250	SB-272 SB-26 SB-160	校准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T6 新世纪 YXQ-50SII	SB-05 SB-180	校准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	OIL-8	SB-06	校准
有组织废气	采样仪器	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SB-439 SB-414	校准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SB-437 SB-438	校准
		多路烟气采样器	ZR-3714	SB-440 SB-441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SB-425 SB-426	/
		负压便携采样气桶	ZY009	SB-427 SB-428	/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SB-319	校准
	颗粒物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电子天平	HWCZ-150 SQP-QUINTI X35-1CN	SB-209 SB-210	校准 /检定
	丙酮、异丙酮、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气质联用仪	Trace 1300/ISQ7000	SB-206	校准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SB-29	校准

续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主要检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
无组织废气	采样仪器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SB-132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SB-361 SB-362 SB-426	/
		智能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	JCH-120F	SB-348 SB-346 SB-347	校准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DL-6800	SB-140 SB-139	/
		臭气浓度设备	SOC-X1	SB-184	/
		臭气采样器	10L	SB-266 SB-259 SB-267	/
	总悬浮颗粒物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电子天平	HWCZ-150 SQP-QUINTI X35-1CN	SB-209 SB-210	校准 /检定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SB-29	校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B-407	检定

-转下页-

3 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项目的采样人员及检测人员均经过专业知识培训，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见表 3-1。

表 3-1 采样人员和检测人员上岗证

人员类别	人员名单	上岗证编号
采样人员	熊伯平	JS2023-030
	孔维俊	JS2023-005
	黎俊乐	JS2023-028
	李斯荣	JS2023-004
	刘晓锋	JS2023-017
	吴宁喜	JS2023-015
	钟毅锋	JS2023-007
	刘志军	JS2023-006
	徐文清	JS2023-003
	黄秀霞	JS2023-014
检测人员	付亚伟	JS2023-018
	何梓聪	JS2023-016
	成雪萍	JS2023-022
	林海华	JS2023-010
	黎卓文	JS2023-008
	梁碧君	JS2023-032
	卢嘉丽	JS2023-009
	潘志佳	JS2023-021
	赖嘉碧	JS2023-025
	林燕金	JS2023-011
	曾玉敏	JS2023-029

4 水质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现场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空白样、10%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采用实验室空白、平行样、质控样或加标回收分析等质控措施。

检测项目	有效数据/个	平行样分析				空白样品分析		质控样或加标回收分析				
		平行样数量/对	相对偏差 (%)	技术要求 (%)	结果判定	空白样数量/个	结果判定	数量/个	标准值 (mg/L)	质控样浓度 (mg/L)	加标回收率 (%)	结果判定
pH 值 (无量纲)	16	/	/	/	/	/	/	2	7.05±0.05	7.04、7.05	/	合格
悬浮物	16	/	/	/	/	2	合格	/	/	/	/	/
化学需氧量	16	2	-2.4 1.2	≤20	合格	4	合格	2	23.6±1.5 106±7	23.3 107	/	合格
氨氮	16	1	0.43	≤10	合格	4	合格	1	90-105%	/	99.7	合格
总氮	16	2	1.0 0.23	≤5	合格	4	合格	2	95-105%	/	98.7 10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16	4	-0.64 0.33 1.9 0.46	≤20	合格	8	合格	4	115±8	112 110 110 112	/	合格
总磷	16	4	-2.6 4.8 0.0 0.0	≤10	合格	8	合格	4	0.435± 0.030	0.428 0.428 0.436 0.424	/	合格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16	/	/	/	/	1	合格	1	25.7±2.1	24.8	/	合格

5 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烟尘/烟气/大气采样器在采样前后对流量进行校核。

表 5-1 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日期	采样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校准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采样前/后	标定示值 (L/min)	示值误差 (%)	技术要 求 (%)	结果 判定
2025.01.15	EM-3088 /SB-319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 /SB-432	20	采样前	19.83	-0.8	±5.0	合格
				采样后	19.75	-1.2	±5.0	合格
			40	采样前	39.72	-0.7	±5.0	合格
				采样后	39.56	-1.1	±5.0	合格
			50	采样前	49.58	-0.8	±5.0	合格
				采样后	49.42	-1.2	±5.0	合格
	ZR-3260D /SB-414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08	0.4	±5.0	合格
				采样后	20.04	0.2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4	0.5	±5.0	合格
				采样后	30.18	0.6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21	0.5	±5.0	合格
				采样后	40.26	0.6	±5.0	合格
	ZR-3260D /SB-439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11	0.6	±5.0	合格
				采样后	20.14	0.7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09	0.3	±5.0	合格
				采样后	30.12	0.4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17	0.4	±5.0	合格
				采样后	40.15	0.4	±5.0	合格
	ADS-2062E /SB-132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46	-0.5	±2.0	合格
				采样后	99.43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6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8.92	-1.1	±2.0	合格
				采样后	100.16	0.2	±2.0	合格
	JCH-120F /SB-347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09	-0.9	±2.0	合格
				采样后	99.69	-0.3	±2.0	合格
	JCH-120F /SB-348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02	-1.0	±2.0	合格
				采样后	100.05	0	±2.0	合格

续表:

日期	采样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校准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采样前/后	标定示值 (L/min)	示值误差 (%)	技术要 求 (%)	结果 判定
2025.01.16	EM-3088 /SB-319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 /SB-432	20	采样前	19.77	-1.2	±5.0	合格
				采样后	19.70	-1.5	±5.0	合格
			40	采样前	39.60	-1.0	±5.0	合格
				采样后	39.49	-1.3	±5.0	合格
			50	采样前	49.47	-1.1	±5.0	合格
				采样后	49.38	-1.2	±5.0	合格
	ZR-3260D /SB-414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06	0.3	±5.0	合格
				采样后	20.11	0.6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7	0.6	±5.0	合格
				采样后	30.20	0.7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24	0.6	±5.0	合格
				采样后	40.29	0.7	±5.0	合格
	ZR-3260D /SB-439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20	采样前	20.12	0.6	±5.0	合格
				采样后	20.09	0.4	±5.0	合格
			30	采样前	30.14	0.5	±5.0	合格
				采样后	30.19	0.6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17	0.4	±5.0	合格
				采样后	40.23	0.6	±5.0	合格
	ADS-2062E /SB-132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12	-0.9	±2.0	合格
				采样后	99.37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6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99.63	-0.4	±2.0	合格
				采样后	99.40	-0.6	±2.0	合格
	JCH-120F /SB-347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100.25	0.2	±2.0	合格
				采样后	100.14	0.1	±2.0	合格
	JCH-120F /SB-348	HY4524P /SB-165	100	采样前	100.30	0.3	±2.0	合格
				采样后	99.84	-0.2	±2.0	合格

续表：

日期	采样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校准仪器型号 及编号	标定流量 (mL/min)	采样前/后	标定示值 (mL/min)	示值误差 (%)	技术要 求 (%)	结果 判定
2025.01.15	ZR-3714 /SB-440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07	0.2	±5.0	合格
				采样后	40.10	0.2	±5.0	合格
	ZR-3714 /SB-441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05	0.1	±5.0	合格
				采样后	40.08	0.2	±5.0	合格
			40	采样前	40.04	0.1	±5.0	合格
				采样后	40.09	0.2	±5.0	合格
2025.01.16	ZR-3714 /SB-440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12	0.3	±5.0	合格
				采样后	40.15	0.4	±5.0	合格
	ZR-3714 /SB-441	ZR-5220 /SB-22 TYL-G10-CT R/SB-208 EE-25/SB-432	40	采样前	40.10	0.2	±5.0	合格
				采样后	40.07	0.2	±5.0	合格

6 噪声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0.5dB(A)则检测数据无效。

校准日期	声级计型号 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 及编号	类型	监测 时段	监测前/后 校准	校准值 dB(A)	校准示 值偏差 dB(A)	结果 判定
2025.01.15	AWA5688 /SB-407	AWA6022A /SB-243	噪声	昼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8	-0.2	合格
				夜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2025.01.16	AWA5688 /SB-407	AWA6022A /SB-243	噪声	昼间	检测前	93.8	-0.2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夜间	检测前	93.7	-0.3	合格
					检测后	93.7	-0.3	合格

备注：校准器标准值：94.0dB(A)。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 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 10 号（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E113.656487°，N24.200466°），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01 日，占地面积约为 21387m²，总建筑面积为 27680.59m²。项目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其中 120 人在厂区食宿；年工作 300 天，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0〕36 号）。

2022 年 11 月，建设单位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对建设内容进行了调整，并委托清远市南清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时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

项目的批复（清环英德审（2022）44号）。

2023年1月，建设单位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整体转让至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该项目于2023年6月开工建设，于2024年12月11日竣工完成。本验收项目已于2024年12月24日取得了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440300MA5H23RU84001U）。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的实际总投资8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0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验收内容主要为2022年11月编制完成的《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函件（清环英德审（2022）44号）规定的全部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经分析可知，项目实际建成后，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表1 工程实际建设中主要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决定	是否变动	变动情况说明
建设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防护距离内新增敏感点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英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基地金竹大道10号	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材料配套区内	否	同一地址
项目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改建	改建	否	/
建设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占地面积21387m ² ，建筑面积27680.59m ² ；中高压电缆附件100万只，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8000台	占地面积21387m ² ，建筑面积27680.59m ² ；中高压电缆附件100万只，中	否	/

项目名称	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决定	是否变动	变动情况说明
			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 8000 台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	否	/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12月清远市各县(市、区)空气、水环境质量状况发布》(网址: http://www.gdqy.gov.cn/xxgk/zzjg/zfjg/qyssthjj/xxgk/zdlyxxgkzl/kqhjxx/content/post_1971182.html) 知, 本项目所在地区为达标区	/	否	/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设备	生产设备见表 2-3	是	分别增加 1 台密炼机、过滤机、网式烘干机、投料设备、电动起吊装置;2 台自动水槽清洗机;3 台分条机;6 台解包机。 减少 3 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 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切割机、钟钉机 其中 2#厂房 3 条混炼胶生产线为 2 用 1 备
		原材料	原辅材料见表 2-6	是	因取消焊接工序,故无焊丝的消耗;分条切割时防止硅胶料粘胶,增加了滑石粉的消耗量
		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见图 2-2/2-3/2-4	是	分条工序使用滑石粉,防止硅胶料粘胶,该工序增加分条粉尘;减少了 CNC 半成品的焊接和打磨工序,对应无焊接和切割粉尘的产生及排放;打磨工序未发生变化,增加了打磨清洗废水的产生;其他工序未发生变化

项目名称	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决定	是否变动	变动情况说明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不发生变化		否	/
环保工程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 处理 设施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漓江; 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清洗废水经和水帘柜废水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否	/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漓江; 循环冷却水属于清下水,直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漓江	是	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治理设施,故增加了喷淋塔废水和水帘柜废水; 打磨工序增加了清洗废水;增加对应的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废气 处理 设施	2#厂房的喷涂房产生的喷涂废气经“水帘柜+旋流塔”设施处理后,同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炼胶废气、APG设备/烘箱/环氧成型机产生的固化废气和1#厂房中的喷砂打磨产生打磨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低温隧道炉产生的固化废气、自动注射成型机产生的挤出废气一起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1(一般排放口)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 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废气排放口高度由30m调整至15m
			1#厂房产生的挤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30m高排气筒排放; 2#厂房喷漆房产生的喷涂废气和办公楼1楼产生的开炼废气经“水帘柜+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条30m高排气筒排放;		
			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机/半自动真空搅拌机产生的投料粉尘、环氧树脂体系投料系统产生的投料粉尘、喷砂机/打磨机产生的打磨废气(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条机产生的分条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2(一般排放口)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 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排放口高度由30m调整至15m
			实验室1楼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有机废气、分条机产生分条废气、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3(一般排放口)排放	是	对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处理; 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废气排放口高度由30m调整至15m
		噪声	对运转的设备采取减震降噪、隔声以及消声措施	否	/

项目名称	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决定	是否变动	变动情况说明
		固废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废吸附棉和废导电硅胶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废活性炭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压片滤渣、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粉尘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置;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项目实际验收过程识别出废布袋、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和废导电硅胶一般固废;增加废水处理设施,增加污水处理站污泥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境风险 本项目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物料运输、使用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及相关管理工作,同时物料存放设置围堰并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厂区设置90m ³ 事故应急池及相应应急物资;同时完善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台账,定期检查环保等设施,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 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完成备案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为防范环境风险,项目需设置一个90立方米的事故应急池(可埋地式)	否	/

经上述分析可知,我司实际建成后,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设备种类及数量变动:分别增加1台密炼机、过滤机、网式晾干机、投料设备、电动起吊装置;2台自动水槽清洗机;3台分条机;6台解包机。减少3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焊割机、钟钉机。

①新增1条混炼胶生产线(主要设备为1台密炼机、1台过滤机、1台网式晾干机、2台自动水槽清洗机),该生产线均为产污设备,由于该生产线日常作为备用状态,且原辅材料及生产规模不变,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及专家咨询意见(2024年

9月)中,经密炼、开炼工序废气产生与排放量核算,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新增1台投料设备,原环评中有投料工序,产设备清单并未写明投料设备。因原辅材料及生产规模不变,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非重大变化论证》及专家咨询意见(2024年9月)中,经投料粉尘废气产生与排放量核算,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量。

③新增3台分条机,增加混炼胶分条粉尘产污工序;因分条过程仅需加入少量的滑石粉进行切割;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装置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

④新增6台解包机。项目利用解包机对混炼胶原料完成拆包装,提高生产效率,不涉及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⑤增加1台电动起吊装置,该变动提高了物料的运输效率,不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⑥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减少了3台三工位电缆成型机、1台数控冲床机、液压摆式剪板机、折弯机、压柳机、全自动翻台机、逆变螺柱焊机、焊接机器人、脚踏式电阻焊机、焊割机、钟钉机等设备。设备的减少或取消,降低了对应的产污工序,降低了对应工序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设备数量的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原辅材料种类及消耗量变动:因取消焊接工序,故无焊丝的消耗;改变动减少了焊接烟尘的产生及排放。分条切割时防止硅胶料粘胶,增加了滑石粉的消耗量,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装置中

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原材料种类及消耗量的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 生产工艺的变动：分条工序使用滑石粉，防止硅胶料粘胶，该工序增加分条粉尘；滑石粉的年使用量为 0.2t，一部分粘沾在产品上，一部分逸散通过大气沉降至车间地面，最终通过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量极少；加之，产生的粉尘引至“布袋除尘器”装置中进行处理，处理后粉尘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计。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生产工艺中减少了 CNC 半成品的焊接和打磨工序，对应无焊接和切割粉尘的产生及排放；打磨工序未发生变化，只增加了打磨清洗废水的产生；项目新建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打磨清洗废水，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与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保工程变动：对生产设备位置进行调整，将同类型废气收集后统一处理。废气处理设施的变动包括：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废气排放口 DA001、DA002 和 DA003 排放口高度由 30m 调整至 15m。废水处理设施的变动为增加了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增加了废布袋、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①喷涂车间增加了“水帘柜+旋流塔”预处理措施，增加了废气处理设施，提高了污染物的处理效率，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

②废气污染因子中无有机废气，废气处理措施减少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该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种类。

③废气处理措施增加了“布袋除尘器”装置，该装置主要处理实验室 1 楼混料胶投料工序粉尘、2#厂房喷砂机粉尘、实验室 1 楼分条机粉尘，增加布袋除尘器，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

④DA001、DA002 和 DA003 排气筒高度由 30m 降低至 15m。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

中的表 8 知，项目所有排放口均属于一般排放口，不涉及主要排放口，亦不涉及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 10%及以上，项目排气筒高度由环评批复的 30m 调整为 15m 不属于该项所述的重大变动情形。

⑤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由于项目打磨工序新增了清洗工序，产生清洗废水；项目新增一体化废水治理设施（调节池-混凝沉淀-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回用于清洗，不外排。项目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⑥项目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罐、半自动真空搅拌罐投料工序产生投料粉尘，投料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对投料粉尘进行收集，集气罩的集尘能力约为 80%，则剩余 20%的投料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最终通过大气沉降，沉降至车间地面。因此项目实际验收时，一般固体废物增加了车间清扫粉尘。该变动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原材料的使用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因此增加车间清扫粉尘一般固体废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⑦项目对投料粉尘、喷砂/打磨粉尘设置布袋除尘器处理系统，布袋除尘器内设有布袋；布袋除尘器使用过程中需定期更换布袋，以保证其收集和过滤粉尘的能力。因此项目实际验收时，一般固体废物增加了废布袋。该变动未增加生产工序、未增加原材料的使用量、未增加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因此增加车间清扫粉尘一般固体废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⑧因增加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故增加了废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HW17 336-064-17 金属或者塑料表面洗涤工艺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该变动不属于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⑨废气处理设施“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中，除湿除雾干燥器中填充的干燥材料为吸附棉，废气处理过程会产生废吸附棉。该吸附棉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回收处理。

⑩2#厂房喷房柜喷涂材料为导电硅胶，在水帘柜中遇水结块成为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环保工程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项目实际建成后，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和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规定，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建成后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可将项目变动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①员工办公生活污水

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设隔油隔渣池及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道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渝江。

②生产废水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循环冷却水属于清净下水，直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渝江。项目实际建成后，增加打磨清洗工序，产生的打磨清洗废水，同循环冷却水、喷淋塔废水和水帘柜废水通过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

（二）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的投料粉尘、混炼粉尘、挤出/密炼/开炼/固化过程的有机废气、喷砂粉尘、喷涂废气、机加工粉尘。

2#厂房的喷涂房产生的喷涂废气经“水帘柜+旋流塔”设施处理后，同2#厂房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炼胶废气、APG设备/烘箱/环氧成型机产生的固化废气和1#厂房中的喷砂打磨产生打磨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低温隧道炉产生的固化废气、自动注射成型机产生的挤出废气一起经“喷淋塔+除湿除雾干燥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1（一般排放口）排放。

2#厂房的混料胶生产线/全自动真空搅拌机/半自动真空搅拌罐产生的投料粉尘、环氧树脂体系投料系统产生的投料粉尘、喷砂机/打磨机产生的打磨废气（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条机产生的分条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2（一般排放口）排放。

实验室1楼混料胶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密炼/开炼有机废气、分条机产生分条废气、2#厂房的喷砂机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条15m高排气筒DA003（一般排放口）排放。

③无组织废气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到达厂界的苯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4企业边界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通过隔声减噪、基础防震、采用低噪设备、加强绿化建设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等。

员工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废仓库，定点堆放，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理。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中废饱和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各工序废气经对应措施处理后：

DA001 排气筒中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苯、甲苯、二甲苯、苯系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 2367-2022)表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2 排气筒中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A003 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厂区内绿植吸收,到达厂界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 现有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二)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能够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间接排放限值)与东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滙江;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内自建的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三) 噪声

项目采取底座减震、厂房隔音等措施治理噪声,到达厂界时的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规定要求。

(四)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压片滤渣、分条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废布袋、不合格产品、车间清扫粉尘、废吸附棉、废导电硅胶属于一般固废仓库，定点堆放，定期交由其他单位处理。废饱和活性炭、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中废饱和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废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实际建成后，VOCs 的排放量小于环评及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主要污染物能够满足排放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

六、验收结论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 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建设期间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提出的要求，未发生重大变动。变更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验收组原则同意该变更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代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验收单位	何军 李中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安环负责人
监测单位	吴志豪	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其他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 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将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提出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说明如下：

1、设计简况

项目环保设施纳入初步设计，实际建成情况符合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环保设施设计方案。

2、施工简况

项目将环保设施的施工纳入整体项目施工中，项目施工过程中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关于施工期方面的要求。

3、验收过程简况

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于2022年11月取得审批意见，其配套环保设施于2023年6月开工建设，于2024年12月11日竣工完成。竣工后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在网站上公示建设项目竣工日期和调试起止日期。

我司委托广东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验收进行监测，现场验收监测时间为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16日。

我司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于2025年6月完成《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5年6月27日，建设单位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清远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只中高压电缆附件及8000台中压环保固体开关设备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产生了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及3位受邀专家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成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代表关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与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咨询了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效果的监测情况。本次验收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一致；项目实际建成后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有发生变化，经过论证后，不属于重大变动；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批复意见要求的排放标准，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公众意见反馈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5、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验收评审期间均不涉及整改事项。

6、专家意见修改回复

序号	专家意见	采纳情况	修改情况	修改索引
1	明确活性炭吸附装置参数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的符合性	已采纳	已明确活性炭吸附装置参数，并分析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的符合性	详见报告P34-35
	规范化采样口、采样平台建设内容	已采纳	已规范化采样口、采样平台建设内容	详见报告P35-36
2	本项目颗粒物与有机废气共用废气处理设施，根据验收检测数据，处	已采纳	喷砂机及打磨机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提高了颗粒物的处理效率	详见报告P12

	理前颗粒物浓度相对于《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偏高，长期运行可能过早导致吸附效率下降、废活性炭产生量增多，建议提升除尘效率			
3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标准，应明确包括一次值和平均值	已采纳	已修改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标准，并明确包括一次值和平均值	详见报告 P6
4	明确项目各车间生产线分布情况	已采纳	已明确项目各车间生产线分布情况	详见报告 P13-15
	完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介绍，明确设备规格型号	已采纳	已完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介绍，明确设备规格型号	详见报告 P13-15
	需对非重大变动分析结论的实际运行一致性进行验证，主要从每一批次的生产时间、物料消耗等方面进行匹配	已采纳	已对非重大变动分析结论的实际运行一致性进行验证，主要从每一批次的生产时间、物料消耗等方面进行匹配	详见报告 P21-22
5	补充环氧树脂、固化剂等VOCs含量检测报告作为附件	已采纳	已补充环氧树脂、固化剂等VOCs含量检测报告作为附件	详见附件 10
6	说明真空脱气废气性质和处理方式	已采纳	已说明真空脱气废气性质和处理方式	详见报告 P27
	固体废物补充干式过滤器产生的废过滤棉、补充喷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渣，落实相应环保措施	已采纳	固体废物已补充干式过滤器产生的废过滤棉、补充喷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并落实相应环保措施	详见报告 P28、72
7	完善工况说明，补充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说明	已采纳	已完善工况说明，补充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说明	详见附件 9
	废水治理设施的药剂投加情况等	已采纳	已完善废水治理设施的药剂投加情况等	详见附件 15

安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4日